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Heren Health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ren Health Co., Ltd.

(杭州市东信大道66号E座312室)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LT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本次发行概况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00 万股（含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与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万股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其所得资金不归发行人所有。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000 万股
本次发行安排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包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老股，下同）的总量不超过 2,000 万股，且公开发行股票的总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p> <p>根据询价结果，若出现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及预计发行费用之和的情形，公司可在满足发行条件的前提下，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由符合条件的股东按照其原对公司持股的相对比例进行公开发售股份，但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p>

	<p>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各自原持有股份数量的 25%，超过部分由其他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按其原对公司持股的相对比例进行公开发售。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p> <p>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最终数量，在遵循前述原则的基础上，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共同确定。</p> <p>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保荐承销费用将按照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相对比例在公司与发售股东间分摊。除保荐承销费用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全部由公司承担。</p> <p>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p>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及杨波、公司股东磐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杨依敏、郑香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此外，杨一兵、杨波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杨一兵、杨波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杨一兵、杨波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杨一兵、杨波在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杨一兵、杨波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杨一兵、杨波在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杨一兵、杨波自申报离职之</p>

	<p>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傅烈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及杨波、公司股东磐鸿投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傅烈勇承诺，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全部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6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关注下列重要事项提示：

一、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当年度及未来两年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宗旨和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5、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6、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2、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3、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子公司实现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确保公司有能力和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四）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并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红股）的派发事项。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现金分红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二、公司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及杨波、公司股东磐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杨依敏、郑香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此外，杨一兵、杨波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杨一兵、杨波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杨一兵、杨波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杨一兵、杨波在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杨一兵、杨波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杨一兵、杨波在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杨一兵、杨波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傅烈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及杨波、公司股东磐鸿投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傅烈勇承诺，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全部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四、本次发行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包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老股，下同）的总量不超过 2,000 万股，且公开发行股票的总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根据询价结果，若出现发行募集资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及预计发行费用之和的情形，公司可在满足发行条件的前提下，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由符合条件的股东按照其原对公司持股的相对比例进行公开发售股份，但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各自原持有股份数量的 25%，超过部分由其他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按其原对公司持股的相对比例进行公开发售。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量。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最终数量，在遵循前述原则的基础上，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共同确定。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保荐承销费用将按照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相对比例在公司与发售股东间分摊。除保荐承销费用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六、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公司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况，且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则触发公司、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

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份，以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按照下述顺序依次实施：

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应通过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以稳定公司股价，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资金增持股份，但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

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公司股票上市后每 12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因“触发稳定股价义务”而增持公司股票的累计投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控股股东因其他原因自愿增持公司股票的，不受本条款限制。

2、公司回购股份

如公司控股股东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未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公司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于触发回购义务起 3 个月内以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但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中止回购股份计划。公司股票上市后每 12 个月内，公司因“触发稳定股价义务”而回购公司股票的累计投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从回购当年起分配给公司控股股东的分红款项中扣除，直至收回回购股份的全部资金。如控股股东已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不再实施回购股份措施。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在前述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起 2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之日起 20+N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其累计增持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自公司处取得的税后工资总额的 30%，但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公司股票上市后每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触发稳定股价义务”而增持公司股票的累计投入金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自公司处取得的税后工资总额的 6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其他原因自愿增持公司股票的，不受本条款限制。

（三）上述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1、控股股东的约束措施

当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满足之日起 30 日内，磐源投资尚未启

动有关稳定股价的措施，或尚未完成公告的有关增持事项的，则公司有权将用于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磐源投资保证在届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分红议案时投赞成票，并由公司直接将该等款项扣缴交给公司。

2、公司的约束措施

当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有关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严格执行有关股份回购稳定股价事项。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其增持义务的，则公司有权将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扣留，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

上市后3年内，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之前签署相关的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若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1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将本着主动沟

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发行人控股股东磐源投资承诺：和仁科技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若和仁科技上市后，因和仁科技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和仁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因和仁科技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机构承诺：因我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就前述损失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发行人会计师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及杨波、公司股东磐鸿投资、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傅烈勇在履行其股份锁定承诺基础上，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每 12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在 6 个月内完成。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

本次发行前持股 5% 以上机构股东雷石瑞丰及金石灏沛在履行其股份锁定承诺基础上，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减持比例最高可至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在 6 个月内完成。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后的每股净资产（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

九、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了分析，制定了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就上述事项通过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

（一）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000 万股。其中新股发行数额不超过 2,000 万股，公司现有股东转让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其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实现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本次发行完成后，若公司利润短期内不能得到相应幅度的增加，将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面临下降的风险。

由于公司业绩受到宏观经济、下游行业周期波动以及公司项目开发进展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未来业绩难以预测，假设：公司本次发行新股 2,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发行于 2016 年 12 月底实施完毕；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5 年度持平，即为 5,089.09 万元；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15 年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6,000.00	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089.09	
模拟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64

依据上述测算，如果 2016 年度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能实现相应的同比增长，则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将呈下降趋势。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营业收入由 13,983.20 万元增长至 22,512.58 万元，营业成本由 4,931.13 万元增长至 10,557.43 万元，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从公司从事的业务特性分析，由于数字化医疗项目实施周期较长，以医院为主的下游客户回款结算程序复杂，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较大。而作为研发驱动型的高科技企业，为了维持技术领先型、应对技术研发风险，公司仍需维持较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又比较单一。因此，作为主营业务增长较快，盈利能力较强的高科技企业，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借助资本市场实现加速发展是公司在目前经营阶段的必然选择。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相关资源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战略性安排。其中，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应对未来行业快速发展的能力，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研发水平的提高和新产品的推出；营销网络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的销售能力及市场地位；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将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障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总体来看，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行业地位的不断提升。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医疗信息化公司之一，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有充分的准备与积累，能够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

（四）公司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和管理水平、完善人才发展战略等多种措施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正式运营后第一年预计可产生净利润 6,119.60 万元，按发行后股本计算，可使每股收益增加 0.76 元，有望弥补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每股收益的摊薄。

为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部分投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施并达到预期效益。

2、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除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外，公司还将利用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营销网络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的实施，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及销售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及市场行业地位。此外医疗信息化行业和企业的发展本质上依赖于人才，公司将加大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力度，完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吸引、凝聚人才，培养、锻炼人才，建立一支诚信高效的员工队伍，特别是骨干队伍，为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将通过上述多种措施实现公司利润的增加，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关于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即期收益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做出如下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积极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公司

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签署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未来拟实施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基于客观假设，对即期回报摊薄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同时，考虑到本次公开发行时间的不可预测性和未来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可能性，公司已披露了本次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制订了切实可行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相应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十、强化对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一）如果发行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三）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四）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杨波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一）如果承诺方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承诺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四）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五）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十一、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的不断完善要求公司不断提高管理控制水平

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趋于完善，公司业务结构逐步由以电子病历为代表的临床医疗信息管理系统发展到包括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方案的整体解决方案。业务的内涵和外延均有大幅提升。业务内容的不断丰富对公司管理控制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业务需借助预算管理、成本管理、现场管理、进度管理等多种控制手段，管理控制难度较高。

（二）业务内容不断丰富对公司保持毛利率水平稳定提出了更高要求

公司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在持续完善过程中，不但包含了公司核心软件系统，也包括了医疗机构信息基础设施改造、集成配套建设、信息系统运维等业务内容。不同业务内容之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核心软件系统毛利率较高。如何在业务内容不断丰富的情况下，保持毛利率水平的稳定将成为公司未来

经营管理的重点，也是公司保持持续盈利能力的关键。

（三）地方医院市场拓展进度将决定公司业绩增长趋势

凭借对军队医院临床业务管理流程和医疗信息系统应用现状的深刻理解，公司已在军队医院体系内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将军队医院市场的成功经验推广至地方医院市场是公司主要的竞争策略之一，也是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发展的动力之一。

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保荐机构认为：和仁科技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二、关于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的相关说明

2013 年度，中控信息为公司第一大客户；2014 年度、2015 年度，中控信息为公司第三大客户，中控信息业务收入占公司全部业务收入比重已降至 4.71%。2011 年 4 月前，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中控研究院与中控信息受中控集团同一控制；报告期内曾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自然人施一明间接在中控信息持有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杨波，监事陈军兵、傅学军曾任职于中控信息；公司前任董事姚建民、任洪明任职于中控信息。上述关系并不构成《企业会计准则》、《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定的关联关系。

为便于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本招股说明书就公司与中控信息的交易情况进行了说明，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四、（五）2、关于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情况的说明”。

十三、期后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较为稳定，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有关风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四、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的描述。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3
一、一般释义	23
二、行业术语释义	25
第二节 概览	28
一、公司基本情况	28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8
三、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28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29
五、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9
六、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	3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3
三、本公司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33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33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6
一、市场竞争风险	36
二、大型系统解决方案实施风险	36
三、主要客户流失风险	36
四、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37
五、业务内容不断丰富带来的管理控制与毛利率波动风险	37
六、地方医院市场拓展低于预期的风险	37
七、财务风险	38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39
九、技术与人才流失风险	40
十、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40
十一、公司业绩下降风险	41
十二、公司业务成长性风险	4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公司基本情况	42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42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4
四、公司股权关系与内部组织结构	44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48
六、公司股本情况	54
七、公司员工情况	58
八、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58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61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61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2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3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88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109
六、发行人取得的资格认证和许可情况	124
七、发行人技术与研发情况	125
八、发行人发展战略和具体发展目标	130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8
一、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138
二、同业竞争	139
三、关联交易	1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5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15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5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6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16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63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64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签署的协议.....	16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6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了解情况。	16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65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166
十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66
十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186
十四、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187
十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87
十六、公司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和担保事项的制度安排及其实际执行情况.....	187

十七、投资者权益保护的相关措施	190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1
一、财务报表	191
二、具有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95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5
四、主要税项	203
五、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5
六、主要财务指标	206
七、历次评估情况	208
八、财务状况分析	208
九、盈利能力分析	226
十、现金流量分析	243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5
十二、股利分配情况	245
十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253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254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25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255
三、固定资产投资变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273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74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75
一、重大合同	275
二、诉讼和仲裁事项	279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280
四、其他	280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281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82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8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8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85
六、验资机构声明	286
第十三节 附 件.....	287
一、附件	287
二、附件的查阅	28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和仁科技	指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也可涵盖和仁有限
和仁有限	指浙江和仁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和仁湘雅	指湖南和仁湘雅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和仁云慧	指江西和仁云慧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和仁	指和仁（湖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和仁	指和仁（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和仁	指和仁（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和仁科技北京分公司	指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磐源投资	指杭州磐源投资有限公司
磐鸿投资	指杭州磐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雷石瑞丰	指武汉雷石瑞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雷石雨花	指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石灏纳	指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金石投资	指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盛景财富	指北京盛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复贞投资	指杭州复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云骥投资	指杭州云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和仁	指北京和仁中控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中控集团	指中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控信息	指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控研究院	指浙江中控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控技术	指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康仁投资	指杭州康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维德创新	指浙江维德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康仁投资的前身
信银振汇	指信银振汇（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源汉鼎	指北京金源汉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国务院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工信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卫计委、原卫生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食药监局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发行人律师、中伦所	指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天健所	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元	指人民币元

二、行业术语释义

医疗信息化	指通过计算机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及数据库技术，为医疗机构提供诊疗信息和管理信息的收集、存储、处理、提取和数据交换，并满足授权用户的功能需求。
医院管理信息系统（HIS）	指以收费为中心，将门诊/急诊挂号、核价、收费、配药和住院登记、收费，以及医疗机构人、财、物等资源调配信息，借助信息技术进行管理，并采集整合各节点信息，供相关人员查询、分析和决策。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CIS）	指以患者为中心，以医生临床诊疗行为为导向，借助多种软件应用系统集成患者临床诊疗数据，完成电子化汇总、集成、共享，医务人员通过信息终端浏览辅助诊疗路径、发送医嘱、接受诊疗结果、完成分析，实现全院级别的诊疗信息与管理信息集成，并在此基础上，不断延伸出各类信息应用系统。
区域公共医疗管理信息系统（GMIS）	将一定区域内的所有医疗机构诊疗业务和管理信息集成整合，将医疗保险、社区医疗、远程医疗、卫生管理机构、药品及医疗器械供应商等相关主体连接为一个用于汇总处理卫生行业数据的信息平台，从而实现区域医疗资源智能管理和信息共享，提高区域医疗服务水平、医疗卫生体系运转效率以及卫生行政管理科学性。

医疗管理应用系统	以企业管理的视角，将商业分析（BI）、企业资源计划（ERP）、客户关系管理（CRM）等企业经营管理理念运用于医疗机构日常运营，其最终实现需以医疗机构临床业务信息为基础，因此，将其归为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分支之一。
数字化场景应用方案	以信息设备为基础，借助信息技术、网络技术、数据库技术、流媒体技术，通过系统集成实现医疗机构具体运营场景的信息化管理，包括一体化手术室系统、远程协同医疗系统、医疗机构运营控制系统、病房管理系统、环境监测系统、安防监控系统等。
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	以数字化场景应用方案、管理信息系统（HIS）、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CIS）为基础，包括医疗机构信息化蓝图规划、软硬件配置，实施定制开发、系统集成、流程优化、数据融合，上线调试、业务培训等工作内容在内的全套医疗信息化业务，具有系统实施、整体交付、一体化服务等特点。
电子病历（EMR）	医务人员在医疗活动过程中，通过医院信息系统生成的文字、符号、图表、图形、数据、影像等数字化信息，并能实现存储、管理、传输和重现的医疗记录。
电子病历系统	医疗机构内部支持电子病历信息的采集、存储和访问，并围绕提高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提高医疗效率而提供信息处理和智能化服务功能的计算机信息系统，既包括应用于门（急）诊、病房的临床信息系统，也包括医技科室的信息系统，其产出物为电子病历。电子病历系统是一个动态的系统，它的数据和信息来源于多个临床部门，所以电子病历系统需要与其他各种系统集成以获取信息；同时电子病历系统也是临床路径管理和未来区域医疗信息管理的基础。
workflow引擎	指 workflow运行时控制系统的核心部分，可根据角色、分工和条件决定信息传递路由、内容等级等。
.NET	微软的新一代技术平台，运行于.NET Framework 之上

的应用程序，是基于 Windows 操作系统运行的操作平台，允许应用程序通过互联网进行通讯和共享数据，兼容操作系统、设备和编程语言。

JAVA

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是由 Sun Microsystems 公司推出的 JAVA 程序设计语言和 JAVA 平台的总称，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

C/S 架构

即客户端/服务器（Client/Server）结构，通过将任务合理分配到客户端和服务器，降低了系统的通讯开销，需要安装客户端才可进行管理操作。开发比较容易，操作简便，但应用程序的升级和客户端程序的维护较为困难。

多层分布架构

相对于二层体系结构（C/S 架构），是由逻辑上相互分离的表示层、业务层和数据层构成。表示层向客户提供数据，业务层实施业务和数据规则，数据层定义数据访问标准。三层体系结构中的核心是组件对象模型。用户界面利用浏览器和 Client/Server 应用都可以进行同样的业务处理，应用不同的模块共享逻辑组件；因此，内部的和外部的用户都可以访问新的和现有的应用系统，通过现有应用系统中的逻辑可以扩展出新的应用系统。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据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一兵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6 日（2013 年 12 月 1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 E 座 302 室

邮政编码：310053

经营范围：第二类：软件经营；第二类 6870 软件生产（生产地址位于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 E 座 210 室）。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系统集成、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以医疗机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电子病历系统及其延伸应用为核心、以临床诊疗信息集成平台为纽带、以医疗机构管理信息系统为延伸应用、以数字化场景应用为补充、以信息安全与系统运维服务为保障，形成基于医疗机构信息应用需求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并不断完善和拓展相关业务领域。

三、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集中体现于临床医疗信息集成应用导向的产品与技术优

势，基于大型医疗机构临床业务需求的行业经验与项目实施优势，立足于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定位与服务优势，服务于以三级以上医院的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以及具备信息技术和医疗业务的复合型背景的管理团队与人才优势。

凭借上述核心竞争优势，公司涵盖医疗机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能够解决目前大型医疗机构普遍面临的临床医疗信息孤立储存的问题，系统全面的满足大型医疗机构信息应用需求，实现单一临床医疗信息应用无法达到的应用水平，为医疗机构日常管理与医疗卫生行政管理机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6,000 万股，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磐源投资	4,503.00	75.05%
2	磐鸿投资	570.00	9.50%
3	雷石瑞丰	353.40	5.89%
4	金石灏纳	300.00	5.00%
5	雷石雨花	159.60	2.66%
6	盛景财富	114.00	1.90%
合计		6,000.00	100.00%

公司控股股东为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为杨一兵、杨波先生。杨一兵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波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25 日，杨一兵、杨波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共同保证杨一兵、杨波作为实际控制人对和仁科技的实际控制地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杨一兵及杨波通过磐源投资及磐鸿投资合计控制和仁科技 84.55% 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杨一兵、杨波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五、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所审计，主要财务数据简要情况如下：

（一）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	37,670.87	28,777.27	16,758.55
其中：流动资产	24,583.76	21,277.53	14,726.11
非流动资产	13,087.11	7,499.74	2,032.44
负债合计	15,932.46	12,527.60	5,125.43
其中：流动负债	11,766.89	9,141.57	3,672.98
非流动负债	4,165.58	3,386.02	1,45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8.41	16,249.67	11,633.12

（二）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营业利润	4,088.63	4,005.83	2,961.66
利润总额	5,719.72	5,165.55	4,283.09
净利润	5,089.09	4,596.55	4,37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11.86	922.33	78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0.94	3,721.59	3,612.19

（三）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32	2,496.84	1,47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4.83	-5,535.40	-1,20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36	2,305.85	3,583.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85	-732.71	3,852.11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2.09	2.33	4.01
速动比率	1.82	2.04	3.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23%	43.19%	30.4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7	2.71	1.9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41%	0.84%	1.37%
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8	2.64	3.34
存货周转率	12.22	11.71	19.9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29.19	5,410.66	4,439.73
利息保障倍数	310.51	82.39	124.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68	0.42	0.2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3	-0.12	0.6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72.80	4,643.92	4,393.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60.94	3,721.59	3,612.19

六、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

2014年5月5日，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备案文号
1	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4,172.67	34,172.67	滨发改体改[2014]009号
2	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	6,654.72	6,654.72	滨发改体改[2014]010号
3	营销网络项目	4,010.00	4,010.00	滨发改体改[2014]011号
4	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4,837.39	54,837.39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若实际募集资金量不足募集资金项目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上述募投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部分项目款项，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上述募投项目中公司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发行股数：**不超过 2,000 万股（含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与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万股
-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 发行费用分摊原则：**保荐承销费用将按照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相对比例在公司与发售股东间分摊。除保荐承销费用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全部由公司承担。
- 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发售股份数量：**【●】
-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00%
- 每股发行价：**【●】元（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确定）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按公司【●】年经审计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发行市盈率：**【●】倍（按询价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 发行市净率：**【●】倍（按询价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的每股净资产计算）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62 元（按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值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在公司上市之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开立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保荐费用：【●】万元
 - 审计费用：【●】万元
 - 评估费用：【●】万元
 - 律师费用：【●】万元
 - 发行手续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1、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5层
- 联系电话：010-60833067
- 传真号码：010-60836960
- 保荐代表人：毛宗玄、王丹
- 项目协办人：李嵩
- 项目经办人：王琦、邵才捷、徐铮
- 2、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 负责人：张学兵
-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 K 大厦36、37层

-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 传真号码：010-65681022
- 经办律师：孙为、程苗
- 3、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负责人：胡少先
-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4-10 层
-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 传真号码：0571-88216889
- 经办注册会计师：程志刚、郑俭
- 4、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负责人：俞华开
- 联系地址：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城 A 座欧美中心 C 区 1101-1103-1105
- 联系电话：0571-88216941
- 传真号码：0571-87178826
- 经办注册评估师：韦艺佳、倪灵芝
- 5、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6、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三、本公司与中介机构的关系

金石灏纳持有公司 5% 的股份，其母公司金石投资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中信证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发行安排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及做出投资决定时，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其他信息外，应慎重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医疗信息化进程已进入了全面建设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化阶段，医疗信息化的开发和应用不断深入。随之而来，市场竞争层次也将从价格、资源导向转变为技术、应用导向。只有能够满足医疗机构不断提升和深化的信息应用需求，公司才有可能把握需求升级的市场机遇。如果无法在技术储备、销售网络、管理内控等方面持续提升，公司将逐步失去现有的竞争优势，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二、大型系统解决方案实施风险

公司定位于基于核心软件系统的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提供商。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逐步形成了涵盖信息系统蓝图规划、基础信息设施建设、个性化软件开发、软硬件系统集成在内的较为完备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然而，完备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意味着更为复杂的系统架构、更多环节的流程优化、更大规模的信息交互、更长的实施周期以及更高的项目实施不确定性。在相对较长的实施周期中，公司始终面临重大项目因规划设计缺陷、关键技术开发失败、客户需求变更等原因而无法如期完成的风险。公司目前业务规模较小，如果某个或多个重大项目出现实施风险，将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要客户流失风险

发行人致力于围绕临床诊疗信息应用，构建基于医疗机构信息应用需求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并不断满足医疗机构的信息应用需求。因此，发行人最终客户以大中型医疗机构为主，集中度较高。2013-2015年，发行人来自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53.67%、85.19%和58.22%。发行人的技术路线立足于大型医疗机构的临床医疗信息应用需求，作为发行人最终客户的医疗机构如果决定终止与发行人的合作关系不仅意味着发行人失去了当前的业务机会，更会导致发行人基于医疗信息平台实现业务延伸的经营策略失去基础，对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解放军部队医院与地方公立医院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其医疗信息化采购计划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制度，一般上半年主要进行项目预算审批、采购选型、合同签署等工作，当年新增项目大多在下半年进入现场实施阶段。而公司收入确认与项目完工进度直接相关。因此，公司不同季度的业绩波动较大，在一季度或上半年由于新增项目较少，可能会出现微利甚至亏损的情况。同时，如果公司新增项目在下半年实施过程中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即便前三季度经营情况良好，仍能够对全年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引致公司股价产生较大波动。公司提请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定前充分考虑公司因客户采购特点所引致的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五、业务内容不断丰富带来的管理控制与毛利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趋于完善，公司业务结构逐步由以电子病历为代表的临床医疗信息管理系统发展到包括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方案的整体解决方案。业务的内涵和外延均有大幅提升。业务内容的不断丰富对公司管理控制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业务需借助预算管理、成本管理、现场管理、进度管理等多种控制手段，管理控制难度较高。而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成立初期上述各项管理制度尚不完善，执行相对不足，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又相对依赖于项目现场实施团队的自我管理，公司适合大型项目的系统管理控制规范、预算及成本管理等仍在不断改进。如果无法在短期内建立起完善的项目管理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可能面临项目管理控制不力的风险，导致项目执行出现困难，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同时，公司 2013 年的业务构成中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占比较大，此类业务毛利率较高。随着公司整体解决方案业务的不断增加，公司综合毛利率可能出现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地方医院市场拓展低于预期的风险

凭借对军队医院临床业务管理流程和医疗信息系统应用现状的深刻理解，公司已在军队医院体系内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将军队医院市场的成功经验推广至地方医院市场是公司主要的竞争策略之一，也是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发展的动力之一。然而，地方医院在行业主管、业务流程、现有信息化基础等方面均与军队

医院存在较大差异，地方医院市场拓展进度存在无法达到公司预期的风险。如果公司无法在地方医院市场实现较快发展，则会对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年至2015年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5,927.38万元、10,395.56万元和12,115.3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2.39%、45.76%和53.82%，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5.37%、36.12%和32.16%。

公司客户为部队医院、地方公立医院及政府卫生部门。受部队、政府部门的预算管理制度的影响，客户付款流程较长，公司应收账款较多。同时，公司提供软件开发服务或者工程实施劳务的时点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存在差异，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一般为签订合同后预付一部分，软件验收及应用验收后支付一部分，免费维保期结束后支付余款。由于项目实施的周期较长，在未达到软件总体验收时点或者有些模块已经软件验收、而有些模块还没有软件验收时，可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则按照已提供劳务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将随着提供劳务量的增加而增多。此外，公司的销售合同一般会约定验收后留5-10%的质保金至免费维保期结束后支付，因此，随着合同验收的增加，质保金也会带来应收账款的增加。

未来，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数量和占比可能呈现增加趋势，可能会对公司盈利和资金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一、如果未来客户资信情况或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恶化，将可能因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形成坏账；二、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公司需根据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随着应收账款规模扩大、账龄上升，坏账准备金额会相应增加，将减少公司盈利；三、如果应收账款规模扩大，也会减少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对公司资金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发行人2013年至2015年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占比分别为55.03%、59.78%和62.43%，集中度较高。发行人存在应收账款集中度较高风险。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若干税收优惠政策，有关适用政策及依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政策	政策依据
增值税退税	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先按 17%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营业税/“营改增”之后的增值税优惠	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仁湘雅对符合条件的技术开发收入免缴营业税或营改增后免缴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八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
所得税优惠	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为免税期，2014 年度、2015 年度享受减半征收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
研发费加计扣除	公司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50% 加计扣除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

2013 年、2014 年度、2015 年度，发行人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合计分别为 1,946.88 万元、1,031.70 万元和 1,771.72 万元，占当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5.46%、19.97% 和 30.98%。上述税收优惠体现了国家对软件企业的政策支持，除所得税优惠政策外，发行人享受的其他各项税收政策优惠有望保持稳定。就所得税政策而言，发行人在新办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两免”期结束后，2014 年至 2016 年将享受 12.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且发行人现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以后有望按高新技术企业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执行。但如果国家调高相关优惠税率，或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国家不再出台新的优惠政策，或发行人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的优惠政策，则将对发行人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项目进程和前景的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企业研究院建

设、营销网络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等四个项目。选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时，公司已全面考虑了自身技术能力、现有客户与市场实际需求，未来行业前景、公司发展规划等因素，进行了充分分析。由于各项目的实施条件较复杂，技术要求高，市场需求和行业内竞争水平等都有可能发生变化，各项目的投资进程、市场效益的显现时间有可能与投资计划出现偏差，从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

（二）折旧及摊销额规模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将大幅增加，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共计 3,822.53 万元。尽管目前公司已进入业务的快速增长期，预计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带来的业绩提升能够化解新增折旧带来的经营压力。但如果公司的募投项目不能按计划顺利实施、效益无法达到预期或延迟体现，将影响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情况甚至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会有较大幅度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需要一定时间的建设，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达到预计的收入水平；同时募集资金的投入将产生固定资产折旧和各项直接费用，按照公司目前的会计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金额 3,822.53 万元。因此本次发行后，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比本次发行前有一定幅度下降的风险。

九、技术与人才流失风险

软件行业为技术密集型产业，技术领先为核心竞争力之一，稳定、高素质的人才团队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然而，相对于有形的硬件，软件技术保密难度较大，同时，由于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尚不完善，使得软件行业技术流失风险较大。当前，软件行业因技术团队离职而造成的技术流失情况较多。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并建立良好的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骨干技术团队流失，不仅影响公司的后续技术开发能力，也会造成公司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持续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十、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杨一兵和杨波通过磐源投资及磐鸿投资合计控制公司 84.55% 的股份；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后杨一兵和杨波仍可以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实施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控制权行使不当，可能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十一、公司业绩下降风险

如前“大型系统解决方案实施风险”所述，如果公司某个或多个重大项目出现实施风险，将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其次，公司业务定位于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如果出现解放军总医院等重点客户流失情况，或者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风险外，公司经营还面临本节中描述的多重风险。相关风险在极端情况或多个风险叠加发生的情况下，将可能导致公司上市当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 50% 以上。

十二、公司业务成长性风险

报告期内，凭借契合医疗机构信息应用需求的产品与技术方案设计以及丰富的项目经验，公司业务规模平稳快速增长。2013-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26.88%、7.79%。公司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和行业发展趋势，审慎制定了未来三至五年的业务发展规划，以期保持目前良好的业务发展态势。但是，由于未来市场环境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经营面临着多重风险，市场竞争层次也在不断提高，公司可能无法实现预期的经营目标，难以保持较高的经营业绩增长速度，面临成长性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ren Health Co., Ltd.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一兵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6 日（2013 年 12 月 1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 E 座 302 室

邮政编码：310053

电话：0571-81397006

传真号码：0571-81397100

互联网网址：<http://www.herenit.com>

电子邮箱：contact@herenit.com

信息披露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负责人：章逸

经营范围：第二类：软件经营；第二类 6870 软件生产（生产地址位于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 E 座 210 室）。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系统集成、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2010 年 10 月 26 日，杨一兵、傅烈勇、杨波、姚建民、任洪明五人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和仁有限。2013 年 12 月 6 日，发行人创立大会表决通过，以截至

2013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9,322.27万元为基数，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6,00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2月5日，天健所出具了“天健验[2013]339号”《验资报告》，验证各股东出资已缴足。2013年12月10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3301080000638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设立时的发起人

公司改制设立时的发起人为6名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磐源投资	4,503.00	75.05%
2	磐鸿投资	570.00	9.50%
3	雷石瑞丰	353.40	5.89%
4	金石灏纳	300.00	5.00%
5	雷石雨花	159.60	2.66%
6	盛景财富	114.00	1.90%
合计		6,000.00	100.00%

（三）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时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发起人为磐源投资、磐鸿投资、雷石瑞丰和金石灏纳。公司改制设立前后，磐源投资及磐鸿投资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公司的股权。

公司改制设立前后，雷石瑞丰及金石灏纳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对外投资的股权。

（四）公司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和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承继了和仁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公司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业务经营所必须的货币资金、无形资产等经营性资产。截至2013年10月31日，和仁有限母公司总资产为160,106,690.36元，负债总额为66,884,021.69元，净资产为93,222,668.67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医疗机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与解决方案提供。

（五）公司变更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

公司变更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

节之“四、（三）发行人主要业务流程”。

（六）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改制设立时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

公司改制设立时的主要发起人为磐源投资、磐鸿投资、雷石瑞丰及金石灏纳，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业务，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公司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和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和仁有限所有资产、业务和债务、债权均由公司整体承继，产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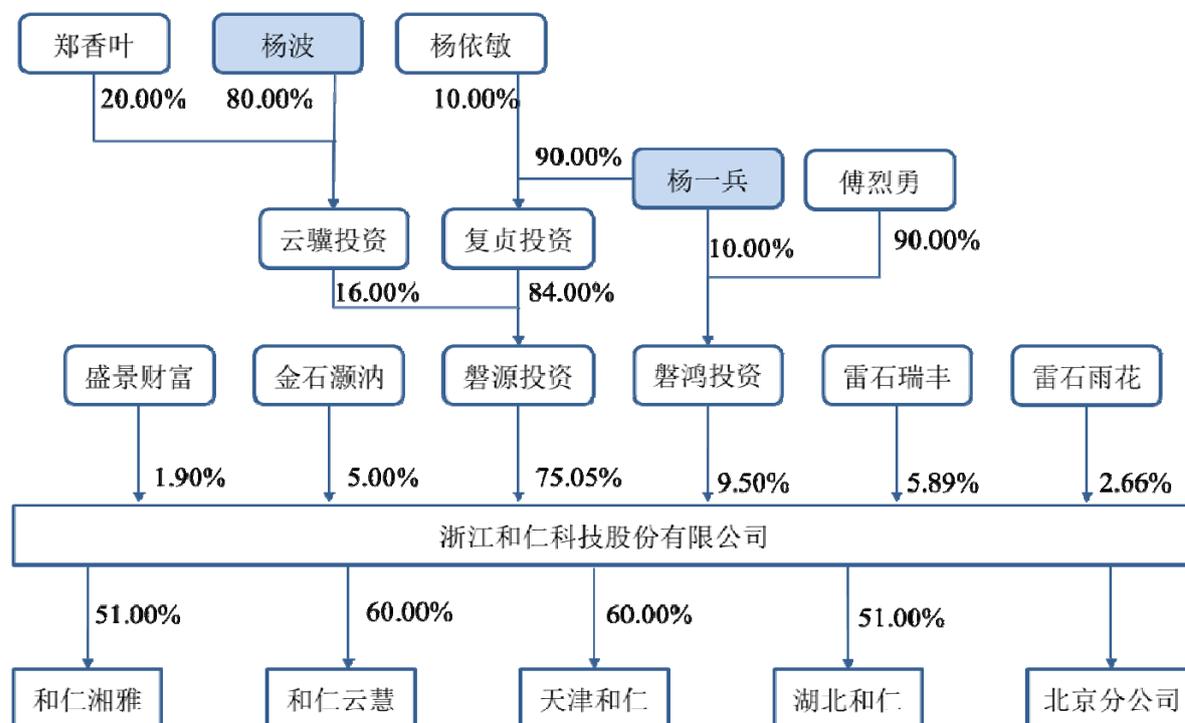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

四、公司股权关系与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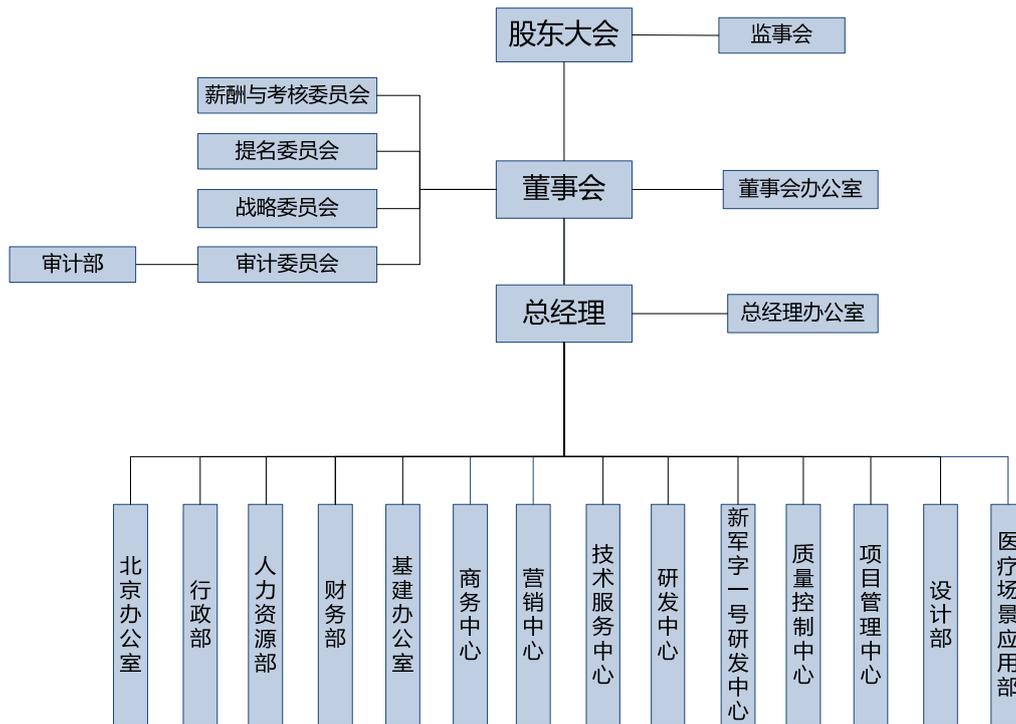
（一）公司股权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三）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四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参股公司。

1、和仁湘雅

和仁湘雅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为临床医疗信息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及服务支持。和仁湘雅具体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傅烈勇

成立时间：2011年1月17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200万元

注册号：430193000032864

住所：长沙市开福区湘雅路87号湘雅医院J2栋6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和仁湘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和仁科技	585.00	58.5%
2	许袁建	315.00	31.5%
3	浙江裕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浙江裕丰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保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2	杭州合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25.00%
3	诸暨市吉事达纺织有限公司	2,400.00	24.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和仁湘雅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经天健所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27.94
净资产	-176.60
净利润	-119.61

2、和仁云慧

和仁云慧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主要专注于江西地区的医疗信息化业务。

和仁云慧具体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占鸣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号： 360200110007631

住所：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翠云路拆迁安置房 3 栋 602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和仁云慧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和仁科技	600.00	60.00%
2	景德镇海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景德镇海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自然人占燕和占鸣。

和仁云慧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经天健所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220.74
净资产	48.93
净利润	-1.05

3、天津和仁

天津和仁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主要专注于天津地区的医疗信息化业务。
天津和仁具体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刘长春
 成立时间： 2015年2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号： 120116000338807
 住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湖路10号4层4013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天津和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和仁科技	600.00	60.00%
2	刘长春	200.00	20.00%
3	孙蒂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天津和仁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经天健所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年度
总资产	986.39
净资产	965.22
净利润	-34.78

4、湖北和仁

湖北和仁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主要专注于湖北地区的医疗信息化业务。
湖北和仁具体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胡术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91420100MA4KLKN59T
 住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1号1.2期光谷企业公馆
 C2栋1-4层1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湖北和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和仁科技	510.00	51.00%

2	丁利云	430.00	43.00%
3	胡术	60.00	6.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湖北和仁出资尚未到位。

（四）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傅烈勇
 成立时间：2011年4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7316650XN
 营业场所：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西路96号院22号楼2层218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在隶属企业授权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磐源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磐源投资。

成立日期：2012年12月11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实收资本：500万元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385号705室

法定代表人：杨波

经营范围：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磐源投资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与咨询，其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杨一兵	420.00	84.00
杨波	80.00	16.00

合计	500.00	100.00
----	--------	--------

2013年2月4日，经杭州市工商局高新区（滨江）分局核准，磐源投资的实收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500万元人民币。

2013年7月10日，经杭州市工商局高新区（滨江）分局核准，磐源投资法定代表人由杨一兵变更为杨波。

2013年10月16日，经杭州市工商局高新区（滨江）分局核准，杨一兵将其持有的420万元出资转让给复贞投资，杨波将其持有的80万元出资转让给云骥投资。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磐源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复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00	84.00%
2	杭州云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	16.00%
合计		500.00	100.00%

磐源投资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母公司）如下（经浙江中恒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3,539.35
净资产	2,689.56
净利润	-112.88

2、杭州复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3年7月30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实收资本：100万元

住所：杭州余杭区余杭街道永安村横港组大树地13号

法定代表人：杨一兵

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及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企业事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财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和期货信息）。（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复贞投资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与咨询，自成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杨一兵	450.00	90.00%
2	杨依敏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上述股东中杨依敏为杨一兵的女儿，复贞投资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940.38
净资产	496.62
净利润	0.15

3、杭州云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3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实收资本：20 万元

住所：杭州余杭区余杭街道下陡门村周家组周家桥 9 号

法定代表人：杨波

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及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企业事务管理，企业形象策划，财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和期货信息）。（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云骥投资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与咨询，自成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杨波	80.00	80.00%
2	郑香叶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上述股东中郑香叶为杨波的岳母，云骥投资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179.98
净资产	89.16
净利润	-1.43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一兵与董事、副总经理杨波系兄弟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杨一兵和杨波通过磐源投资及磐鸿投资合计控制公司 84.55%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杨一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居民身份证号码为 33010619680325****。杨一兵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杨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居民身份证号码为 33262319760217****。杨波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2013 年 12 月 25 日，杨一兵、杨波签订《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在公司存续期间长期有效。该协议中对双方保持一致行动事宜作出的主要约定为：

1、双方在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任何卖出、质押等处分行为或新增买入公司的股份（含认购配股）时，应通过相互协商以保持一致意见和行动，一方未经另一方的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处置公司的股权；

2、在处理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

3、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事项行使提案权和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

《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保证了杨一兵、杨波作为实际控制人对和仁科技的实际控制地位。

（三）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杨一兵除控制控股股东磐源投资的股东复贞投资以及发行人股东磐鸿投资以外，无其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杨波除控制控股股东磐源投资的股东云骥投资以外，无其他控制的企业。磐源投资、复贞投资及云骥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一）公司控股股东情况”；磐鸿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五）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五）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公司其他持股比例在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有 3 名，全部为非自然人股东。

1、磐鸿投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18 日

认缴出资额：1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100 万元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超级星期天公寓 1 幢 339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一兵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磐鸿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傅烈勇	90.00	90.00%	有限责任
2	杨一兵	10.00	10.00%	无限责任
合计		100.00	100.00%	

磐鸿投资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461.91
净资产	98.17
净利润	-1.14

2、雷石瑞丰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2 年 7 月 24 日

认缴出资额：5,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3,727.44 万元

住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31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人：王宇）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改造基金）。

（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雷石瑞丰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2.66	26.45%	无限责任
2	武汉钟山雷石天衡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6.34	63.53%	有限责任
3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60	6.01%	有限责任
4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40	4.01%	有限责任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雷石瑞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00	90.00%	无限责任
2	林云飞	31.00	10.00%	有限责任
合计		31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王宇	85.88	37.82%	无限责任
2	林云飞	58.43	25.74%	有限责任
3	饶晖	46.53	20.49%	有限责任
4	柴朝明	36.21	15.95%	有限责任
合计		227.05	100.00%	

3、金石灏沏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2年12月4日

注册资本：80,500万元

实收资本：80,500万元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崂山路56号网点104

法定代表人：熊安琪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石灏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80,500.00	100.00%
	合计	80,500.00	100.00%

金石投资系中信证券全资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石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	100.00%
	合计	720,000.00	100.00%

六、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6,000.00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不超过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假设全部公开发售新股，如存在老股公开发售，则根据转让股数相应调整）：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磐源投资	4,503.00	75.05%	4,503.00	56.29%
磐鸿投资	570.00	9.50%	570.00	7.13%
雷石瑞丰	353.40	5.89%	353.40	4.42%
金石灏纳	300.00	5.00%	300.00	3.75%
雷石雨花	159.60	2.66%	159.60	2.00%
盛景财富	114.00	1.90%	114.00	1.43%
本次发行社会公众股份	-	-	2,000.00	25.00%
合计	6,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磐源投资	4,503.00	75.05%
2	磐鸿投资	570.00	9.50%
3	雷石瑞丰	353.40	5.89%
4	金石灏纳	300.00	5.00%
5	雷石雨花	159.60	2.66%
6	盛景财富	114.00	1.90%

（三）申报前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公司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为金石灏纳、雷石瑞丰、雷石雨花及盛景财富，具体情况如下：

1、申报前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取得时间	每股出资额（元）	折合每股价格（元）	持股比例	定价依据	出资来源
1	金石灏纳	300.00	2013.10.18	28.52	10.00	5.00%	协商定价	自有资金
2	雷石瑞丰	353.40	2013.10.28	30.00	10.53	5.89%	协商定价	自有资金
3	雷石雨花	159.60	2013.10.28	30.00	10.53	2.66%	协商定价	自有资金
4	盛景财富	114.00	2013.10.28	30.00	10.53	1.90%	协商定价	自有资金

注：每股出资额价格为和仁有限每1元出资额价格，持股数量为持有和仁科技的股份数量。

2、入股原因及定价依据

金石灏纳、雷石瑞丰、雷石雨花及盛景财富均为专业投资机构，主要投资于具有高成长、行业领先的企业。发行人作为电子病历细分市场的领先者之一，具备突出的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改善公司治理，公司同意吸收金石灏纳、雷石瑞丰、雷石雨花及盛景财富作为发行人的新股东。在充分考虑和仁科技的发展前景和盈利水平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上述四家新股东共计认购或受让和仁有限 325.20 万元出资额。

3、新增股东基本情况

（1）雷石雨花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28日

认缴出资额：29,617.1717万元

实缴出资额：29,547.1717万元

住所：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国际金融大厦 502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人：王宇）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提供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雷石雨花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1717	1.02%	无限责任
2	黄建良	4,000.00	13.51%	有限责任
3	求伟芹	3,000.00	10.13%	有限责任
4	张文胜	3,000.00	10.13%	有限责任
5	季卫平	1,175.00	3.97%	有限责任
6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1,050.00	3.55%	有限责任
7	钱杏芬	1,000.00	3.38%	有限责任
8	胡长源	1,000.00	3.38%	有限责任
9	王建立	1,000.00	3.38%	有限责任
10	白红敏	1,000.00	3.38%	有限责任
11	林云飞	600.00	2.03%	有限责任
12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34%	有限责任
13	赵俊明	730.00	2.46%	有限责任
14	陈云妹	670.00	2.26%	有限责任
15	龚勤	550.00	1.86%	有限责任
16	朱亮	540.00	1.82%	有限责任
17	管文涛	500.00	1.69%	有限责任
18	周开元	500.00	1.69%	有限责任
19	罗建文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0	李政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1	罗芳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2	徐建宏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3	周卫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4	俞月苏	300.00	1.01%	有限责任
25	付新亭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6	韦珍保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7	谢敏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8	王学海	500.00	1.69%	有限责任
29	尤佳	500.00	1.69%	有限责任
30	俞志凝	450.00	1.52%	有限责任
31	吴波	400.00	1.35%	有限责任
32	王华东	350.00	1.18%	有限责任

33	常州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1.01%	有限责任
34	张力	300.00	1.01%	有限责任
35	夏树屏	300.00	1.01%	有限责任
36	李颖	300.00	1.01%	有限责任
37	蒋红梅	300.00	1.01%	有限责任
38	高颜秋雨	300.00	1.01%	有限责任
39	施善林	200.00	0.68%	有限责任
40	韩梅	100.00	0.34%	有限责任
41	刘文	100.00	0.34%	有限责任
42	张晓中	100.00	0.34%	有限责任
43	吴建明	100.00	0.34%	有限责任
合计		29,617.1717	100.00%	

（2）盛景财富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6年8月28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实收资本：1,500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006A

法定代表人：孟祥萌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盛景财富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仲青	1,200.00	80.00%
2	陈慧轩	300.00	20.00%
合计		1,500.00	100.00%

雷石瑞丰及金石灏纳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之“五、（五）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杨一兵通过复贞投资间接控制磐源投资84.00%的股权；同时，杨一兵为磐鸿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比例为10.00%；雷石瑞丰与雷石雨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情形。

（五）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六）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七、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372 人、349 人和 458 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人员具体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168	36.68
实施人员	142	31.00
营销人员	44	9.61
质控人员	19	4.15
职能人员	85	18.56
合计	458	100

八、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相关机构及个人均切实履行了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一）公司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等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公司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的承诺”。

（二）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八、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三）稳定股价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

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四）股份回购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七、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九、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八）其他承诺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磐鸿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方承诺：1、承诺方及其控股、参股企业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对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即不在任何时间、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对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2、承诺方及其控股、参股企业知悉其拟开展的某项业务中存在对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承诺方及其控股、参股企业将立即并毫无保留的将该项业务情况书面通知公司，同时尽力促使公司对该项业务拥有优先权，除非公司明确表示放弃该项业务；3、如出现承诺方及其控股、参股企业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的情形，公司有权要求承诺方及其控股、参股企业停止上述竞争业务，或停止投资相关企业或项目，并有权优先收购相关业务或项目资产、投资权

益。

（九）强化对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强化对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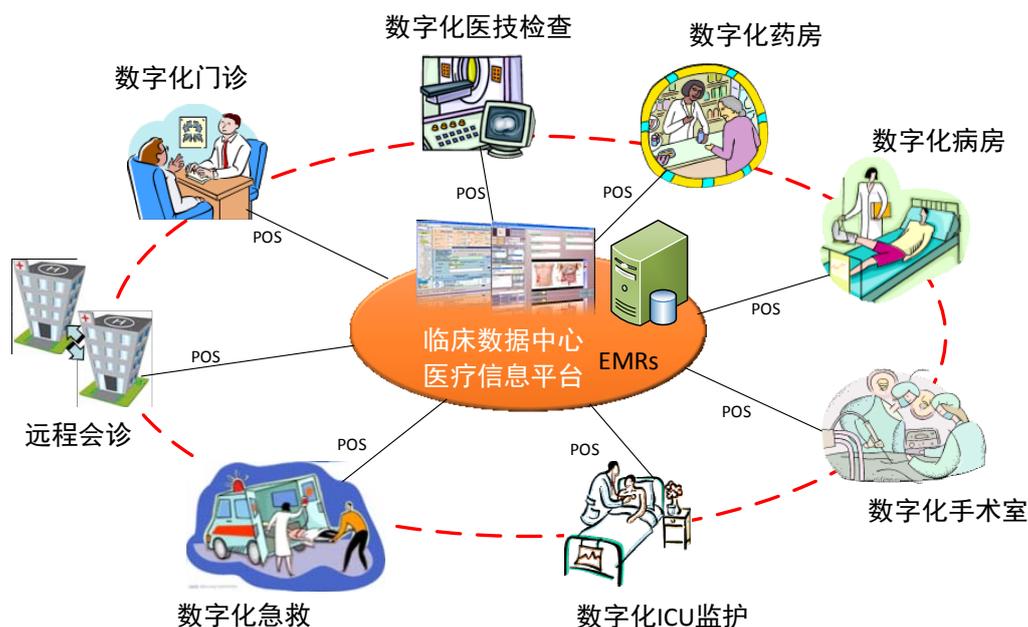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以医疗机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电子病历系统及其延伸应用为核心、以临床诊疗信息集成平台为纽带、以医疗机构管理信息系统为延伸应用、以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为补充、以信息安全与系统运维服务为保障，形成基于医疗机构信息应用需求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并不断完善和拓展相关业务领域。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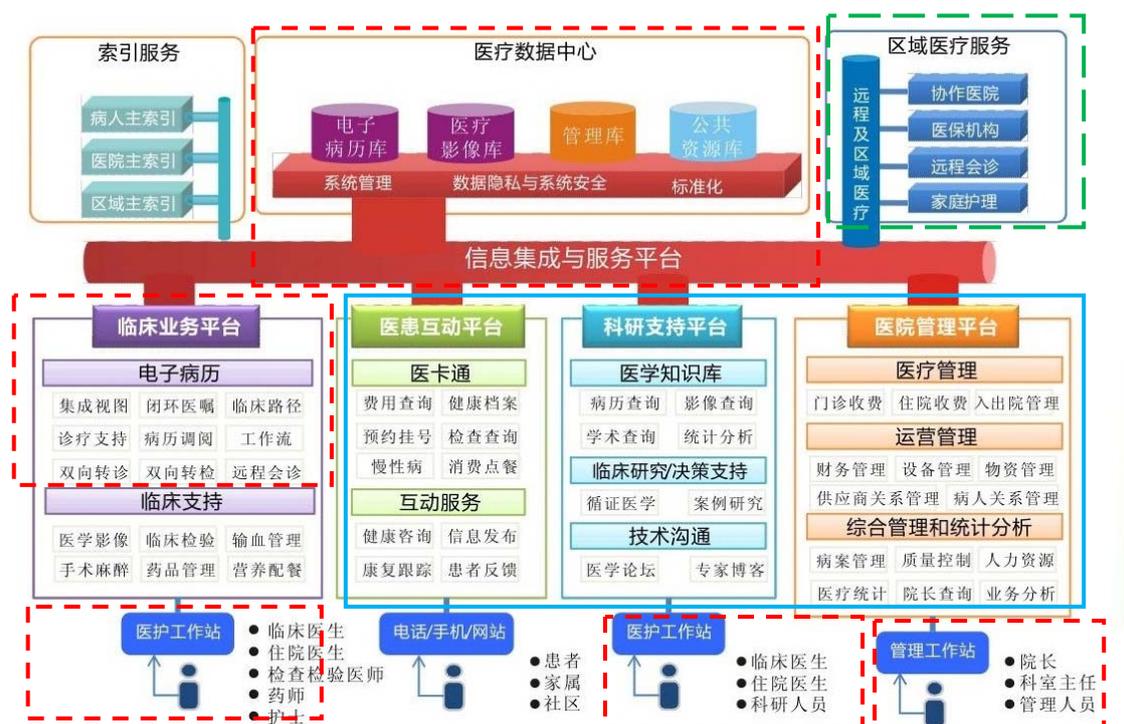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核心产品主要涵盖以下两类：（一）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主要包括电子病历、医疗信息集成平台、临床数据中心、临床路径系统、一体化医护工作站、移动护理系统等电子病历及应用延伸系统和将商业分析（BI）、企业资源计划（ERP）、客户关系管理（CRM）等企业经营管理理念运用于医疗机构日常运营的管理应用系统；（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主要包括一体化手术室系统、远程协同医疗系统、医疗机构运营控制系统等将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应用于不同医疗服务场所而形成的个性化信息管理应用系统。

基于公司上述核心产品，围绕临床医疗数据应用，结合医疗信息系统建设咨询、医疗信息系统集成和数据整合、信息基础设施改造和集成配套建设、信息系统运维等技术服务，为医疗机构提供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示意图如下：



不同于医疗影像、诊断检测等应用系统，公司的业务目标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实现与其他具体应用系统的数据互联互通，建成全院级别的信息集成平台，通过与医生、护士工作站的信息共享，形成由医嘱发起、就医诊疗、结果反馈、数据集成分析的诊疗业务封闭循环，最终成为医疗机构业务管理的信息中心和管理平台。

下图中能够较为清晰的反映公司业务在临床医疗信息系统中的地位。



注：红色虚线框为公司核心系统，蓝色实线框为公司的管理应用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等延伸，绿色长划线框为公司正在逐步推广的区域医疗领域。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产业中的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业务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相关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对软件行业实行企业认证制度，对软件产品、软件著作权实行登记制度，由工信部承担主要行业管理职能，负责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等。工信部下属软件服务业司具体负责指导

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

医疗信息化行业服务于医疗卫生行业，受医疗卫生行业主管部门监管。我国医疗卫生行业主管部门是卫计委，其主要职责为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制定医药卫生行业相关政策和有关标准、技术规范，负责全国卫生资源配置、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社区卫生建设、监督管理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组织制定医药卫生科技发展规划等事项。卫计委下属统计信息中心负责医疗信息化的工作方针、政策、规划等制定，指导卫生系统卫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卫生系统信息平台建设的技术规划和指导，组织开展卫生系统信息技术的评估、推广和应用；负责卫生信息系统相关产品的技术认证工作，指导卫生系统信息安全体系建设；组织卫生系统的信息技术培训；组织开展卫生信息技术的研究和交流合作。另有卫生信息标准专业委员会、中国医院协会信息管理专业委员会、电子病历研究委员会等相关行业专业协会开展医疗信息化相关标准和制度的研究。同时，销售、实施医疗软件需取得食药监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软件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国务院及有关部门颁布了鼓励软件产业发展的一系列优惠政策，为行业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具体情况如下：

国务院于 2000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在投融资政策、税收政策、产业技术政策、软件出口政策、收入分配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对软件行业进行大力扶持；并于 2011 年 1 月发布了《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为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发展环境、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提供了政策保障。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6 年 5 月发布了《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将加强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作为我国信息化发展战略重点之一，要求建设并完善覆盖全国、快捷高效的公共卫生信息系统，统筹规划电子病历，促进医疗、医药和医保机构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支持医疗体制改革。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9 年 4 月发布了《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将提高软件产业自主发展能力、实现关键领域重要软件的自主可控、加强国产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的推广应用作为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之一。

同时，鉴于信息技术应用对于医疗服务水平提升、医疗卫生体系高效运转、医疗卫生公共支出科学决策的重大意义，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推动医疗信息化建设的政策法规，具体情况如下：

2009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通过《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明确提出卫生信息化建设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八大支撑之一，包括建立实用共享的医药卫生信息系统，大力推进医药卫生信息化建设，加强信息标准化和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建设等内容；要以医院管理和电子病历为重点，推进医院信息化建设；利用网络信息技术，促进城市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合作。

2010年2月，原卫生部、发改委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明确以医院管理和电子病历为重点推进公立医院信息化建设，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研究制订医疗机构内部信息管理规定和标准，充分利用现有资源逐步建立医院之间、上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之间、医院和公共卫生机构、医保经办机构之间的互联互通机制，构建便捷、高效的医院信息平台。

2011年3月，全国人大审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要加强市场监督、社会保障和医疗卫生等重要信息系统建设，将推进基层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建设三级医院与县级医院远程医疗系统，加强公立医院信息化建设等医药卫生信息化工作作为医疗卫生五大重点工程之一。

2012年3月，国务院发布《“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发挥信息辅助决策和技术支撑的作用，促进信息技术与管理、诊疗规范和日常监管有效融合；研究建立全国统一的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药品器械、医疗服务、医保信息等数据标准体系，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信息技术标准化建设；利用“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发展专业的信息运营机构；加强区域信息平台建设，推动医疗卫生信息资源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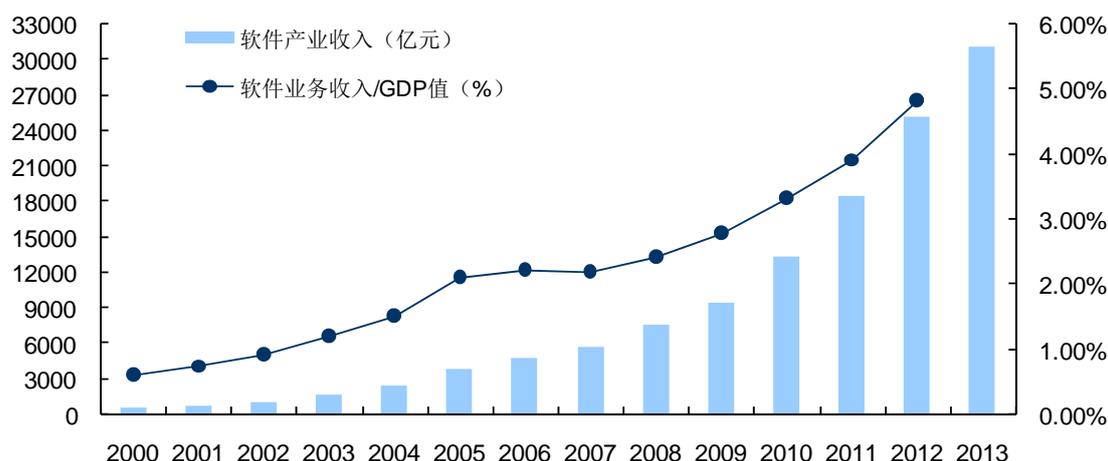
2012年10月，国务院发布《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将推进医药卫生信息化建设作为工作重点之一，要求加强区域信息平台建设，推动医疗卫生信息资源共享，逐步实现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和综合管理等应用系统信息互联互通；提高城乡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2015年建档率达到75%以上；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以省为单位建立涵盖基本药物供应使用、居民健康管理、基本医疗服务、绩效考核等功能的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加强医院信息化建设，建立医院诊疗行为管理和医务人员绩效

考核信息系统，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发展面向农村及边远地区的远程诊疗系统，提高基层尤其是边远地区的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公平性；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医药卫生信息化标准体系；积极推进区域统一预约挂号平台建设，普遍实行预约诊疗，实现电子病历跨区域医疗机构的共享；引导并推进社会化医药卫生信息服务。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1、软件产业的发展概况

自 2000 年以来，我国的软件产业保持着快速增长的态势，产业地位稳步提升。根据工信部公布的数据，“十一五”期间我国软件产业收入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9.17%；2011-2013 年度，我国软件产业实现的软件业务收入规模分别为 1.85 万亿元、2.50 万亿元和 3.10 万亿元。



资料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十二五”期间，我国的软件产业将保持快速增长，根据工信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我国软件产业的发展目标为到 2015 年业务收入突破 4 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 25%，年均增长 24.5% 以上。

2、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发展概况

（1）医疗信息化产业发展路径概述

医疗信息化是指通过计算机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及数据库技术，为医疗机构提供诊疗信息和管理信息的收集、存储、处理、提取和数据交换，并满足授权用户的功能需求。在国际医疗信息化产业发展实践中，医疗信息化普遍经历三个发展阶段：医院管理信息化（HIS）阶段、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化（CIS）阶段和区

域公共医疗管理信息化（GMIS）阶段。

医院管理信息系统（HIS）以收费为中心，将门诊/急诊挂号、核价、收费、配药和住院登记、收费，以及医疗机构人、财、物等资源调配信息，借助信息技术进行管理，并采集整合各节点信息，供相关人员查询、分析和决策。HIS系统为医疗信息化的基础，由其建立患者诊疗信息主索引和基本身份信息。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CIS）以患者为中心，以医生临床诊疗行为为导向，借助多种软件应用系统集成患者临床诊疗数据，完成电子化汇总、集成、共享，医务人员通过信息终端浏览辅助诊疗路径、发送医嘱、接受诊疗结果、完成分析，实现全院级别的诊疗信息与管理信息集成。CIS系统的子系统众多，进入成熟应用阶段的有影像存档传输系统（PACS）、放射信息系统（RIS）、检验信息系统（LIS）、病理信息系统（PIS）等，通过这些系统能够全面收集患者的临床诊疗信息，并经电子病历（EMR）汇总、整合、分析，把相关信息集成到医生工作站、护士工作站、管理者工作站等终端，从而建立准确、全面、动态、结构化的数据系统。CIS系统涉及医疗机构的临床诊疗业务，为医疗信息化的核心，对于医疗机构的信息化水平提升意义重大。CIS系统的信息互联互通、实时交互也是区域公共医疗管理信息系统（GMIS）的实施基础。

区域公共医疗管理信息系统（GMIS）将一定区域内的所有医疗机构诊疗业务和管理信息集成整合，将医疗保险、社区医疗、远程医疗、卫生管理机构、药品及医疗器械供应商等相关主体连接为一个用于汇总处理卫生行业数据的信息平台，从而实现区域医疗资源智能管理和信息共享，提高区域医疗服务水平、医疗卫生体系运转效率以及卫生行政管理科学性。

目前，我国大中型医疗机构大部分已经建成了具备基本功能的HIS系统，并在此基础上，完成了影像、放射、诊断等基础CIS系统的建设，逐步向手术麻醉、心电等更多种类的CIS系统延伸。这标志着我国医疗信息化进程已进入了全面建设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化阶段。医疗信息化的开发和应用不断深入，开始从以费用为中心的基础阶段向以临床业务为中心的应用阶段过渡，通过众多科室级CIS系统的应用，完成临床诊疗行为的广泛覆盖，以电子病历为核心平台构建临床诊疗信息数据集成中心，实现临床信息闭环运行，在合理利用医疗资源、优化医疗业务流程、完善医院管理决策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根据原卫生部统计,我国 60%的医疗机构信息系统还处于以财务管理为主的阶段, 30%进入了以业务为主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化阶段, 10%进入了全院级别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整合阶段。由于 CIS 系统对于国家医疗卫生体系宏观管理和医疗机构微观管理层面的巨大作用, 结合我国政府相关政策导向, 我国有望复制发达国家的医疗信息化演进路线。CIS 系统将成为“十二五”期间医疗信息化的发展重点。

CIS 系统建设水平的逐步提高将为 GMIS 系统的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同时, 在 SARS 疫情、汶川地震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自然灾害处置过程中, 充分暴露了我国公共卫生系统应急机制不健全、公共卫生信息系统建设严重滞后等问题。我国政府已将加强区域信息平台建设作为“十二五”期间医疗卫生事业的重点工作之一。可以预见, GMIS 系统有望成为“十二五”期间我国医疗信息化产业的新增长点。此外, 由于区域公共医疗管理信息化要求区域内各级医疗机构均具有基础的信息数据汇总、整合功能, 而我国县级以下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与大中型医疗机构存在较大差距。随着区域公共医疗管理信息化的推进和政府投入力度的加大, 我国基层医疗机构的信息化需求将得到充分释放, 从而为整个医疗信息化产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2）医疗信息化产业发展特点

1) 医疗信息化产业对于提高公共医疗卫生支出效率、防止社会医疗保障费用滥用具有重大意义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 世界各国的医疗卫生支出普遍持续快速增长。美国医疗卫生支出由 2000 年的 1.4 万亿美元增至 2012 年的 2.8 万亿美元, 占当年 GDP 比重由 13.8%增至 17.9%。我国医疗卫生费用从 2008 年的 1.5 万亿元增至 2012 年的 2.9 万亿元, 年复合增长率达 18.76%。据原卫生部 2012 年发布的《“健康中国 2020”战略研究报告》显示, 2020 年我国医疗卫生费用占 GDP 的比重将达到 6.5%-7%。



资料来源：IDC

目前，医疗卫生支出已成为了众多国家仅次于国防支出的第二大政府财政支出项，不但成为了巨大的社会负担，而且存在资源配置不合理、利用效率低下等问题。根据IMS发布的研究成果，2012年度美国医疗卫生支出浪费金额达2,130亿美元。如何在维持社会医疗保障水平不变的前提下，控制医疗卫生支出增速已成为了世界性的政府公共政策难题。通过完善的医疗信息系统能够汇总、整合相关医疗信息，分析临床医疗行为合理性，控制无效医疗卫生支出生成，为医疗卫生公共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因此美国等发达国家均将医疗信息化作为解决上述公共政策难题的有效措施。美国在克林顿总统任职期间启动了医疗机构数字化进程；2004年，美国政府提出在10年内建立全民电子健康记录，并为实现电子病历信息系统设立1,025亿美元专项基金；2009年，美国国会通过《经济复苏和再投资法案》，同意投入200亿美元专项基金用于推广电子病历，使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达到“有意义的使用标准”（meaningful use）。我国卫计委等相关政府部门也制定了电子病历规范试点、医疗信息平台建设、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等一系列政策，并将医疗信息化列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八大支撑之一，以期通过医疗信息化建设提高医疗卫生体系运转效率。

2) 医疗数据应用与管理是提升医疗信息化应用水平的核心

医疗信息化的基本作用在于整合医疗机构日常运营与医疗业务数据，构建标准统一、门类齐全的数据中心，从而为医疗机构管理、公共医疗支出和居民健康管理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在医疗信息化发展历程中，医院管理信息系统（HIS）

旨在解决医疗机构挂号、核算、收费等日常运营信息化需求；临床医疗信息系统（CIS）旨在解决医疗机构临床医疗业务信息化需求。在 CIS 系统与 HIS 系统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实时共享，构建全院综合信息平台之后，即具备了公共卫生与区域医疗卫生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的基础，从而实现区域内多家医疗机构诊疗业务和管理信息的集成整合，形成医疗卫生大数据系统。基于上述数据系统，医疗机构管理者、政府卫生事业部门均能够通过通过对相关数据的分析挖掘，分别达到提高医疗机构资源利用效率和公共卫生政策决策科学性的目的。

3) 电子病历系统为临床医疗数据整合应用的核心平台

临床医疗行为的主导者为医生。医生发出的各项医疗指令为医疗行为的起点和执行依据。医疗行为的结果反馈则构成了医疗行为的中间节点。医生根据结果反馈作出诊断医嘱。上述过程构成了医疗行为的闭环运行过程，包括了临床医疗信息化的基本内容。而在临床医疗信息化系统中，医疗指令的发出、医疗行为的结果反馈和诊断医嘱的下达均通过电子病历完成。由于与临床医疗行为的密切关系，电子病历不仅成为了临床医疗指令的发起和终结平台，更成为了汇总医疗行为结果的唯一数据中心，从而使其具备了成为临床医疗数据整合平台的天然属性。由此可见，电子病历并非医生专用的办公自动化应用软件，而是包括前端数据交互工具、全院级别临床医疗数据中心和信息应用平台在内的完整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在我国原卫生部下发的电子病历规范与欧美各国的医疗信息化实践中，电子病历系统均着眼于其临床医疗信息汇总、集成、整合、应用的核心功能。

（3）我国医疗信息化产业市场状况

1) 我国医疗信息化整体市场规模

我国医疗卫生信息化虽然起步较晚，但随着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政府公共卫生投入的增加，近年来医疗信息化市场的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已经连续 5 年保持 20% 以上的增长率，远高于全球市场 5.1%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总体市场规模增速较快。据 IDC 统计，2010 年我国医疗机构信息化投入占收入比重约为 1.1%，投入总额为 114.1 亿元。而同期美国医疗机构信息化投入占收入比重则为 3-5%，投入总额超过 160 亿美元。结合发达国家医疗机构信息化进程，IDC 预测，至 2015 年，我国医疗机构信息化投入占收入比重有望提高至 1.5%，投入总额将达 290.2 亿元，2017 年将达 336.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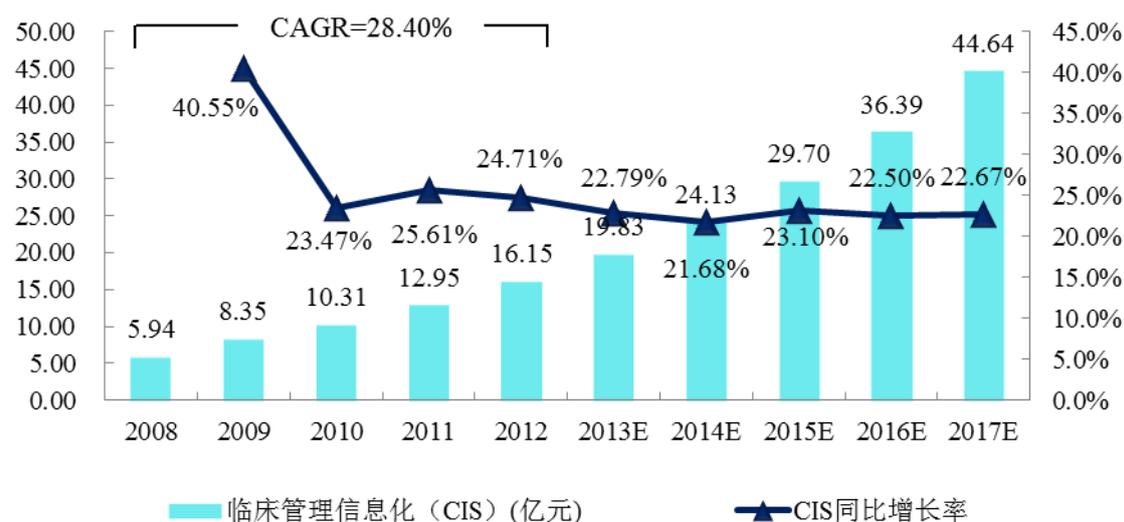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DC

依据我国医疗体制改革规划，未来五年，我国县级以下基层医院信息系统建设投入将进一步加大，大中型医疗机构的数字化医院建设和区域医疗信息平台建设将在全国范围内不断扩展，并逐步启动公共卫生信息系统建设，这些均将成为我国未来医疗行业信息化发展的主要驱动力量。

2) 我国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市场规模

CIS 系统作为医疗信息化投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场规模同样保持了较快的增长趋势。目前，CIS 系统仍以大中型医疗机构为主要市场。随着各类子系统之间的集成需求逐渐显现，大中型医疗机构的全院数字化集成平台建设需求将快速增长，而国家对于基层医疗机构建设的投入力度加大将直接带动基层医院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需求增长。据 IDC 统计，2012 年度，我国 CIS 系统总体市场规模为 16.15 亿元，同比增长 24.71%，2008 至 2012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8.40%，已超过 HIS 系统，成为医疗信息化第一大细分市场。根据中国医院协会信息管理专业委员会统计，2007 年我国医院建立了手术麻醉信息系统、心电重症监护信息系统和手术室信息系统的分别为 10.13%、10.44% 和 8.07%。我国 CIS 系统的市场覆盖率仍较低，仍具有较大成长空间。IDC 预计到 2015 年，我国临床信息系统市场规模将达到 29.70 亿元，2017 年将达到 44.64 亿元，市场规模增长率保持在 20% 以上。



资料来源：I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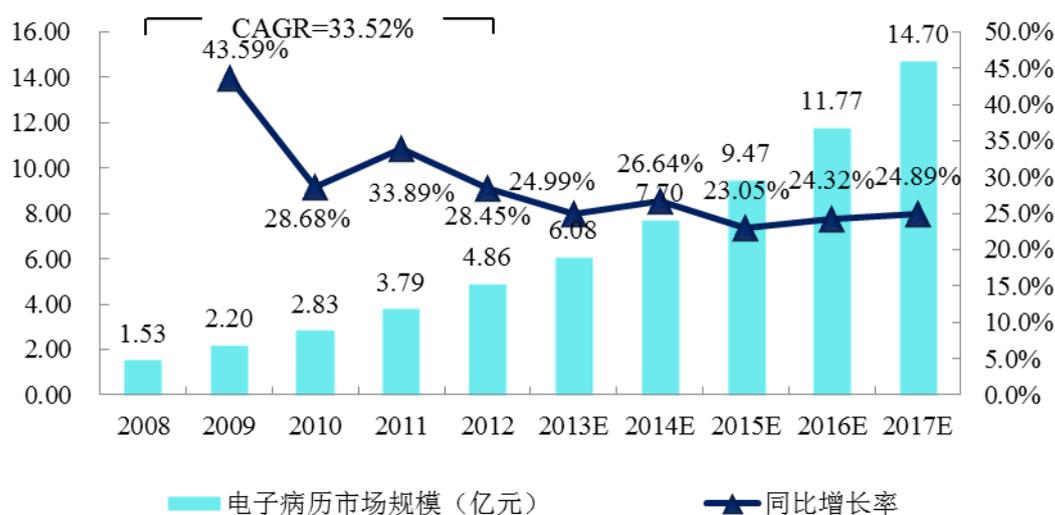
3) 我国电子病历市场规模

目前，我国 CIS 系统实施已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影像、检测、诊断等基础应用系统逐步完备，但是大多局限于专业科室业务应用，在应用过程中存在数据标准不一、信息集成困难等问题，需不断地升级并逐渐集成为全院级信息系统。同时，心电管理系统、手术室管理系统、传染病管理系统等新的临床应用系统不断涌现，进一步增加了业务应用系统信息的管理难度。在应用系统日趋复杂的背景下，如何将科室级应用系统整合联通，构成全院级别的信息平台将成为建设数字化医院的必由之路。只有通过电子病历系统，科室级应用系统采集的临床数据才能够归集到医生、护士业务终端，并为临床路径管理、住院系统管理等医院业务单元提供数据联通平台。因此，电子病历系统现已成为医院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集成的核心系统。

同时，应用电子病历也是我国推进医疗改革的关键措施之一，电子病历以患者为中心，全面记录医疗信息，是临床治疗路径管理的基础，也是居民健康档案和医保支出情况的主要信息来源。标准化电子病历及其为核心的新一代医院信息系统建设是实现居民临床信息区域共享和医疗资源协同服务的基础，不仅能保证居民健康档案“数出有源、数出有据”，还有助于落实、规范临床治疗路径，提高医疗救治水平与应急指挥能力，实现医疗过程监管，提升国家医保支出效率。近年来，为推进医院信息化建设，配合公立医院改革试点，我国政府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电子病历相关政策法规，促进电子病历的推广和规范化发展。2010年2月，原卫生部发布《电子病历基本规范（试行）》，对电子病历的建立、使用、保

存和管理做出了明确规定。2010年10月，原卫生部发布《电子病历试点工作方案》，在北京、上海、厦门等22个省（区、市）选取189家医院开展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建设试点工作。现阶段，电子病历系统在我国经济发达地区的三级医院已经建立或正在建立，并逐渐向二级医院以及欠发达地区的三级医院渗透。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的提高，电子病历作为临床医疗信息整合集成平台的作用将日益突出，市场需求将快速增长。

截至2012年1月，我国32.1%的二级以上大中型医疗机构初步建立了具备基本功能的电子病历系统。在医院内部、区域内医院之间以及跨区域3个不同的维度都有所突破。但是，具备基本功能的电子病历在数据集成、信息反馈、医嘱闭环管理等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据IDC统计，2012年，我国电子病历系统的市场规模4.86亿元，同比增长28.45%，2008至2012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33.52%，是CIS系统中增速最快的子系统之一。预计到2015年，我国的电子病历市场规模将达到9.47亿元，2017年将达14.70亿元。



资料来源：IDC

根据原卫生部电子病历评级规范，高级别的电子病历并不仅满足医生日常诊疗需要，更要作为医疗机构临床信息管理的平台，实现整合其他应用系统的作用。由于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个体差异较大，电子病历系统的建设往往需要经过方案论证、需求分析、个性化定制、全院综合测试、后续应用调整等一系列工作，其建设实施难度远大于一般应用系统。即便在医疗信息化程度较高的美国，截至2009年末，仍有54%的医疗机构不能达到临床信息闭环式管理的电子病历应用水平。由此可见，我国电子病历系统市场需求将在较长时间内保持不断释放、稳

步提升的趋势。

（4）我国医疗信息化行业发展前景

1) 刚性的医疗服务需求增长是医疗信息化产业发展的基础

医疗服务需求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需求之一，具有明显的刚性消费特征。我国是人口大国，且正在进入老龄化社会。2013年，全国老年人口数量达到2.02亿人，老龄化水平达到14.8%。同时，由于自然环境、社会压力、生活方式等原因，我国慢性病发病人数快速增长。原卫生部发布的《中国慢性病防治工作规划（2012-2015年）》指出：我国慢性病现有确诊患者2.6亿人，致死率占我国总死亡率的85%，导致的疾病负担已占总疾病负担的70%。慢性病病程长、流行广、治疗费用高，已成为重大的公共卫生问题。

人口基数大、结构老龄化、慢性病高发将决定在未来较长时间内，我国医疗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趋势。然而，我国医疗资源分布不均、医疗服务供给整体不足的现状短期内难以改变。提高现有医疗资源利用水平就成为了现阶段解决医疗服务供需矛盾的最为有效的途径。根据发达国家的成功经验，医疗信息化是提高医疗机构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的有效措施。美国政府通过临床医疗信息的整合应用，1983年至1993年间，在门诊量增加75%的情况下，实现了住院总天数下降21%，充分体现了医疗资源利用效率的提高。因此，我国也将医疗信息化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工作，以期充分发挥现有存量医疗资源的服务能力。

2) 我国医疗信息化产业存在较大发展空间

较之发达国家，我国医疗信息化整体建设水平仍有较大差距，行业发展潜力巨大。具体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首先，我国医疗信息化投入水平较低。我国医疗卫生支出占财政支出比例仅为美国的四分之一。我国人均医疗信息化投入仅为2.34美元，同期美国人均医疗信息化投入高达87.78美元。随着我国政府及医疗机构对于医疗信息化建设重视程度的提升，我国医疗信息化需求将快速增长。

其次，我国医疗信息化支出结构将逐步调整。我国医疗信息化建设仍处于发展阶段，医疗机构的信息化采购比重仍以硬件为主；而美国等发达国家医疗信息化采购则以软件、服务为主，硬件采购占比低于30%。可以预见，随着我国医疗机构基础信息化设备配置的逐步完善，以软件应用和系统整合为代表的信息化需求将进一步增长，软件和服务在医疗信息化产业中的关键作用将逐步显现。

第三，我国医疗信息化子系统整体渗透率将逐步提高。据 IDC 统计，2012 年，电子病历系统、影像存档传输系统、临床分析系统等医疗信息化代表产品在美国市场渗透率已达 70% 以上。据中国医院协会信息管理专业委员会统计，同期，上述代表产品在我国市场渗透率均在 50% 以下。美国的医疗信息化产业至今仍在不断深入发展过程中，由此可见，我国医疗信息化产业将具有较长的持续发展期。

第四，我国医疗信息化应用水平将逐步提升。根据原卫生部对电子病历系统在 178 家样本医院应用情况的分析，仅有 7.86% 的医院能够实现“全院信息共享、中级医疗决策支持”，从而达到电子病历系统规范标准 4 级以上水平。这说明我国绝大部分医院的信息化应用水平仅能实现科室间或科室内的数据初步采集，距离“全流程医疗数据闭环管理、区域医疗信息共享”的电子病历规范应用标准仍有较大差距。据美国医疗信息与管理信息系统学会（HIMSS）统计，即便在医疗信息化比较发达的美国，电子病历系统也相对集中于规范标准 4 级以下，充分反映了医疗信息化产业随着临床医疗需求不断演进发展的特点。

3) 电子病历系统的不断扩展与医疗信息化的演进历程相辅相成

作为 CIS 系统的核心平台，随着医疗机构的信息化需求不断深化，电子病历系统的应用也在不断深化。在应用深度方面，为解决临床过度治疗、药物滥用等临床治疗弊端，临床路径管理、抗生素分级管理、基本药物使用辅助系统等功能模块逐步融入电子病历系统，对医生治疗行为进行辅助。口腔、眼科等专科化医疗机构需要能够满足其特殊信息化需求的专科化电子病历。在应用广度方面，不断涌现的科室级临床应用软件要求电子病历系统与越来越多的医疗机构科室建立数据汇总、集成、反馈关系，对于全院数据中心和信息平台的要求越来越高。医生科研平台、医疗机构绩效考核平台等信息化应用均依赖于电子病历系统对于临床医疗数据的集成整合。因此，在医疗信息化市场中，电子病历系统具有较为广阔的应用前景，并且随着医疗信息化的深入，基于临床医疗数据的应用将推动电子病历系统不断向前发展。

（三）行业市场化程度和竞争格局

近年来，我国医疗信息化市场需求快速增长，行业利润水平较高，行业需求集中于 HIS 系统与 CIS 系统基础应用，不存在显著的行业准入行政审批，引致从业企业数量较多，大多从事传统的 HIS 系统业务。同时，公立医院为医疗信息

化需求主体，分属地方卫生行政部门主管，引致区域市场分割情况明显。上述行业特点造成我国医疗信息化呈现“大行业、小企业”格局，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市场集中度较低。大部分从业企业规模较小，主要凭借区域资源优势获取订单。市场竞争尚处于区域分散竞争阶段，基本形成以各大城市为中心的区域性优势。据 IDC 统计，2012 年我国医疗信息化行业前六位市场份额总和为 49.8%，而美国 2011 年前六位市场份额总和高达 93%。可以预见，随着我国医疗信息化建设水平的提高，以电子病历系统为核心的全院医疗信息系统建设将成为主流需求，具备核心产品、能够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企业市场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加大，市场集中度也将有所提高，行业竞争将从价格、资源导向转变为技术、应用导向。

医疗信息化建设需适应医疗机构业务开展需求和整个国家医疗卫生体系的发展特点。因此，尽管外资企业在医疗数据后处理、专科疾病辅助诊断等方面具有一定技术优势，其针对大中型医疗机构的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在实践过程中却难以满足我国医疗机构的个性化需求。而我国本土企业对医疗机构信息应用现状更为了解，对用户需求响应更为迅速，并能够在此基础上进行持续创新，因而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主动地位。

目前，我国医疗信息化企业大致分为三类：一类以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以 HIS 系统为基础，逐步向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延伸；一类以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为代表，以电子病历系统为核心产品，致力于构建全院级别的医疗信息平台；一类以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海医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以手术麻醉、医疗影像等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应用子系统为基础，逐步向临床医疗信息集成延伸。上述三类企业在各自专注的细分市场中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同时，为适应医疗机构对医疗数据管理与应用需求的发展，各类企业均在逐步完善自身的产品结构，致力于建立数据更为完善、应用更为丰富的医疗信息平台。鉴于电子病历系统在医疗信息平台中的关键地位，专注于电子病历系统的企业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同时，由于临床医疗信息对于医疗机构业务开展的重要意义，具有全院级别临床管理信息系统实施经验、深入理解医疗机构临床业务流程的企业具有一定竞争优势。从发展来看，专业化电子病历系统代表着我国电子病历应用的主流方向。

（四）行业技术特点及发展趋势

1、行业技术特点

医疗信息化行业以信息技术为基础，同时需适应医疗领域相关应用单位的组织架构、业务流程、临床实践等方面特殊需求，因此，医疗信息系统的协同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要求较高。为满足上述使用需求，医疗信息系统需在架构设计上实现一体化，在产品功能上实现多样化，在信息采集上实现物联化，在信息集成上实现平台化，由此决定了该领域内的技术研发专业化程度较高，产品研发需要遵循一定的医疗专业体系与标准规范，同时涉及计算机技术、网络通信技术、软件架构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和数据存储技术等多个领域，技术体系较为繁杂。

目前，国内医疗信息化行业在研发工具、设计方法和运行环境等方面已基本与国际领先企业保持同步。在适用于大型医疗机构的管理信息软件方面，国际领先企业具有产品与研发优势；在系统智能化处理方面，国际领先企业在系统成熟度、稳定性和执行效率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但国内厂商能够深入参与医疗机构的管理信息化建设，通过多年的产品开发与项目实施，对我国医疗体系、医疗机构管理需求、行业特点和业务流程较为熟悉，且拥有丰富的技术经验积累，通过对国际先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已逐步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技术体系。

2、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医疗信息化产业以信息技术服务于医疗健康领域，其技术发展趋势充分反映了信息技术的发展应用趋势，主要表现为以下四个方面：

（1）大数据集成应用将成为医疗信息化产业的核心应用

数据增长导致的管理成本提升和冗余信息增加是信息产业面临的困境之一。而医疗信息化不仅需整合繁杂的临床诊疗数据和患者就诊流程数据，更需要在此基础上为卫生行政部门、医疗机构和临床医生提供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分析、就诊行为分析、医疗资源配置分析、临床医疗决策支持等综合应用支持。因此，大数据集成应用将成为未来医疗信息化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通过大数据集成应用，医疗机构能够对结构性数据和非结构性数据进行集成，构建一体化、智能化、协同化的数据存储架构，并通过系统内置的数据应用软件，完成信息分析与数据挖掘工作，为临床业务、业务管理、行政指令提供不同层次的决策依据。

（2）物联网技术将被广泛应用

物联网技术能够有效解决医疗信息化的数据入口问题。以无线射频、电子条码、手持终端、数据中心等为代表的物联网技术可以替代手工录入，提高初始信息的精确度。同时，物联网技术应用能够满足医疗信息实时监控、身份识别、远程控制等需求，提高医疗资源利用效率和安全性。因此，物联网技术的应用将进一步提升医疗机构的信息化应用深度与广度。

（3）移动医疗将在医疗服务中深入应用

基于移动通信技术和物联网技术，医疗信息化应用将能够提供远程医疗、个人医疗护理、无线访问、住院查房等移动医疗服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我国医疗资源分配不平衡带来的大中型医疗机构就诊压力。移动医疗也将成为医疗信息化技术的重要发展趋势。

（4）“云计算”理念将应用于医疗保健服务系统构建

随着云计算技术的不断成熟，将云计算理念引入医疗信息化产业已成为业内技术研发的主要方向。医疗云作为一种可共享资源，能够推动医疗机构、社区、家庭之间的医疗服务共享，并形成完善的医疗健康服务系统，从而有效地提高服务质量、控制成本，消除信息孤岛。云计算技术的应用将会对医疗信息化的架构实现全面升级。

（五）行业进入壁垒

应用软件行业本身不存在进入的障碍，但由于医疗卫生行业固有的特性和复杂性，医疗信息系统可以说是企业级信息系统中较为复杂的一类，进入的壁垒高于一般应用软件行业。

1、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壁垒

医疗机构系统的复杂性决定了医疗信息系统的复杂性。医疗机构类型、规模、业务流程、信息化应用水平的差异决定了医疗信息化需求的个性化程度很高，同时，医疗业务本身专业化程度较高，在医疗信息化业务实施过程中，需要充分考虑卫生行政部门、医疗机构、医生与患者的联动。因此，医疗信息化业务不仅要求服务厂商具备计算机、通信、网络等专业技能，更要求其对临床医学、医疗机构建设规划、医疗机构功能设置、医疗机构业务流程有较为深刻的认识。只有具备丰富行业经验和复合知识结构的服务厂商方能完成全院级别的医疗信息系统建设，缺乏长期积累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具备相关能力。

2、产品和技术壁垒

医疗信息化作为知识密集型行业，需满足医疗学科严谨性和信息技术先进性的需要，技术壁垒较高。医疗机构需求多样性进一步加大了产品开发的技术难度和创新要求。同时，由于涉及个人健康和公共卫生安全，对系统的稳定性和安全性要求也相对较高。产品成熟度、系统完善性、定制开发效率、系统可扩展性与技术服务水平为客户购买的重要考虑因素，也使得拥有全面成熟的产品体系和领先研发技术的服务厂商在该领域内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也对潜在的市场进入者形成较高的进入壁垒。

3、客户迁移壁垒

在医疗信息化建设过程中，特别是电子病历等具备信息整合集成功能的产品建设，服务厂商全面深入地了解了医疗机构的组织结构、业务流程、管理需求和使用习惯等关键信息，通过针对医疗机构个性需求的项目开发搭建了覆盖全院的信息系统和数据中心，医疗机构对于信息系统开发厂商的依赖程度较高。更换开发厂商不仅需要付出较高的关键信息迁移成本，且新厂商难以在短期内全面了解既有系统的技术特点，因此，若系统开发厂商的产品与服务质量较好，双方往往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一特点有利于市场先入者的业务持续发展，而对新的市场竞争者形成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4、品牌壁垒

医疗信息系统运行的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过往成功案例和品牌影响力对于医疗机构购买决策影响较大。服务厂商通常经过长期的项目经验积累、典型案例实施和技术研发，方可在行业内取得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影响力，构建起核心竞争力。新进入者很难快速建立并维持稳定的业务渠道。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我国政府对医疗信息化产业扶持力度不断加强

鉴于医疗信息化产业对于提高医疗卫生体系运行效率和医疗资源投入产出比的重大作用，我国政府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以推动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水平持续提高。在宏观规划层面，全国人大审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将医疗信息化产业列为医疗卫生五大重点工程之一，充

分反映了医疗信息化对于医疗卫生事业的战略支柱作用。国务院发布的《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将推进医药卫生信息化建设作为工作重点之一，对区域信息平台建设、城乡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医院信息化建设等具体建设内容做出了明确规定。在行业政策层面，原卫生部做出的“十二五”卫生信息化建设工程规划详细阐述了包括三级卫生信息平台、五项业务应用、两个基础数据库和一个专用网络在内的国家医疗信息化体系建设内容。在产业投入方面，财政部连续三年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地方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原卫生部针对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中西部地区村卫生室信息化建设等具体项目，均安排了相应中央财政投资，并大型综合医院信息化系统标准化建设、全民电子健康档案和区域性医疗信息化平台等三项重点项目制定了 611 亿元的财政投资预算。我国医疗机构以公立医院为主体，国家产业政策的倾斜将直接促进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快速发展。

（2）医药卫生体制深化改革为医疗信息化行业发展提供制度红利

自 2009 年我国政府启动医药卫生体制深化改革以来，医疗信息化建设即被确立为改革八大支撑之一，并作为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的重点工作。2012 年，国务院发布《“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进一步提出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发挥信息辅助决策和技术支撑的作用，促进信息技术与管理、诊疗规范和日常监管有效融合。本次医药卫生体制深化改革旨在解决就医难、就医贵问题，提升医疗卫生体系运转效率。而整合高效、互联互通、响应迅速的医疗信息系统则是决定医疗卫生体系运转效率的基础。可以预见，随着改革的有序进行，医疗信息化的基础作用将得到进一步认识，改革对于行业发展的巨大促进作用也将充分显现。

（3）行业规范与标准逐步建立，信息化应用水平进一步提高

医疗信息化产业的核心作用在于集成整合医疗过程中纷繁芜杂的数据，经过分析处理，使其满足不同主体的应用需求。单一的科室级应用软件仅能够满足临床应用需求，无法实现更高水平的信息应用。目前，临床应用软件兼容性差、数据标准不一、信息整合程度低已成为我国医疗信息化建设面临的主要问题之一。因此，我国政府始终将行业规范与标准建立作为医疗信息化产业的产业发展导向之一。2009 年以来，以《健康档案基本架构与数据标准（试行）》和《电子病历基本架构与数据标准（试行）》为代表的医疗信息化标准相继颁布，为建立统一

的、标准化的居民健康档案和国家电子病历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也标志着我国医疗信息化步入规范化和标准化的发展轨道。同时，随着临床科室应用软件的逐步普及，大中型医院的信息化需求逐步进入数据集成、系统整合阶段，将主要体现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临床医疗数据整合、HIS 系统和 CIS 系统的整合升级、通过 HIS 的升级推动 HIS 系统数据整合。行业规范与标准的建立和大中型医疗机构的信息化应用水平提升将有利于医疗信息化系统的数据整合，提高行业准入门槛，规范行业竞争，解决“大行业、小企业”的发展困局。

（4）医疗机构对信息化价值认可度提升

随着信息技术的普及与发展，我国医疗机构的信息化应用意识大幅提高，信息化建设投入在中小型医院和新建医院投资中的地位日趋重要。在大型医院建设过程中，信息系统规模越来越大，临床业务及管理需求越来越复杂，受一体化、智能化和物联化建设需求的影响，医疗信息化的价值认可程度越来越高。信息化投入占比提升，将为行业创造更高的利润空间，吸引和催生更多的软件厂商参与市场竞争，有利于行业内研发投入的增加，推动行业的持续发展。

（5）信息技术的不断升级创新带动产业持续快速发展

信息技术产业具有技术更新较快、产品升级频繁等特点。计算机、移动网络通信、传感探测、智能终端、云平台智能化信息处理等信息技术的不断创新升级，将使医疗信息系统在信息采集、传输、处理、分析和展示等环节得以持续优化，也使医疗信息化能够采用的技术不断丰富，从而能够整合更多的业务资源，融合更多的管理理念，满足医疗机构更高层次的信息化需求。新技术的发展不仅改变了医疗行业的运作模式，更催生出更多的市场需求，拓宽了行业市场空间。

2、不利因素

（1）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尚不完善

软件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产业。软件产品研发周期长，资源投入大，附加值高，但由于软件产品无实物形态，易于拷贝复制，知识产权保护难度较大。同时，我国涉及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尚不完善，司法程序执行成本较高，加之，部分医疗机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薄弱，引致我国医疗信息化产业知识产权保护现状堪忧，对行业持续发展产生了不利影响。

（2）融资渠道相对短缺

随着医疗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推进，需求将不断丰富和深化，技术与产品的更

新速度将逐步加快，业内厂商拓展业务线和加大研发的迫切性将逐步凸显，将会产生较大的资金需求。现阶段该领域内的民营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大多采用轻资产运营策略，难以通过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满足资金需求，制约了产业资源整合和产品技术创新。因此，融资渠道的相对短缺对行业发展具有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行业利润水平与变动趋势

自 2007 年以来，我国软件行业克服了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行业销售净利润率始终保持在 10% 以上，反映了软件行业的弱周期性和较强盈利能力。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医疗信息化行业利润变动水平能够通过涉足该类业务的国内上市公司经营情况予以说明。目前，国内已上市的软件公司中，卫宁健康（300253）以医疗信息化业务为主营业务，东软集团（600718）、东华软件（002065）、万达信息（300168）、创业软件（300451）主营业务均以医疗信息化业务为重要分部。上述五家公司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卫宁健康	创业软件	东软集团	东华软件	万达信息	平均值	本公司
2014 年度	54.67%	48.30%	28.65%	35.29%	31.85%	39.75%	45.83%
2013 年度	54.09%	47.29%	28.77%	33.97%	30.05%	38.83%	64.74%

资料来源：万得资讯

报告期内，上述五家公司的利润水平保持基本稳定。其中，卫宁健康、创业软件的业务结构与本公司类似，毛利率水平较为接近。而东软集团、东华软件、

万达信息业务范围涉及公用事业、能源、电力等其他行业，且包含部分毛利率略低的系统集成业务，因此，其毛利率低于本公司。剔除系统集成业务影响后，以东华软件为例，其 2013 年度自制及定制软件销售毛利率为 68.96%，与本公司基本一致。

（八）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在下游需求方面，由于医疗信息化涉及产品众多，单一厂商一般无法满足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的全部需求。因此，医疗机构在信息化建设初期，往往采用独立产品、独立采购的模式。近年来，随着大中型医疗机构针对全院医疗信息系统整合集成需求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医疗机构倾向于采用项目整体总包采购的形式完成信息化建设。特别是在新建医疗机构的采购过程中，整体软件信息系统往往作为一个采购单元纳入医院的整体建设招标采购范围。

在企业经营方面，软件行业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行业经验、专业技术等方面，与传统制造业差异较大。软件企业通过搭建软件测试开发平台进行软件产品的研发，利用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的多种信息化建设需求。因此，软件企业对于人才、技术方面的投入要显著高于传统制造业，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有限。

（九）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医疗服务行业属于典型的弱周期行业。作为服务于医疗机构的医疗信息化行业，其发展受国家医疗体制改革政策、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医疗机构信息化支出水平的影响，整体呈弱周期性特征。

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受医疗机构地区分布、经济水平发达程度以及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重视程度的影响。由于我国东部沿海省市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高，医疗机构分布较为密集，信息化投入水平较高，因此，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随着我国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医疗机构扩建、新建投资增加，中西部地区的医疗信息化需求增速将显著高于东南沿海地区。

医疗卫生领域内的采购工作大多执行预算管理制度，预算审批集中于当年上半年，采购招标则集中于年中完成，下半年进入项目执行期。因此，上半年订单普遍较少，当年新增项目执行、验收主要集中于下半年，销售回款在年末或次年初较为集中，使得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1、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医疗信息化的上游行业为应用软件、计算机及网络硬件设备等行业。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2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2012年度，我国电子信息产业收入达到11万亿元，同比增幅超过15%，其中，软件业实现收入2.5万亿元，同比增长28.5%；硬件制造业实现收入8.4万亿元，同比增长13.0%。应用软件与硬件设备行业均保持了较好的发展趋势，同时，行业发展相对规范，竞争水平较高，市场格局稳定，技术升级更新较快，有利于本行业的持续发展。

2、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医疗信息化行业的下游为各级医疗机构。根据卫计委发布的《2013年我国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13年末，我国共有医院24,790家，同比增加1,539家。国家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的推进与深入将有效拉动本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是在大型医疗机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断发展完善的。公司在发展初期即定位于全院级别的医疗信息整合应用，立足于医疗机构的临床信息化需求。同时，公司通过解放军总医院等标杆项目的实施，对军队医院业务流程及管理需求有着深刻的理解，现已成为解放军总后勤部卫生部“军队新一代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的合作开发单位，公司基础版本的电子病历系统已配发全军医院。根据解放军卫生信息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研发的电子病历系统已在全军155所医院应用，其中三级甲等医院76所。公司已在军队客户中确立了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

军队业务的成功为公司奠定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加之公司丰富的大型医院信息化综合项目实施经验，使得公司地方医院业务得以快速增长，先后实施了湘雅医院、武汉同济医院、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等代表性地方医院项目，并成为了浙江省杭州、富阳，湖南省长沙、株洲、湘潭等地的区域医疗信息系统建设合作单位。公司已成为电子病历细分市场的领先者之一。

（二）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鉴于我国大中型医疗机构的信息化需求已进入全院级别的医疗信息整合应用阶段，目前我国三种类型的医疗信息化企业均涉足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化业务，与公司构成一定程度的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类企业以 HIS 系统为基础，逐步向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延伸，代表企业为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上交所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以软件技术为核心，提供行业解决方案、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医疗设备等，涉及政府、医疗 IT、能源、金融等行业，是国内领先的 IT 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截至 2014 年底，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96.22 亿元，净资产为 55.75 亿元，2014 年度实现收入 77.96 亿元，净利润 2.44 亿元。（资料来源：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2014 年报）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深交所上市公司，以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服务及网络流控产品为主要业务，业务范围涉及金融保险、医疗、通讯、交通运输、石油化工、政府公共事业等行业，是国内最早通过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CMMI）5 级认证的软件企业之一。截至 2014 年底，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79.24 亿元，净资产为 62.95 亿元，2014 年度实现收入 51.71 亿元，净利润 10.39 亿元。（资料来源：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网站、2014 年报）

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深交所上市公司，专注于为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提供服务，自主研发适应不同应用场景的软件产品，为医疗卫生行业提供专业的 IT 解决方案。截至 2014 年底，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18 亿元，净资产为 7.92 亿元，2014 年度实现收入 4.91 亿元，净利润 1.23 亿元。（资料来源：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网站、2014 年报）

第二类企业以电子病历系统为核心产品，产品组合与公司重合度较高，构成正面竞争，代表企业为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专业从事医疗信息管理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已通过软件能力成熟度模

型集成 3 级（CMMI-3）认证。（资料来源：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网站）

第三类企业以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应用子系统为基础，逐步向临床医疗信息集成延伸，是公司的潜在竞争者，代表企业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专注于医疗信息化领域，以数字化手术室和围术期专科电子病历为核心业务。截至 2013 年底，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97 亿元，净资产为 1.09 亿元，2013 年度实现收入 1.43 亿元，净利润 0.31 亿元。（资料来源：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三）发行人竞争优势

1、产品与技术优势

公司电子病历系统参照原卫生部电子病历评级规范的最高级要求进行设计、开发，拥有独立医疗数据中心和信息集成平台，符合国际规范的统一数据标准，实现完全结构化的医疗文档管理系统，便于临床信息的浏览和处理，适应标准更新和流程变化的可扩展性，能够实现多种临床功能和医嘱闭环管理，支持区域医疗信息平台扩展。公司产品与常见低级别电子病历对比如下：

重要模块或功能	公司电子病历系统	低级别电子病历
独立的医疗数据中心	通过独立信息集成平台整合科室应用数据，完成独立数据中心构建，满足不同应用终端数据需求	无，医疗数据分散存储在不同的临床子系统中
符合国际规范的统一数据标准	借助异构数据解析技术，将科室应用的多样化数据整合为标准数据	无
临床信息的浏览和处理	单一界面实时显示患者完整的信息，可以对数据进行深度处理；以医嘱为控制节点，实现医疗行为闭环管理	多系统并存，相互独立，对各子系统数据进行简单链接，不能实时显示，不能深度处理
适应标准更新和流程变化的可扩展性	可以方便地进行统一更新和升级，维护成本低	需要对所有独立系统进行更新和扩展，成本高，扩展能力有限
临床功能	workflow系统和闭环医嘱管理：对临床整个流程进行监控和优化	无
	临床路径系统：按病种设计最佳的医护方案，提高医疗水平，增加周转率	无
	临床决策支持：提供用药禁忌，诊疗建议	无
	医疗文档编辑和管理：国际通用标准，结构化文档编辑，借助电子签名实现痕迹保留	简单的文档编辑，无法实现三级检诊下病历文档的电子签名和修订痕迹，差错率高

	计算机医嘱录入：与医护流程监控和临床决策等功能结合，具备检索功能	简单文字录入，相关辅助功能不足
--	----------------------------------	-----------------

不同于标准化产品起步的常规技术路线，公司产品在研发设计之初即以医院临床需求为导向，侧重于临床医疗信息应用。公司早期项目均以此为出发点，从而确立了公司电子病历系统独特的技术路线：即注重临床信息集成，贴近大型医院临床业务管理需求，强调通过定制化开发实施满足医院个性化要求与全院信息系统整合需求。公司独特的产品技术路线使得公司与医院之间不仅是简单的产品销售关系，而是包括需求分析、流程优化、方案设计、定制化开发、系统实施等环节在内的全面合作。这种合作关系能够最大限度的挖掘客户需求，更有效提高了客户黏性和后续业务开发价值。

2、业务定位与服务优势

公司借助电子病历及其应用延伸系统，占据了医疗信息化建设的核心位置，并以此为核心，向医疗机构管理应用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不断延伸，逐步形成了覆盖大部分医疗信息应用需求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定位于大型医院全院级别的信息应用，充分考虑了大型医院全科室、大门诊量、应用软件繁杂等业务特征，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结合定制化开发需求，构建临床医疗管理信息平台。相对于科室级的应用软件，公司业务定位层次较高。同时，公司系统处于医院全院医疗信息系统的核心位置，其作用类似于操作系统平台，相关产品的可扩展性较强，客户黏性较高。依托电子病历系统，公司不仅可以深入开发医疗机构的多种医疗信息化需求，也可以与其他医疗信息化公司结成战略合作关系，不断提高医疗机构信息化应用水平。

公司建立了成熟规范的市场化运作机制，在合作关系建立、客户需求调查、技术预研、项目实施、现场运维响应和技术服务等环节均能较高效率地开展相关工作，满足了客户在服务效率等方面的要求。此外，公司依托项目开发和运维服务，全面及时的收集了客户需求信息，通过深入分析有预见性地实施技术研发、针对性地开展技术攻关，提升了技术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的服务质量取得了多家客户的好评，具备较为明显的服务优势。

3、行业经验与大型项目实施经验优势

医疗卫生行业专业程度高，对信息系统稳定性和安全性要求远高于一般行业应用。公司在医疗信息化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积累，对医疗机构的组织编制、业

务流程、管理模式、技术环境和操作习惯等均有深刻理解。公司产品在架构设计、技术研发和功能拓展过程中均深度融合了行业经验，系统应用情况得到了客户的广泛好评。

公司成立之初即与大型医疗机构进行项目合作，承接的项目大部分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全院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对于大型医疗机构的复杂业务需求把握更为准确，项目实施经验更为丰富。公司产品在长期的临床应用中积累了较多数据和数据处理经验，产品的易用性和完善程度优于竞争对手。同时，公司在与医院的合作过程中，对于医院的医疗信息化需求理解更为深入，研发方向把握更为准确，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研发风险。合作医院更为公司新产品研发提供了难得的临床试验机会，大幅提高了公司的研发效率。

4、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业务经营，公司已与军队系统医疗机构、浙江、湖南、天津、湖北等地方大型医疗机构建立了长期广泛的业务合作关系，并成为了解放军总后勤部卫生部信息中心“军队新一代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的合作开发单位。公司在临床信息化领域技术储备丰富，特别是在军队和地方大型医疗机构中，公司已积累了较多的成功案例，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医院信息化系统对稳定性要求很高，典型成功案例对于医疗机构的最终购买选择有较大影响。公司通过对大型医疗机构的需求进行持续跟踪、针对性地实施产品开发、提供高质量的技术服务，与其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保障了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5、管理团队与人才优势

公司管理层具有较高学历背景，行业经验丰富，团队稳定，战略规划清晰，规范意识较强。同时，医疗信息化业务需要兼具信息技术和医疗业务的复合型人才，项目管理人员需具备丰富的大中型项目管理经验、较高的执行效率，能有效组织、部署和开展项目工作；技术人员需要熟悉行业内的多种系统协议、标准和规范，熟练应用多种系统开发技术，对医疗机构的信息化现状、业务流程、管理模式和使用习惯有清晰的了解；业务人员需要具备较强的沟通能力、文档交付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能够准确把握和深入挖掘客户信息化需求。公司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现已构建了具有丰富项目实施经验和复合专业背景的实施团队和产品研发团队，保证了公司项目实施和产品研发的高效。

（四）发行人竞争劣势

面对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现阶段的研发团队规模和资金实力仍需进一步壮大和充实，亦需培养和引入大批优秀的项目管理人员和高端技术人才，提升公司整体研发与运营管理水平，从而较好的相应客户个性化需求和现场实施需求，有效把握市场先机，实现持续发展。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构建了两大产品体系：1、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包括电子病历及其应用延伸系统、医疗机构管理应用系统，主要用于全院临床信息整合集成；2、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包括一体化手术室系统、远程协同会诊平台系统、医疗机构运营管理中心等，主要用于解决医疗机构特定业务场所的信息应用需求。

凭借大中型医疗机构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全院临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经验积累，公司对于我国大中型医疗机构的业务流程、使用习惯、信息应用需求有深入理解。基于此，公司以软件产品体系为核心架构，结合医疗机构的特色需求，提供包括信息系统蓝图规划、基础信息设施建设、个性化软件开发、软硬件系统集成在内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

1、公司主要软件产品具体功能

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包括以电子病历系统及其延伸应用、医疗机构管理应用系统两大系列；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包括一体化手术室系统、远程协同会诊平台软件、医疗机构运营管理系统等。具体功能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概述
临床 医疗 管理 信息 系统	电 子 病 历 系 统 及 其 应 用 延 伸	电 子 病 历 系 统
		电子病历是医疗机构对门诊、住院患者（或保健对象）临床诊疗和指导干预的、数字化的医疗服务工作记录，是居民个人在医疗机构历次就诊过程中产生和被记录的完整、详细的临床信息资源。电子病历的主要内容有病历概要、门（急）诊病历记录、住院病历记录、健康体检记录、转诊记录、法定医学证明及报告、医疗机构信息等七个业务域的基本医疗服务活动记录构成。电子病历是一个动态的系统，它的数据和信息来源于多个临床部门，所以电子病历系统需要与其他各种系统集成以获取信息；同时电子病历也是临床路径管理和未来区域医疗信息

		管理的基础和产出物。
	临床数据中心	临床数据中心实现各类临床数据的标准化、结构化和一元化存储，融合患者基本信息、病史、诊断、检查、检验、手术等数据，提供统一的医疗数据访问接口。通过临床数据中心，可以为各种临床信息系统提供一个统一而完整的病人诊疗信息数据视图，实现专科可视化、医疗过程可视化、多层次细节分析可视化，为临床决策支持、慢性病过程决策、患者病案分析、临床数据统计奠定了基础。临床数据中心为电子病历系统核心支持系统。
	信息集成交换平台	信息集成交换平台以患者为中心、以电子病历信息采集、存储和整合为基础，围绕与电子病历相关的诊疗业务、管理业务以及支撑体系，通过信息集成交换，构建连接临床信息和管理信息系统的医疗信息共享和业务协作平台，是医院内不同业务系统之间实现信息集成、资源整合的基础和载体。该产品具备易部署、易管理、标准化等特点，支持 IHE、DICOM、HL7 等国际标准，兼容符合 ISO/TS 18308 国际标准的患者诊疗数据集和卫生部相关数据集标准。信息集成交换平台提供了可视化集成配置、结构化消息查阅、业务流程可视化配置、系统运行监控等功能，实现系统接口方式的统一和数据的高效整合。信息集成交换平台为电子病历系统核心支持系统。
	门诊/住院医护工作站	门诊/住院医护工作站是门诊/住院医生、护士进行开展临床服务工作的平台，配合门诊/住院医生、护士的不同应用需求，分别用于门诊医生建立患者连续就医资料、住院医生医嘱信息管理、护士医嘱执行信息管理。门诊/住院医护工作站为电子病历系统数据交互指令的发起终端。
	病历文档系统	病历文档系统通过结构化和模板化的 WORD 书写界面，可对医生诊断过程及相应结果进行电子记录，并对医生诊断结果路径进行设计，同时为病历质控和临床数据分析奠定了基础。
	病历质控系统	病历质控系统实现对诊疗路径的监测及判别，包括对病历规范性、临床行为路径、医嘱执行情况监测等，主要功能有流程监测、在线预警、智能判断、信息反馈等。
	临床路径系统	临床路径系统基于全面质量管理应遵循的科学程序，提供临床路径模板知识库管理，实现专家知识的固化，提升医疗资源的可用性，紧密结合诊疗过程，规范诊疗行为；为单病种质量管理提供数据资料，并为医疗过程决策奠定了基础。
	智能 HIS 系统	智能 HIS 系统以收费为中心，将门诊/急诊的挂号、划价、收费、配药和住院病人的医嘱、配药、入账，以及医院的人、财、物等资源调配信息，借助 IT 技术进行管理，为医院业务运营

			提供支撑，为管理人员提供查询、分析和决策服务。
		护理电子病历系统	护理电子病历系统集成临床护理知识库、护理流程控制、护理病历文书编辑及护理质量控制为一体，是针对住院病区护士日常工作研发的病历文书编辑和护理质量管理软件。护理电子病历系统是公司电子病历系统专科化的代表。
		移动护理/移动查房系统	移动护理/移动查房系统将医疗业务、移动终端和电子病历技术相结合，为医护人员提供移动医护应用，功能涵盖了查房、医嘱执行、体征采集、报告产讯、护理记录等大部分临床护理工作。移动医护系统可以与电子病历系统集成，通过数据共享，实现闭环化医嘱，有效保证了医疗安全。
	管理应用系统	医疗智能系统	医疗智能系统拥有从报表工具、管理仪表盘、平衡积分卡以及预见性分析等不同层次智能分析功能，提供门诊、住院、用药、手术、资源、质量、科研等主题的决策分析功能，为医院各级管理人员提供主题相关的、权限相关的信息查询和决策建议。
		医院综合资源管理系统(HRP)	医院综合资源管理系统通过借鉴 ERP 系统经验，核心功能包括科研管理、教学管理、物资管理、设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预算管理、成本核算管理、总账管理和经营决策分析功能，实现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的统一管理，实现“事前计划、事中控制、事后分析”的管理闭环。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医院运营控制系统	医院运营管理中心通过对医疗机构人员、物料、医疗行为、教学、科研、基础设施、环境进行监控，依托即时通讯、三维虚拟沙盘、远程控制技术等，完成综合调度、应急控制等功能。
		远程协同医疗系统	远程医疗系统包括网络、摄像系统、语音系统、图像语音压缩模块、数据流广播模块、图像快照及视音频存储模块、医疗资料查询模块和智能医疗设备接口模块等内容，通过协同数据中心和信息集成交互平台，实现远程医疗流程管理、病历资料采集、存储和分发，能够完成远程会诊、远程示教、远程诊断、远程监护、双向转诊及远程预约、远程学科合作、远程手术指导、医学影像、心电实时传输和交互式操作、虚拟化病理切片等高端远程医疗协同业务。
		一体化手术室系统	一体化手术室系统整合了医学、工控、通讯、信息等多个系统。通过该系统，可以对与患者相关信息进行系统集成，使手术医生、麻醉医生、手术护士获得全面的信息支持、丰富的影像支持、精确的手术导航、顺畅的外界信息交流，并为手术观摩、手术示教、远程教学及远程会诊提供了可靠通道，从而提高手术室的效率和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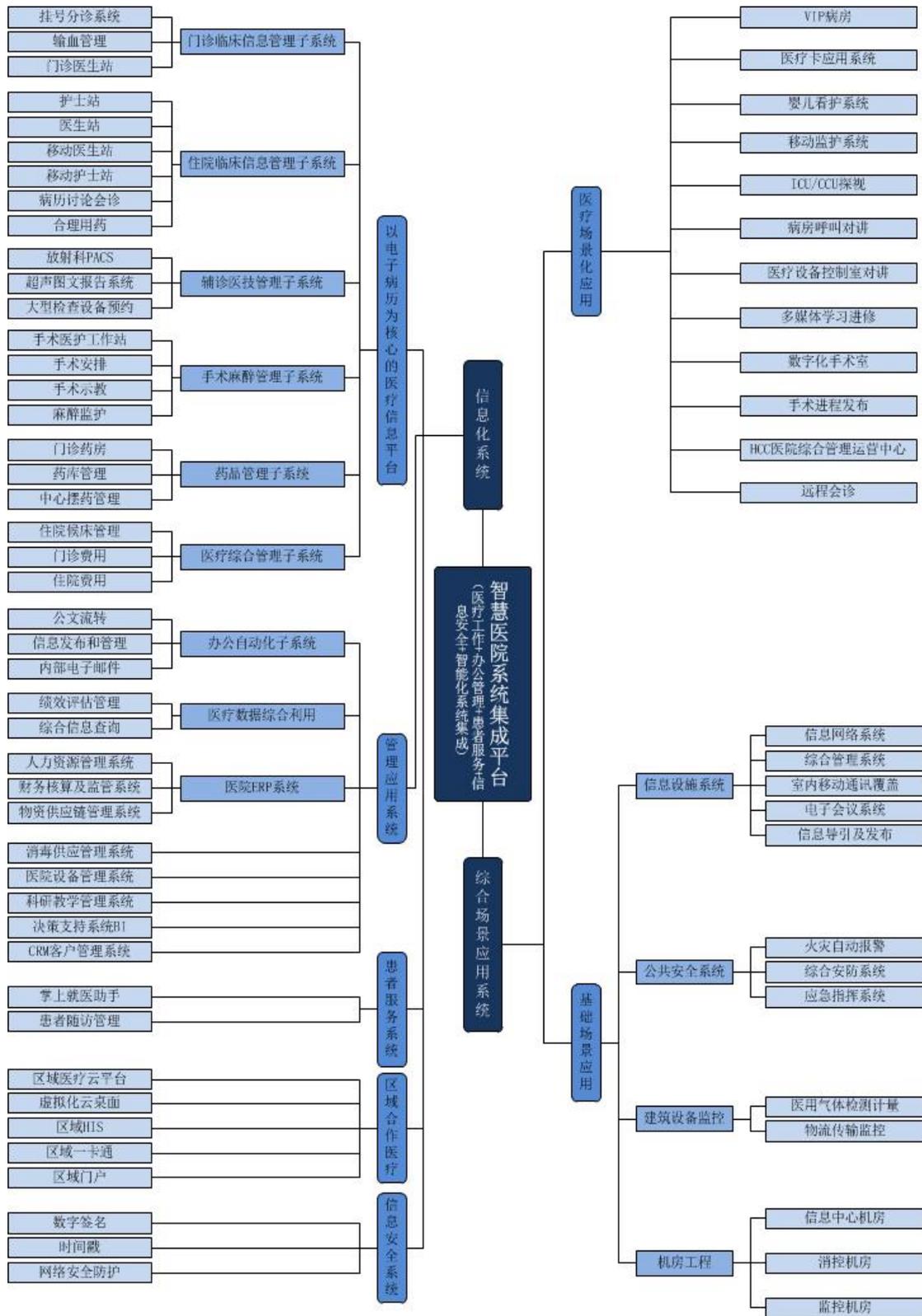
	数字化病房系统	数字化病房系统是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新一代智能绿色病房，能够对温度、灯光、室内设施进行智能感知、自动调节；提供形式多样的床旁服务，将诊疗和服务延伸到患者床旁。特护等级的病房还提供远程探视功能。
--	---------	--

2、公司基于核心软件产品形成的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

公司的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围绕公司核心软件产品展开，根据客户需求制定技术方案，配置相应的软件产品，实施定制开发，根据客户需求采购必要的第三方软硬件系统，通过系统集成、流程优化、数据融合，最终上线调试和培训之后整体交付客户使用，并在合同约定的保证期内提供系统运维与技术支撑等服务。

基于公司的核心产品，公司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包括以电子病历系统为核心的临床医疗信息解决方案、以医院综合资源管理系统为代表的医院管理应用解决方案、以医院运营管理中心为代表的数字化场景应用解决方案。

随着公司项目经验和医疗信息化技术的不断积累，公司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不断完善提升，现已涵盖了信息系统规划、通讯网络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电视系统、信息监控系统、安全防范系统、门禁管理系统等数字化场景应用解决方案和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医院管理应用系统等临床医疗信息应用解决方案，能够较好满足大型医疗机构信息系统的整体交付需求。



(二) 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信息化业务，原材料采购为提供系统解决方案所需的部

分软件开发服务或软件产品、信息化场景应用业务涉及的配套硬件。上述采购均根据具体项目需要实施。公司采购流程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项目立项后，项目小组会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项目预算进度审批表》，经分管副总经理审批后生效，发起采购申请流程。采购工程师根据采购申请，完成供应市场调研，收集《供方调查表》，通过商务谈判确定供方，起草采购合同，发起采购合同审批流程，经采购组、商务中心审批后，报分管副总经理签批生效。采购合同签署后，采购工程师完成《采购合同台帐》和《项目动态利润表》录入，跟踪货物发运、验收等后续工作。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后，项目经理完成货物点验，并将点验清单发还采购部，采购部发起付款申请流程。财务部依流程、合同约定，完成采购付款。

2、生产与服务模式

根据业务内容和客户采购形式不同，公司现有业务模式分为以下四种类型：

（1）基于公司核心产品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综合实施项目：即在公司核心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医院的需求，完成定制化开发、医院现有应用软件数据整合等工作，为医院建成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临床医疗信息化应用平台。此类业务由公司直接与医院签署合同，以包含核心产品销售和现场实施的整体项目为合同形式。

（2）基于公司核心产品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采购项目：由于部分医院，特别是新建医院，往往将电子病历等临床医疗信息化建设作为医院整体建设的一项分项采购内容，交由包括医院弱电系统、设备采购在内的总承包商实施。该等总承包商一般不具备临床医疗信息化业务能力。因此，公司采用与总承包商联合作业的形式取得该类业务，由公司为总承包商设计临床信息化解决方案，参与整个信息系统建设方案设计，与医院进行沟通。总承包商中标后，根据医院整体建设招标方案，向公司采购临床医疗信息系统或服务。此类业务由公司与总承包商签署合同，以产品销售或项目实施为合同形式。

（3）医院数字化场景应用项目：即公司在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基础上，拓展的医院运营管理中心、一体化手术室等信息化应用业务。随着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能力的不断提升，此类业务内容在不断扩展，如解放军总医院门诊大楼项目即包含了安防、监控等大量信息化应用业务。此类业务由公司直接与医院或建筑总承包商签署合同，一般包含基础硬件采购在内的系统集成合同形式。

（4）软件开发等技术服务项目：即公司根据医院实际需要，为其定制开发抗生素分类管理、不良反应监测、移动护理系统等软件。此类业务由公司直接与医院签署合同，以技术委托开发为合同形式。同时，由于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医院信息系统较为熟悉且专业程度较高，部分医院会将其信息系统运营维护服务外包给公司完成。

公司上述四类业务模式均采用项目制管理，第一类、第二类由项目管理中心负责，第三类由信息化场景应用团队负责，第四类由专项研发项目小组负责，其具体流程详见本节之“四、（三）发行人主要业务流程”。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销售，不存在经销商模式销售。公司订单取得方式主要包括：（1）公开招投标：公司在获取招标公告之后，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分析、项目方案制定与评审、项目报价估算和投标文件编制等工作，通过项目竞标获得业务合同。（2）邀请招投标：公司在收到招标邀请函之后，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分析、项目方案制定与评审、项目报价估算和投标文件编制等工作，通过项目竞标获得业务合同。（3）竞争性谈判：公司经过项目可行性分析、项目方案制定与评审后，组建谈判小组与采购方就项目具体事项进行谈判，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价，由采购方在多家供应商中选定。（4）单一来源采购：该方式主要适用于已使用公司标准版产品的客户，主要采购内容为功能拓展、技术升级等，由公司与采购方根据具体项目需求通过谈判确定合作关系。

公司日常销售过程中，以大中型医疗机构为主要目标客户，通过区域销售人员分析项目潜在机会，完成项目优先级划分。区域销售人员根据重要性原则跟踪潜在业务机会，与营销中心负责人定期梳理销售线索，完成潜在业务机会动态跟踪分析。当潜在业务机会符合 A 类项目立项标准时，营销中心发起 A 类立项申请，会同商务中心、技术服务中心等支持部门组成项目小组，通过资源可行性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商业风险评估等程序，准备项目竞标方案，确定竞标价格，报总经理批准后，参加项目竞标或进行谈判。竞标或谈判成功后，商务中心负责合同审定、签署等工作，营销中心发起项目实施流程申请，进入项目执行阶段。

4、盈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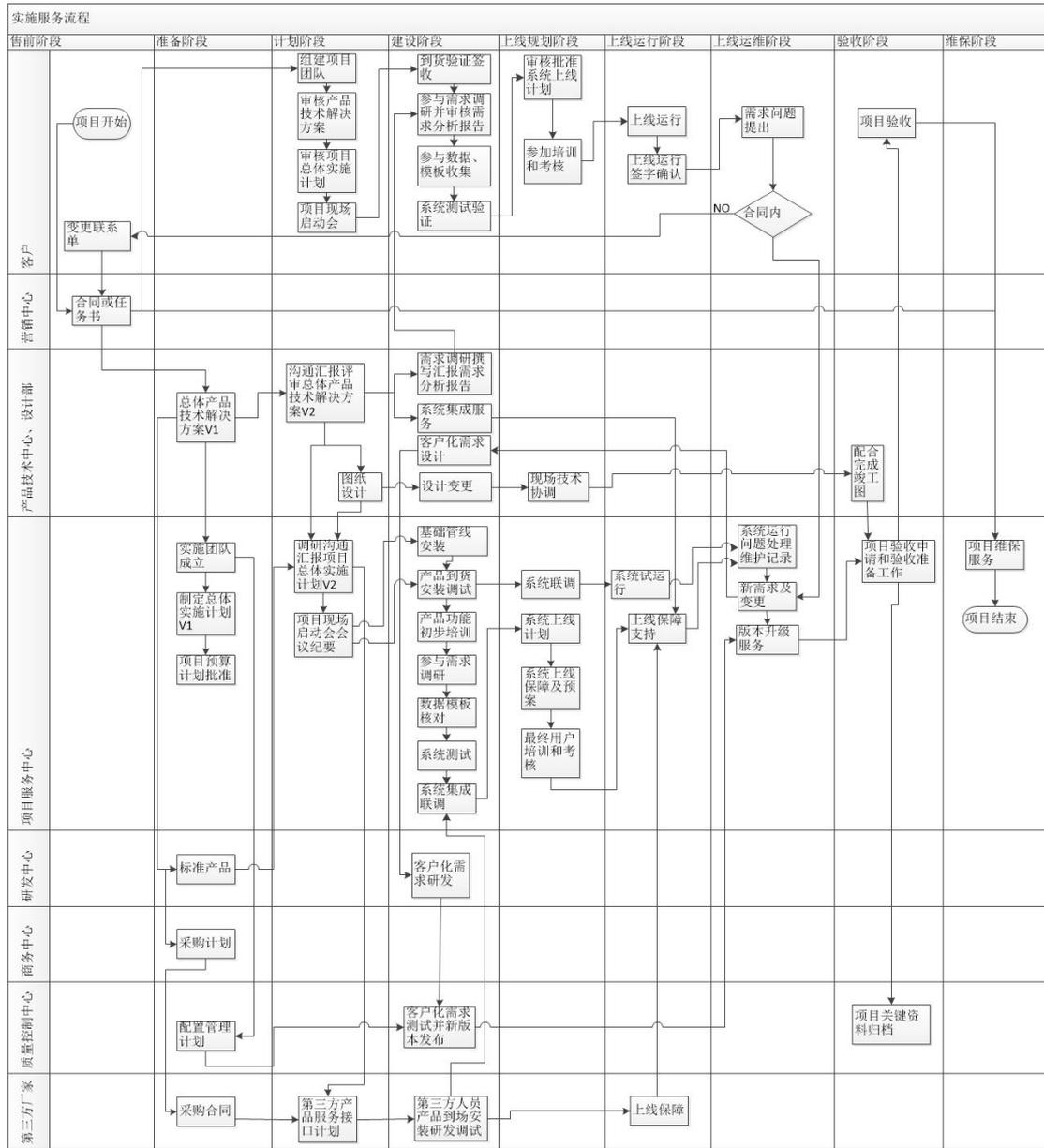
由于医疗机构业务流程复杂，且公司软件系统以信息应用为导向，因此，公

司销售收入大多通过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形式实现，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开发，完成系统内部及系统与医疗机构其它软件的信息链接调试，而非简单的软件交付。公司综合考虑软件产品配置、技术开发难度、实施定制开发与提供技术服务的人员成本及运营管理成本等因素，并结合市场竞争情况，确定项目服务价格。在部分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客户需要提供硬件配置，形成硬件销售收入，其定价主要考虑硬件产品的采购成本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包括项目准备、项目计划、项目建设、上线规划、上线运行、上线运维、项目验收、后期维保等八个实施阶段，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四) 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收入情况

根据公司软件体系划分的不同，公司将营业收入划分为包括电子病历及其应用延伸系统、管理应用系统在内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两大类。除上述两大类业务外，公司还存在项目配套硬件销售、专项软件开发、系统运营维护等收入，上述收入规模较小，统一归入其他一类。公司上述业务的最终客户主要为医疗机构。公司销售定价主要基于医疗机构规模、信息系统应用基础、现有信息系统构成、个性化开发难度、所需系统应用模块等因素，测算项目预计成本，加成公司利润空间后确定。不同项目间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10,126.44	44.98%	4,374.38	19.26%	7,465.82	53.39%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10,177.16	45.21%	11,255.35	49.54%	6,204.23	44.37%
其他	2,208.98	9.81%	7,087.80	31.20%	313.14	2.24%
合计	22,512.58	100.00%	22,717.54	100.00%	13,983.20	100.00%

（五）发行人主要客户情况

1、发行人报告期前十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金额	占同期收入比例
2015 年度	1	解放军总医院	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门急诊综合楼软硬件设备采购、技术服务、移动护理车采购等	8,864.09	39.37%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智能 HIS 系统、智能楼宇改造项目等	1,122.80	4.99%
	3	中控信息	医疗信息集成、门诊/住院医护工作站、电子病历系统、医院综合资源管理系统（HRP）、智能化工程等	1,060.32	4.71%
	4	河北乐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生殖妇产医院弱电工程等	1,047.78	4.65%
	5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病历系统、门诊/住院医护工作站、临床路径系统、临床数据中心、信息集成交换平台等临床信息系统	1,011.87	4.49%
	6	西安莱尔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病历系统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1,002.98	4.46%
	7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化基础建设项目等	794.52	3.53%
	8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电子病历软件、手术示教系统、数字化病房等	517.18	2.30%
	9	解放军第 117 医院	一体化手术室系统、临床数据中心、心电网络系统等	451.28	2.00%
	10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临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等	436.60	1.94%
		合计		16,309.43	72.45%
2014 年度	1	解放军总医院	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自助终端相关软件、技术服务、临床	13,233.94	58.25%

			路径软件等		
	2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电子病历软件、手术示教系统、数字化病房等	1,986.20	8.74%
	3	中控信息	电子病历、临床数据中心、医疗信息集成、移动查房系统软件等	1,840.26	8.10%
	4	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网络综合布线、安防监控、多媒体会议系统等	1,589.27	7.00%
	5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医院临床信息系统整体升级及一体化建设、医院远程医疗系统软件	703.69	3.10%
	6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HRP 综合运营管理系统、临床数据中心、一体化医护工作站、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等	460.11	2.03%
	7	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电子病历软件、临床数据中心、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等	388.73	1.71%
	8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电子病历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等	285.54	1.26%
	9	解放军第 152 医院	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等	226.89	1.00%
	10	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临床路径软件、移动护理软件、门诊电子病历等	200.14	0.88%
		合计		20,914.76	92.06%
2013 年度	1	中控信息	电子病历软件、手术示教系统、数字化病房等	3,379.01	24.16%
	2	解放军总医院	技术服务、临床路径软件等	1,202.21	8.60%
	3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系统设计、临床路径软件等	1,108.28	7.93%
	4	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网络综合布线、安防监控、多媒体会议系统等	997.94	7.14%
	5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电子病历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等	816.15	5.84%
	6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临床数据中心软件、医学影像浏览中间件软件等	781.62	5.59%
	7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HRP 综合运营管理系统	569.00	4.07%
	8	解放军第 152 医院	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等	481.61	3.44%
	9	解放军第 117 医院	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等	353.85	2.53%
	10	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安防监控、信息网络系统等系统集成	343.82	2.46%
			合计		10,033.49

注：河北乐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河北生殖妇产医院的建设施工业主方，公司为其提供整体智能化工程服务。

报告期内曾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持有浙江致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股权；浙江致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初持有中控集团

20%股权，至报告期末持有中控集团 80%股权；报告期内，中控集团持有中控信息 50%以上股权。除上述间接权益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与上述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2、关于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情况的说明

（1）交易背景

2013 年度，中控信息为公司第一大客户。2014 年度，2015 年度，中控信息为公司第三大客户。中控信息业务收入占公司全部业务收入比重由 2013 年度的 24.16%降至 2015 年度的 4.71%。公司设立初期，资金实力薄弱、大型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经验缺乏，且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需逐年取得。而中控信息主要从事弱电网络、安防门禁等楼宇智能化工程，具有一定市场竞争力。部分医院在信息系统建设过程中，会将临床医疗信息系统或医疗信息场景化应用系统作为整个医院楼宇智能化工程项目的一部分建设内容进行整体招标或采购。从事弱电安防等传统楼宇智能化公司并不具备承接临床医疗信息系统或医疗信息场景化应用系统的技术能力，同时，作为最终业主的医院对于临床医疗信息较为重视，对公司在医疗信息领域的技术实力较为认可，会在招标文件或相关合同中对相关技术标准提出明确要求，为公司承接相关建设内容提供基础。因此，在医院整体招标或采购的情况下，包含在整个医院楼宇智能化工程项目中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或医疗信息场景化应用系统建设内容由公司承接，其余与医疗信息关联度较低的智能化工程由中控信息完成系统集成。公司与中控信息在完成各自负责的建设内容基础上，需协作配合以使整体过程项目达到业主使用要求。

报告期内，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等客户与公司的业务发生背景与中控信息类似。

（2）中控信息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1999 年 10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章如峰
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智能建筑、计算机网络的设计、开发、系统集成、安装和技术服务，交通工程的通信、监控、收费和信息化管理系统工程、市政建设工程、环境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和施工，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集成、安装和技术服务，电子工程的设计、施工，能源技

	术开发、工程设计、施工和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机电一体化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当前股权结构：	中控集团持股 50.28%；王建军持股 17.05%；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5%；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0%；张伟宁持股 7.43%；浙江浙大大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19%
董事：	孙优贤、章如峰、张伟宁、赵忠平、朱国英
监事：	王建军
经理：	章如峰

（3）中控信息与公司关系

1) 2011 年 4 月前，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中控研究院与中控信息受中控集团同一控制

报告期内，中控集团为中控信息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期间，中控研究院持有和仁有限 180 万元的出资额，占当时和仁有限注册资本的 9%。2007 年 12 月至 2011 年 4 月期间，中控集团持有中控研究院 100% 的股权。基于此，2011 年 1 至 4 月期间，和仁有限存在 5% 以上股东（即中控研究院）与中控信息受中控集团同一控制的情形。2011 年 4 月 18 日，中控集团将其持有的中控研究院 100% 的股权转予中易和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和仁有限 5% 以上股东与中控信息受同一控制的情形消除。依据公开信息，曾间接持有中控集团 54% 股权的主要股东正在接受司法机关调查。

2) 报告期内曾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在中控信息持有权益

中控研究院持有和仁有限股权期间（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中易和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施一明为中易和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30%。施一明持股 50% 的康仁投资在 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8 月期间，持有和仁有限 20% 以上股权，因而施一明为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关联自然人。经查询中控集团的工商资料，施一明自 2013 年 9 月至 2013 年 10 月，担任中控集团的董事长；自 2013 年 10 月 23 日至今，担任中控集团的董事。

报告期内，施一明持有浙江致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股权；浙江致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初持有中控集团 20% 股权，至报告期末持有中控集团 80% 股权；在此期间，中控集团持有中控信息 50% 以上股权。因此，施一明间接持有中控信息权益。

3)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监事曾任职于中控信息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波，监事陈军兵、傅学军均曾任职于中控信息，杨波任事业部商务中心总监，陈军兵、傅学军均为普通职员。公司前任董事姚建民、任洪明任职于中控信息，姚建民历任事业部负责人、技术副总监、总裁助理、业务副总裁；任洪明历任事业部营销总监、事业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中控信息就杨波、姚建民、任洪明、陈军兵、傅学军任职情况出具证明：上述人员从未担任中控信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关系并不构成《企业会计准则》、《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定的关联关系。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完全出于正常商业目的，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公司与中控信息经营决策独立，公司治理结构均较为完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保持了独立性，各自拥有独立面对市场的业务体系；公司曾任职于中控信息相关人员不属于中控信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与中控信息之间不存在实质上的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公司与中控信息在形式上与实质上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4）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明细如下：

1) 2013 年度

合同名称	合同额（含税）	收入
解放军第 88 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及病房楼智能化工程项目 ^{注1}	20,663,722.63	10,060,828.00
解放军第 117 医院机场路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15,268,435.87	1,172,086.26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注2}	15,710,630.67	14,821,349.69
北大国际医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9,724,413.89	776,943.59
滨江医院数字化医院信息系统项目	9,394,000.00	1,605,812.33
天津一中心医院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注3}	6,900,000.00	-112,136.90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 SMART HIS 医院信息系统	2,800,000.00	2,393,162.39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电子病历及信息集成项目	1,377,500.00	58,867.51
中控信息和仁临床数据中心软件系统	1,350,000.00	1,153,846.15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远程会诊系统	1,150,000.00	1,150,000.00
杭州下沙医院手术示教系统	470,000.00	401,709.40
卫生部北京医院数字化建设项目	399,262.50	34,125.00
余杭人民医院手术示教系统	320,000.00	273,504.27
合计	85,527,965.56	33,790,097.77
回款合计		27,401,359.11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6,927,431.47

注 1：该项目签署合同金额为 1,520.91 万元，后续因施工量增补至 2,066.37 万元。因此，收入确认金额以增补后结算金额为准。

注 2：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为解放军总医院管理的新建医院。中控信息负责海南分院的整体智能化工程建设。解放军总医院在医疗信息化领域与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因此，公司在

海南分院的新建过程中，作为中控信息的合作方，负责医疗信息化相关的规划设计、系统测试。海南分院建设工期紧张，工程规划与施工同步进行，工程增项较多，工程最终结算金额有一定增加。在此情况下，为了保障公司在该项目的商业利益，公司与中控信息前期签署的合作协议没有约定合同金额，仅约定根据最终项目审计结果确定公司收入。2013 年度，公司与中控信息依据项目审计结果，签署了该项目的清算协议。

注 3：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出现少量项目开发工作调整，公司从谨慎角度，对前期收入进行了相应调整。

2) 2014 年度

合同名称	合同额（含税）	收入
解放军第 88 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及病房楼智能化工程项目	20,663,722.63	7,600,473.39
解放军第 117 医院机场路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10,187,191.24	2,691,210.11
北大国际医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9,724,413.89	4,834,126.26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采购 HRP 系统建设项目	5,238,000.00	1,931,177.55
景德镇市卫生局区域卫生平台项目	1,554,050.00	1,345,636.59
合计	52,448,622.39	18,402,623.90
回款合计		19,471,960.27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8,775,003.89

3) 2015 年度

合同名称	合同额（含税）	收入
天津一中心医院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6,900,000.00	407,008.55
解放军第 117 医院机场路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10,187,191.24	4,843,704.69
北大国际医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9,724,413.89	2,700,394.9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采购 HRP 系统建设项目	5,238,000.00	2,603,936.14
解放军第 88 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及病房楼智能化工程项目	20,663,722.63	48,159.42
合计	52,713,327.76	10,603,203.72
回款合计		31,247,515.67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92,595.69

(5) 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的合规性、真实性、公允性说明

1) 交易的合规性

公司与中控信息的交易主要为在中控信息承接的智能化工程项目中，由公司承接医疗信息化相关业务内容。中控信息承接相关业务均履行了合规采购程序，公司与中控信息均持有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业主单位知晓并同意公司承接相关业务。公司与中控信息发生的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2) 交易的真实性

中控信息与公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均留有项目实施过程文档、验收记录等工作记录。公司的项目工程进度单得到了业主单位的直接确认。在现场访谈中，

业主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对公司承接的医疗信息化相关业务进行了确认。相关项目的应收账款回款正常。中控信息与和仁科技相关交易真实有效。

3) 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中控信息的交易毛利率与公司综合毛利率、公司同类业务整体毛利率、公司同类单项合同毛利率、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毛利率相比均不存在异常，中控信息在与公司的交易过程中，实现了合理的利润空间，双方交易不存在利益倾斜或定价不公允等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中控信息交易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行人综合毛利率	53.10%	45.83%	60.73%
中控信息交易毛利率	46.28%	52.76%	53.32%

注：为保持可比性，在上表的公司毛利率测算中，考虑了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2013年度计入当期期间费用的5,599,281.06元项目成本因素。因此，与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直接测算的毛利率略有差异。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业务占比有所提高，该类业务毛利率整体低于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而公司与中控信息合作的项目中，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占比高于发行人整体水平，同时，在报告期初，公司向中控信息销售的场景应用系统也以远程会诊系统、手术示教软件等自有软件系统为主，且医院业主大部分为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客户，新增场景应用系统为其原有信息系统的应用延伸，与客户原有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集成难度较小，因此，项目毛利率较高，从而引致 2013 年度，公司与中控信息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发行人综合毛利率。2014 年度，公司与中控信息业务主要为以前年度项目的延续，新增合同金额仅为 155 万元。本年度公司与中控信息业务毛利率高于公司综合毛利率的主要原因为解放军第 88 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及病房楼智能化工程项目毛利率较高所致。中控信息为该项目网络综合布线、内部装修、智能化工程总承包商，公司负责信息发布系统、护理呼叫系统、无线临床系统、排队叫号系统、手术示教系统、安防系统、网络系统等建设内容。该项目 2013 年开始建设，当年主要完成了安防、网络、无线临床、排队叫号等建设内容，硬件成本占比较大，公司自有软件应用相对较少，因而公司毛利率略低；2014 年度主要完成信息发布系统、护理呼叫系统、手术示教系统等建设内容，应用公司自有软件相对较多，因而公司毛利率略高。同期，公司独立承接了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和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项目的配套软件、硬件外购与集成业务，该部分业

务为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显著低于基于公司自主产品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场景化应用系统，从而影响了公司综合毛利率。最终引致公司与中控信息业务的毛利率高于公司综合毛利率。此外，发行人自 2015 年起与中控信息已不再产生新的业务，而原有合同后续多为项目难点解决，人员投入等成本较大，期间毛利率低于公司综合毛利率。

自2011年起，公司不同业务类型毛利率与中控信息涉及项目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	场景化应用业务	两项业务合计
中控信息项目整体毛利率	68.13%	53.96%	59.27%
公司整体毛利率	65.74%	49.74%	57.88%

注：为保持可比性，在上表的公司毛利率测算中，考虑了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2013年度计入当期期间费用的5,599,281.06元项目成本因素。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不同类别业务收入、成本加总后测算的毛利率情况，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整体毛利率与中控信息同业交易整体毛利率基本一致。场景化应用系统业务方面，公司涉及中控信息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同类业务整体毛利率，主要由于业务结构变化引致。2012年度，公司该项业务与中控信息交易毛利率为89.37%，同期整体毛利率为61.20%，差异原因如下：1）公司当年向中控信息提供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远程会诊系统，实现收入303.60万元，占当期中控信息交易比重为54.64%，毛利率94.26%。解放军总医院医疗信息系统大部分为公司承建，发行人对其系统架构和应用需求有深入了解。而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的医疗信息系统建设与本院系统相同，且远程会诊系统为公司成熟产品，与解放军总医院本院的医疗信息系统集成难度较小。因此，该项目毛利率较高。2）公司当年向中控信息提供了用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杭州下沙医院、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温州瑞安医院、昆明儿童医院等业主的手术示教软件。上述医院业主大部分为发行人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客户，手术示教系统为其原有信息系统的应用延伸，且为公司成熟产品，与客户原有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集成难度较小，因此，项目毛利率较高。2013-2014年度，随着公司资金实力和信息系统集成技术水平的提高，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由2012年度单纯提供公司自主研发产品逐步扩展到包括信息发布系统、安全监控系统、护理呼叫系统、能源计量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无线临床系统、有限电视系统、排队叫号系统等多种场景化应用的集成项目。此类项目金额较大，但需要集成第三方软件、硬件及调试

服务，其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销售其自主研发产品。因此，2013-2014年度，公司与中控信息该类别交易与发行人整体交易毛利率水平不存在差异。2015年度，由于发行人与中控信息交易仅有解放军第117医院和北大国际医院两个多种场景化应用集成项目，与中控信息交易的毛利率低于发行人整体业务毛利率。综上所述，公司场景化应用系统整体毛利率与中控信息交易毛利率的差异主要受2012年度中控信息交易内容影响，且当年度公司场景化应用系统收入规模较小，从而形成了较大差异。随着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结构与整体交易结构的趋同，二者毛利率差异逐步缩小。由此也可以得出，基于自主产品的场景化应用系统毛利率显著高于包含第三方软硬件的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

中控信息与公司的交易集中于2011至2013年间，2014年度交易主要为以前年度合同的延续，因此，公司重点分析了2011至2013年间不同业务类别的重大单项合同毛利率分布情况。2011-2013年，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业务100万元以上的单项合同毛利率区间分布情况如下（剔除毛利率为负项目，2011年度无此类合同）：

毛利率区间	与中控信息项目毛利率区间内个数		其他项目毛利率区间内个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70%以上	1	1	3	0
50%-70%	0	0	2	2
30%-50%	2	0	4	0
30%以下	1	0	1	2
合计	4	1	10	4

2011-2013年，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100万元以上的单项合同毛利率区间分布情况如下（剔除毛利率为负项目）：

毛利率区间	与中控信息项目毛利率区间内个数			其他项目毛利率区间内个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70%以上	3	7	1	13	10	4
50%-70%	0	2	0	8	4	1
30%-50%	0	0	0	2	0	0
30%以下	0	1	0	2	1	0
合计	3	10	1	25	15	5

公司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合同中，公司与中控信息的项目毛利率区间分布与公司与其他客户的同类合同毛利率区间分布基本一致。公司与中控信息项目毛利率属于中等水平，与公司其他项目无明显差异。

为核查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执行情况，公司与中控信息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2011年-2013年内双方交易涉及的中控信息整体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内容	签订年度	合同金额	可确认收入
解放军第 88 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及病房楼智能化工程	2013	2,066.37	1,766.13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	2013	1,571.06	1,482.13
解放军第 117 医院机场路分院智能化工程	2013	1,018.72	870.70
北大国际医院智能化工程	2013	972.44	831.14
滨江医院数字化医院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012	939.40	802.91
天津一中心医院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011	690.00	549.04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远程会诊系统	2012	303.60	303.60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 SMART HIS 医院信息系统	2012	280.00	239.32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 SMART HIS 医院信息系统	2012	200.00	170.94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临床路径软件系统	2012	200.00	170.94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一体化医护工作站系统	2012	170.00	145.30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医疗信息集成平台	2012	120.00	102.56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远程会诊系统补充开发	2013	115.00	115.00
合计		8,646.60	7,549.71
占同期全部中控信息业务比例		83.27%	82.88%

上述项目中，解放军第117医院项目、解放军第88医院项目、北大国际医院项目、滨江医院项目、天津一中心医院项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项目经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控信息整体合同金额（含税）	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成本	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毛利率	公司项目整体毛利率
解放军第 117 医院项目	2,531.20	2,003.36	17.82%	46.07%
解放军第 88 医院项目	3,003.13	2,659.19	9.79%	48.71%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项目	16,879.91	11,794.91	23.15%	69.54%
北大国际医院项目	6,910.75	5,751.03	14.34%	28.49%
滨江医院项目	1,360.00	1,080.83	17.54%	72.80%
天津一中心医院项目	2,842.95	2,618.06	6.76%	75.68%

注：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毛利率计算中，按合同金额扣除了增值税额。

根据专项审计结果，公司对应业务毛利率高于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毛利率，其根本原因在于双方业务性质存在显著差异。双方毛利率水平是各自所处业务领域的正常行业水平。

在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中，公司承接业务为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场景化应用系统等基于自有核心软件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中控信息承接业务为智能化工程系统集成业务。系统集成业务需公司根据客户项目需求，为客户配置相应的硬件设备、第三方软件，并完成系统架构的集成服务。在此过程中，需采购大量软、硬件产品及实施服务，系统集成商自有产品在整个项目中所占比例较低。因此，系统集成业务与自有软件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差异明显。

由于医院信息化需求日益多样化，从事医疗信息化业务的境内上市公司大都在基于自有产品销售的同时，承接智能化工程系统集成业务。在同一上市公司内部，上述两种业务毛利率水平也存在显著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自有软件系统毛利率水平			
东华软件	74.67%	68.96%	66.89%
万达信息	44.25%	47.29%	51.14%
卫宁健康	75.18%	70.66%	68.62%
创业软件	62.28%	63.60%	64.32%
上市公司均值	64.10%	62.63%	62.74%
发行人两类系统	51.96%	60.12%	70.74%
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水平			
东华软件	14.14%	16.04%	16.53%
万达信息	19.66%	16.27%	6.58%
卫宁健康	12.43%	16.40%	23.53%
创业软件	19.52%	16.29%	16.77%
上市公司均值	16.44%	16.25%	15.85%
中控信息	18.39%	17.28%	17.15%

数据来源：创业软件数据来自其招股说明书、其余公司来自万得资讯

如上表所示，公司与中控信息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与上市公司相应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水平相近，系行业毛利率水平的真实反映。

就公司自身的毛利率变化分析，由于公司场景化应用系统需要集成部分硬件和外购软件，其毛利率也低于以自有软件为主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也在于场景化应用系统收入占比有所上升。

就公司与中控信息交易具体项目分析，北大国际医院项目中，公司承建内容为重症病房探视系统、时钟管理系统、重症病房监视系统、手术室中央监控系统、产房图像监控系统、新生儿图像监控系统、可视对讲系统、视频监控系統，应用公司自有软件较少，其毛利率仅为28.49%。而滨江医院项目、天津一中心医院项目中，公司承建内容为以公司自有软件为主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其毛利率分别

可达72.80%、75.68%。

就中控信息与公司其他系统集成合作伙伴分析，2012-2014年度，延华智能（002178.SZ）智能工程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81%、19.72%、23.76%；太极股份（002368.SZ）行业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6.16%、18.02%、17.59%。与中控信息综合毛利率水平相近。

综上所述，中控信息整体项目毛利率水平与公司对应业务毛利率差异系双方业务属性不同引致。中控信息与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均反映了其所处行业的盈利水平，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六）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同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5年度	1	杭州中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实施劳务	497.16	8.21%
	2	武汉同和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308.26	5.09%
	3	上海研华慧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护理设备	306.92	5.07%
	4	杭州惠光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设备	306.23	5.06%
	5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监控设备	274.63	4.53%
	6	杭州磐策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HIS系统	232.32	3.84%
	7	杭州信宜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168.30	2.78%
	8	杭州家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167.45	2.76%
	9	杭州雷创科技有限公司	机房系统	135.33	2.23%
	10	江苏精通电气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综合管路	115.42	1.91%
		合计		2,512.02	41.48%
2014年度	1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1,116.30	9.67%
	2	杭州中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690.54	5.98%
	3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663.26	5.75%
	4	华存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596.15	5.16%
	5	北京双旗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设备	588.69	5.10%
	6	西门子楼宇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楼宇自控设备	572.45	4.96%
	7	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457.26	3.96%
	8	北京华隆达数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网络设备	454.84	3.94%
	9	上海尊和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会议系统设备	383.64	3.32%
	10	上海宇宥网络科技经营中心	综合部线设备	372.23	3.22%
		合计		5,895.36	51.06%
2013年度	1	江苏精通电气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综合管路网络设备	256.41	7.15%
	2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SAP软件	246.34	6.87%

	司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海康监控设备	183.98	5.13%
	4	海思林科（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SAP 系统实施服务	178.29	4.97%
	5	杭州思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167.37	4.67%
	6	南京卓安科技有限公司	监控设备	111.29	3.10%
	7	杭州中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100.67	2.81%
	8	杭州佳恩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布线设备	100.06	2.79%
	9	上海迪维欧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监控设备	99.57	2.78%
	10	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	HIS 系统	93.16	2.60%
		合计		1,537.14	42.87%
2012 年度	1	江西诚高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系统	165.00	16.07%
	2	长沙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IBM 设备	152.99	14.90%
	3	北京天宇日新显控技术有限公司	视频监控设备	93.79	9.13%
	4	兰州恒联电子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设备及系统软件	69.79	6.80%
	5	兰州冠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想设备	51.34	5.00%
	6	西宁安顺通电子有限公司	综合布线设备	47.41	4.62%
	7	浙江莱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PACS 系统	34.62	3.37%
	8	南京医健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物资管理系统等软件	33.62	3.27%
	9	翰林经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体检系统	23.08	2.25%
	10	大连科迪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视频监控设备	21.39	2.08%
			合计		693.03

注：上述供应商采购为公司主营业务需要，不包括计入期间费用的日常采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与上述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七）发行人主要原材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主营业务的原材料采购以数字化场景应用解决方案所需的配套硬件、软件及技术开发服务为主。报告期初，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解决方案业务规模较小，引致原材料采购规模较小。随着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解决方案业务的逐步增长，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亦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类别原材料的名称、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2015 年度	技术开发	943.66	15.58%
	实施服务	872.39	14.40%
	计算机网络设备	766.40	12.65%
	综合管路	557.83	9.21%

	信息发布设备	433.81	7.16%
	监控设备	430.67	7.11%
	护理设备	306.92	5.07%
	一卡通设备	192.01	3.17%
	楼宇自控设备	128.99	2.13%
	会议系统设备	128.48	2.12%
	合计	4,761.16	78.60%
2014 年度	计算机网络设备	3,858.79	33.43%
	综合管路	1,360.38	11.79%
	信息发布设备	1,156.06	10.02%
	楼宇自控设备	968.43	8.39%
	实施服务	894.16	7.75%
	会议系统设备	712.72	6.17%
	机房设备	503.46	4.36%
	监控设备	448.90	3.89%
	办公设备	293.71	2.54%
	可视对讲设备	245.51	2.13%
	合计	10,442.12	90.47%
2013 年度	监控设备	384.52	10.98%
	计算机网络设备	374.03	10.68%
	临床应用系统软件	246.34	7.03%
	综合管路	244.67	6.98%
	技术开发	229.91	6.56%
	无线临床系统设备	192.94	5.51%
	网络线缆	152.31	4.35%
	手术示教系统设备	126.87	3.62%
	实施服务	144.23	4.12%
	护理设备	86.65	2.47%
	HIS 系统	83.08	2.37%
	信息发布设备	78.04	2.23%
	一卡通设备	74.47	2.13%
合计	2,418.06	69.03%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用于办公、研发的通用信息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额	财务成新率
通用信息设备	712.97	290.38	422.59	59.27%
运输工具	79.73	15.15	64.58	81.00%

（二）无形资产情况

1、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登记了 11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1	和仁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4.28	2010.11.26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24263
2	和仁电子病历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4.28	2010.12.15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24261
3	和仁移动护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8.19	2011.07.31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58590
4	和仁临床路径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8.19	2011.08.11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58588
5	和仁临床数据中心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8.19	2011.08.12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58582
6	和仁手术节目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8.19	2011.06.23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58580
7	和仁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	和仁科技	2011.09.05	2011.07.31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63416
8	和仁 SMART HIS 医院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1.10.13	2011.09.25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73495
9	和仁决策支持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1.12.19	2011.11.28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97558
10	和仁手术示教播放客户端软件	和仁科技	2011.12.19	2011.12.09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97393
11	和仁区域医疗个人索引及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1.12.19	2011.11.30	原始取得	质押	2011SR097320
12	和仁远程协同会诊平台软件	和仁有限	2012.11.19	2012.09.26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10432
13	和仁手术示教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2.12	2011.09.01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23379
14	和仁区域医疗 XDS 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8.07	2012.01.08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81898
15	和仁区域医疗术语服务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8.07	2011.04.28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81760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16	和仁区域医疗 HL7 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8.07	2013.04.08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81592
17	和仁区域医疗 CDA Builder 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8.07	2012.01.08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81554
18	和仁高端结构化电子病历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4.28	2012.07.01	原始取得	无	2014SR050875
19	和仁手术示教终端应用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4.28	2014.02.20	原始取得	无	2014SR050635
20	和仁医疗信息集成交换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4.28	2013.12.01	原始取得	无	2014SR050794
21	和仁移动查房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1.01	2012.08.31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03603
22	和仁医学影像浏览中间件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1.01	2012.05.10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03541
23	和仁影像传输归档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1.07	2012.08.17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05697
24	和仁区域医疗信息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1.26	2012.05.31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14200
25	和仁消毒供应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2.11	2012.07.20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22239
26	和仁放射科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2.19	2012.08.10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27685
27	和仁护理电子病历软件	和仁科技	2012.12.26	2012.11.05	原始取得	无	2012SR134882
28	和仁病案质控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1.21	2012.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06319
29	和仁病历文档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1.21	2012.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06287
30	和仁医院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2.21	2012.10.15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15545
31	和仁医疗门户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3.19	2013.01.06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25270
32	和仁抗生素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7.19	2013.05.23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69033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33	和仁门诊电子病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07.29	2013.05.31	原始取得	无	2013SR076727
34	和仁医院综合运营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3.11.06	2012.08.20	原始取得	无	2013SR120439
35	和仁手术分级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3.11.18	2013.06.10	原始取得	无	2013SR127883
36	和雅信息服务中间件软件	和仁湘雅	2011.05.06	2011.04.15	原始取得	无	2011SR026125
37	和仁手术室中控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8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1345
38	和仁手术室集中监控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8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1513
39	和仁手术示教自动存储服务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4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0274
40	和仁手术示教用户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9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2517
41	和仁手术示教设备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8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1365
42	和仁手术示教流媒体服务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8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0845
43	和仁手术排班发布软件	和仁科技	2014.08.18	2014.01.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22059
44	和仁医院实验室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0.14	2014.02.03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52482
45	和仁门诊医生工作站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0.14	2014.02.03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52189
46	和仁病区护士工作站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0.14	2014.02.03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52486
47	和仁门诊挂号收费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0.14	2014.05.1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52484
48	和仁医疗过程数字签名与无纸化归档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0.14	2014.08.0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52495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49	和仁急诊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02	2014.08.0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66095
50	和仁自助终端打印病历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4.08.0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0882
51	和仁排队叫号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3.09.01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0811
52	和仁临床数据集成视图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4.06.20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0808
53	和仁区域医疗术语服务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2.06	2014.07.21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9413
54	和仁医疗不良事件监控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4.07.30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1026
55	和仁阳光医药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4.07.30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0887
56	和仁病案质控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4.08.31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0965
57	和仁医院质量监测上报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3.02.10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1030
58	和仁移动护理安卓版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4.11.25	2014.08.05	原始取得	无	2014SR181071
59	和仁医保监控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1.05	2014.08.04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01523
60	和仁掌上医院基于IOS的大众版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1.29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16950
61	和仁掌上医院基于安卓的大众版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1.29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16942
62	和仁掌上医院基于iOS的管理版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1.29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16929
63	和仁掌上医院基于安卓的管理版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1.29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R016936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64	和仁智慧医疗云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1.29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16956
65	和仁自助打印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2.11	2014.12.1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29842
66	和仁医院能耗监管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2.11	2014.10.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29846
67	和仁自助设备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2.11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29850
68	和仁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2.11	2014.12.23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29855
69	和仁智能分诊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2.15	2014.12.1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32531
70	和仁糖尿病专科随访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6.29	2015.05.08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18765
71	和仁医疗信息短信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9	2015.05.1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8355
72	和仁基于微网站的掌上健康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9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8427
73	和仁基于iOS版的掌上健康APP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9	2015.05.1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8431
74	和仁手机端区域健康门户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9	2015.05.2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8742
75	和仁PC版个人健康档案浏览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14	2015.05.1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32737
76	和仁医院药品处方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7	2015.04.17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6050
77	和仁医院住院收费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7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6047
78	和仁医院摆药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7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6259
79	和仁医院门诊收费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07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26005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80	和仁基于安卓版的掌上健康 APP 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7.27	2015.05.05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44053
81	和仁医院辅助诊科室收费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713
82	和仁医院收费监管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959
83	和仁医院住院登记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671
84	和仁病案编目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509
85	和仁医院草药处方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229
86	和仁医院系统开发维护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3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6643
87	和仁医院药库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672
88	和仁医院物价维护管理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7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8960
89	和仁住院医生工作站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3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6675
90	和仁医院药房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493
91	和仁医院收费账务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4	2015.05.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7948
92	和仁远程医学教育平台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21	2015.07.0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62574
93	和仁 PC 版区域健康门户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21	2015.06.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62581
94	和仁安卓版个人健康档案浏览器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21	2015.06.29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63145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95	和仁 iOS 版个人健康档案浏览器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21	2015.06.1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62182
96	和仁基于 iOS 版的掌上智慧医疗 APP 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24	2015.06.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63577
97	和仁基于安卓版的掌上智慧医疗 APP 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25	2015.06.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65184
98	和仁医院护理呼叫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9.01	2014.12.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0282
99	和仁医院 ICU 探视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9.01	2014.10.12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0253
100	和仁医院数字化病房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9.09	2014.11.0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4362
101	和仁医院门禁一卡通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8.12	2015.07.15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55541
102	和仁居民健康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科技	2015.09.17	2015.08.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80605
103	和仁医院综合安防运营管理平台软件 V1.0	和仁科技	2015.11.27	2015.06.13	原始取得	无	2015SR236259
104	和仁医院绩效管理系统	天津和仁	2015.09.14	2015.03.24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7788
105	和仁全面预算管理信息系统	天津和仁	2015.09.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6604
106	和仁医院财务管理信息系统	天津和仁	2015.09.1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7764
107	和仁医院成本核算管理系统	天津和仁	2015.09.14	2015.03.0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7679
108	和仁抗生素管理系统	天津和仁	2015.09.14	2015.02.27	原始取得	无	2015SR177762
109	云慧医院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云慧	2015.05.04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73038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登记号
110	云慧影像归档和通信系统软件	和仁云慧	2015.05.04	2014.12.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73001
111	云慧护理管理系统软件	和仁云慧	2015.05.04	2014.12.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73431
112	云慧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云慧	2015.05.04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73470
113	云慧移动护理系统软件	和仁云慧	2015.05.05	2014.12.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74138
114	云慧移动查房系统软件	和仁云慧	2015.05.04	2014.12.30	原始取得	无	2015SR073466

注：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规定，软件著作权自软件开发完成之日起产生，法人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表中 11 项软件著作权质押用于为银行保函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2,220 万元的债权担保。就此事项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33100720130001267）。

经核查，和仁科技拥有的和仁移动查房系统软件、和仁远程协同会诊平台软件分别与昆明理工大学拥有的移动查房系统软件、远程协同会诊平台软件存在相似软件信息。和仁科技取得上述软件著作权登记日期早于昆明理工大学。上述两项软件著作权因存在相似信息可能存在潜在争议、纠纷。为此，和仁科技已出具说明认为该等两项软件著作权是由其独立开发完成、和仁科技依法享有完整的软件著作权。同时，和仁科技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和杨波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和仁科技如若因使用该等两项软件著作权产生纠纷进而导致和仁科技需履行赔偿责任的，磐源投资、杨一兵、杨波将向和仁科技进行全额补偿。

经核查，和仁湘雅拥有的和雅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与和仁科技拥有的和仁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存在相似软件信息。2014 年 6 月 21 日，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核准，和仁湘雅拥有的该软件著作权登记已撤销。和仁湘雅目前持有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核发的“湘 R-2013-0236”《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由于上述软件著作权撤销登记，和仁湘雅存在被取消软件企业认定资格的风险。

经核查，和仁湘雅拥有的和雅信息服务中间件软件与北京和仁拥有的中控医疗信息服务中间件软件存在相似软件信息。就此，北京和仁原股东已出具《确认函》，确认并同意发行人有权无偿对相关软件著作权涉及的程序、文档及技术进

行复制、改编、修改、使用、转让、赠予、质押、许可使用、生产、经营或其他形式的利用，发行人不存在侵犯北京和仁或者北京和仁原股东的任何软件著作权的情况，与北京和仁、北京和仁原股东均无任何纠纷和潜在争议。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取得 5 项专利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生效日
ZL201210043588.X	和仁科技	基于 IHE PIX 规范的中文自然语言信息匹配方法	发明	2014.05.07
ZL201420050650.2	和仁科技	一种适用于安卓机顶盒的看门狗电路	实用新型	2014.07.09
ZL201430022134.4	和仁科技	医疗自助终端	外观设计	2014.07.09
ZL201530243277.2	和仁科技	医用公共自助信息查询终端	外观设计	2015.12.02
ZL201530243278.7	和仁科技	医用自助终端（1.2 米）	外观设计	2015.1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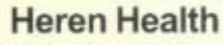
3、土地使用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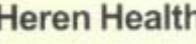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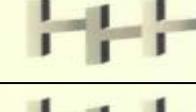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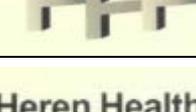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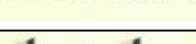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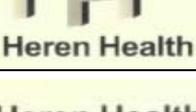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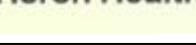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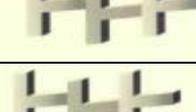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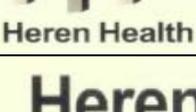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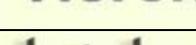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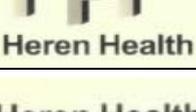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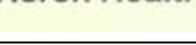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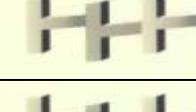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和仁科技拥有 1 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2062 年 5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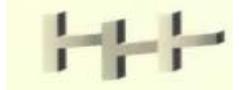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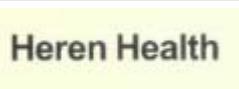
土地使用证号	位置	用途	使用权人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
杭滨国用（2014）第 200020 号	滨江区共联路与规划二号支路交叉口西北角	工业用地	和仁科技	出让	10,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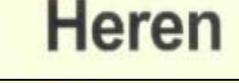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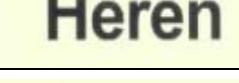
4、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和仁科技共取得 48 项注册商标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编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核定服务项目
1	第10204339号	和仁科技		2013.02.28 至 2023.02.27	无	第44类
2	第10204356号	和仁科技		2013.02.28 至 2023.02.27	无	第44类
3	第10172619号	和仁科技		2013.02.28 至 2023.02.27	无	第7类
4	第10193980号	和仁科技		2013.02.28 至 2023.02.27	无	第37类

序号	编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核定服务项目
5	第10193909号	和仁科技		2013.02.28 至 2023.02.27	无	第37类
6	第10189132号	和仁科技		2013.02.28 至 2023.02.27	无	第35类
7	第10177343号	和仁科技		2013.02.14 至 2023.02.13	无	第10类
8	第10177359号	和仁科技		2013.02.14 至 2023.02.13	无	第10类
9	第10194087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1类
10	第10194085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1类
11	第10194054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1类
12	第10199009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2类
13	第10198994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2类
14	第10198971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2类
15	第10199484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3类
16	第10199409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3类
17	第10199439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3类
18	第10204317号	和仁科技		2013.01.28 至 2023.01.27	无	第44类
19	第10204367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4类
20	第10204392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5类

序号	编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核定服务项目
21	第10204442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5类
22	第10204406号	和仁科技		2013.01.28 至 2023.01.27	无	第45类
23	第10172705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7类
24	第10172639号	和仁科技		2013.01.07 至 2023.01.06	无	第7类
25	第10172660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7类
26	第10177265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9类
27	第10177245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9类
28	第10172738号	和仁科技		2013.01.07 至 2023.01.06	无	第9类
29	第10172728号	和仁科技		2013.01.07 至 2023.01.06	无	第9类
30	第10177316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10类
31	第10177297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10类
32	第10182967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11类
33	第10177398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11类
34	第10177414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11类
35	第10183102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20类
36	第10183063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20类

序号	编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核定服务项目
37	第10183009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20类
38	第10183036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20类
39	第10189252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36类
40	第10189245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36类
41	第10189272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36类
42	第10189315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37类
43	第10189341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37类
44	第10194045号	和仁科技		2013.01.14 至 2023.01.13	无	第38类
45	第10194019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38类
46	第10189159号	和仁科技		2013.08.14 至 2023.08.13	无	第35类
47	第10189197号	和仁科技		2013.08.14 至 2023.08.13	无	第36类
48	第10199197号	和仁科技		2013.01.21 至 2023.01.20	无	第43类

（三）房屋租赁情况

1、公司主要房产的租赁情况如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有房产，承租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人	坐落地	面积(m ²)	租金	租赁期
杭州东方通信城有限公司	和仁科技	杭州市东信大道66号E座210室、302室	2,938.46	45元/月·平方米	2015年7月1日-2016年6月30日

王伟	和仁科技	丰台区小屯西路 96 号院 22 号楼 2 层 218 室	54.01	74.06 元/月·平方米	2015 年 12 月 1 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
北京长德盛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和仁科技北京分公司	海淀区复兴路 65 号北三层	734.74	12.51 万元/月	2015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和仁湘雅	湘雅医院 J2 栋 6 楼	80.00	无偿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
长沙友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和仁湘雅	岳麓区麓谷新长海中心 B3 栋 702/703 房	400.00	50.825 元/月·平方米	2016 年 1 月 25 日 -2018 年 1 月 24 日
刘生宗	和仁云慧	景德镇市翠云路安置房 3 栋 602	83.66	无偿	-
景德镇市卫生学校	和仁云慧	景德镇卫生学校一楼楼梯间右侧三间店面，五楼一层	--	1.8 万元/年	2015 年 6 月 1 日 -2018 年 6 月 1 日
陈多默	天津和仁	天津开发区洞庭路 10 号 4 层 4013 号	33.00	69.4 元/月·平方米	2015 年 2 月 1 日 -2016 年 4 月 31 日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和仁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 1 号	366.00	78.5 元/月·平方米（含物业、水、电等）	2015 年 2 月 18 日至 2016 年 5 月 17 日（其中有 316 平方米的场所系从 2015 年 5 月 18 日起租）
武汉火凤众创孵化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和仁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1 号 1.2 期光谷企业公馆 C2 栋 1-4 层 1 号	40.00	2,400 元/月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

2、公司主要房产租赁定价的公允性

经搜寻相关房屋中介网站或查阅出租方提供的与其他承租方的租赁合同或出租方提供的说明，和仁科技、和仁科技北京分公司、和仁湘雅、天津和仁、湖北和仁承租房屋的租赁价格在周边房屋租赁价格的范围内，因此，该等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由于景德镇市卫生学校与海鸣投资的股东占鸣存在良好的合作关系，因此，将景德镇卫生学校的相关房产以相对优惠的价格出租给和仁云慧，但是由于景德镇市的整体租赁价格较低并且和仁云慧所占面积有限，因此，该等优惠对和仁科技的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3、部分房产无偿出租给发行人的原因及其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由于和仁科技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在 HRP 为核心的综合运营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上保持着长期的合作关系，为方便与和仁科技及时提供服务和有效的沟通，因此，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向和仁湘雅提供湘雅医院 J2 栋 6 楼 80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由于办公场所面积较小，并且属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的闲置场所，故暂不收取房屋租赁费用。经互联网查询，中南大学湘雅医院附近房租较低，而且和仁湘雅租赁房租面积较小，因此，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根据刘生宗出具的说明，由于其位于景德镇市翠云路安置房 3 栋 602 为其闲置房产，鉴于其与海鸣投资股东占鸣的友好关系，同意将该等房屋无偿提供给占鸣担任总经理的和仁云慧办公使用。由于景德镇市整体房租水平较低，且租赁面积较小，因此，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发行人取得的资格认证和许可情况

公司从事医疗信息化业务，持有食药监局下发的相关资格许可证书：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2014 年 1 月 6 日，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浙食药监械生产许 20130152 号”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生产范围为第二类 6870 软件，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2014 年 1 月 6 日，杭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浙 011875 号”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为第 II 类：软件，许可期限至 2017 年 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2015 年 9 月 9 日，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浙械注准 20152700688”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名称：影像传输归档系统（PACS），有效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8 日。

公司及子公司和仁湘雅从事软件相关业务，公司持有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年 5 月 28 日核发的编号为“浙 R-2013-0112”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和仁湘雅持有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年 10 月 24 日核发的编号为“湘 R-2013-0236”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公司持有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税局 2015 年 9 月 17 日核发的编号为“GF20153300037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公司从事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持有系统集成等相关资格许可证书：

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2015年4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C133021719”的《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壹级，业务范围为“可承担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规模不受限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工程设计、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有效期至2020年4月17日。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2015年8月1日，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向公司核发了证书编号为“XZ2330020150949”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核定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等级为贰级，有效期至2019年7月31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2015年12月31日，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浙）JZ安许证字【2012】012509”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建筑施工，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0日。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2016年1月1日，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0132012025”的《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叁级，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

七、发行人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核心技术情况

围绕临床医疗数据集成应用与医疗场景信息化应用，公司现已形成涵盖医疗信息规划、软件开发、实用技术、系统集成、测试调试在内的完整技术体系。公司核心技术具体应用情况如下：

1、组件化多层分布式系统架构技术

该技术不同于传统C/S两层次架构，可在一个分布式环境下，为适应不同的应用需求，分别实现多层的部署策略，通过简单配置就可以支持单机、局域网和广域网。多层分布式架构通过对应用功能进行具体分析和抽象划分，将应用模块转化为应用系统对象分布到各个客户和服务器中，使得系统的效率和扩展性在整体上得以最大化。借助面向对象技术、分布式计算技术、基于组件的软件开发技

术能够解决开发电子病历等大型复杂应用系统的固有问题，保证了公司产品化模块库的运行。该机技术的使用大大提高了公司系统开发效率，新开发子系统周期减少为原来的 1/3，同时有效提高了公司系统的稳定。

2、报表开发引擎

报表开发引擎是报表工具类软件的核心组成部分，控制报表系统的运行过程，为企业级报表展示提供软件支持。该引擎集成了报表快速定制、报表分类管理、基于报表集的权限管理、报表输入自动生成、报表输出格式自定制等多项功能，指出多类别的输入/输出格式。该引擎具有很高的复用价值，可以实现复杂查询统计应用。

3、分布式异构数据整合技术

该技术支持医疗机构现有各类异构系统及数据库，通过术语映射、结构转换、虚拟数据库等技术实现主动式的数据上传、下载、抽取、转换、筛选、同步等功能。同时为大量数据存储提供两段式数据迁移机制，支持日常运营服务和统计分析，解决大数据量存储与响应性能之间的矛盾。该技术是实现医疗机构总部与分支机构分布运算的关键技术。

4、电子病历系统交互操作技术

公司在标准数据规范基础上，结合我国医疗环境的信息共通、共享与共用的需求，建立了涵盖通讯协议、数据结构、信息内容、呈现方式、业务协同多个层次的电子病历系统交互操作框架，并基于该框架，开发了电子病历数据交换格式、传输协议及交互操作中间件，从而实现不同信息系统之间的数据语义共享。

5、中文医学语言处理技术

通过建立中文受控医学术语库，基于开源中文分词技术，以子语言语法理论为基础，通过自动语义标注、聚类和模式识别，研发了符合医学语言特点的中文语言语法解析引擎，并在此基础上，开发了面向电子病历系统的中文医学语言处理中间件。

6、医疗 workflow 引擎技术

针对我国医疗实际情况中的 workflow 特点，基于对 workflow 建模语言进行必要的改进和扩展，开发了医疗 workflow 引擎。针对不同科室临床诊疗过程的医疗业务工作流程，可基于该引擎实现在线流程调度、执行、监控、挖掘和优化。

公司上述核心技术较大程度的提高了研发效率、提升了研发水平，为公司持

续性的自主创新提供了技术基础，其技术来源、技术水平和技术成熟度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技术成熟度
1	组件化多层分布式系统架构技术	原始创新	行业领先	成熟阶段
2	报表开发引擎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行业领先	成熟阶段
3	分布式异构数据整合技术	原始创新	行业领先	成熟阶段
4	电子病历系统交互操作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行业先进	成熟阶段
5	中文医学语言处理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行业先进	成熟阶段
6	医疗工作流引擎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行业领先	发展阶段

上述核心技术中，公司基于“医疗工作流引擎技术”形成了“基于 IHE PIX 规范的中文自然语言信息匹配方法”的发明专利；基于其他核心技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软件著作权，广泛应用于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二）发行人未来研发与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未来研发方向将在加强现有产品基础上，完成专科电子病历、新一代移动医护系统、护理综合信息系统等产品应用延伸研发，不断丰富公司的电子病历系统产品结构。在医院临床医疗系统的基础上，公司将不断发掘医院信息化应用需求，推动信息化在医院业务、管理、控制等各个方面的场景化应用。

公司将借助对于医院信息化需求的深入了解及前期技术积累，积极推进解放军新版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新版医院资源计划系统的研发，并积极推动区域医疗信息平台的建设。其中，解放军新版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研发项目基于与解放军总后勤部卫生部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该系统研发成功后，将实现对军队医疗机构现有信息管理系统的替代。公司也将实现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与临床管理系统的全面整合，从而为医院整体信息化建设提供更为完备的解决方案。医院资源计划系统则借鉴 ERP 系统的成功管理思想和技术，融合现代化管理理念和流程，整合医院已有信息资源，支持医院整体运行管理的统一高效、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的系统化医院资源管理平台。区域医疗信息平台将整合其余医疗卫生机构和相关方，实现机构之间互联互通、业务协同，建设区域诊断、化验、药品配送中心，推动多向转诊、远程会诊、健康管理、结果互认等新业务模式，提升基本药物监控、公共卫生监控、机构绩效管理等卫生管理能力。

在不断完善上述软件系统的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相关技术研发，提高公司上述解决方案的应用深度与广度。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

对于核心技术及处于研发阶段的新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公司通过核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申请达到保护目的。此外，鉴于当前的行业特点，公司对于依靠长期经验积累获得、他人无法在短时间内自行研发、专利保护性弱的核心技术，如设计资料、软件程序、管理模式、客户名单、产销策略等技术及经营信息，公司通过控制技术接触范围、关键文档分离式管理、关键技术人员保密条款设定等方式防止技术流失。

（四）发行人研发体系及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体系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构建，依据公司的软件产品体系，设有研发中心、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场景应用部研发组等专职研发机构。

研发中心下设产品体系设计团队、JAVA、.NET 软件编码开发与架构设计团队、用户体验设计团队、系统测试团队、开发质控团队等职能小组，完成公司医疗信息系统的需求调研、开发环境搭建、概要设计、编码实现、测试交付等立项研发工作。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为专设的重点产品研发团队，负责解放军新一代医疗信息系统的研发工作，并负责该产品的试点测试和运营调试。场景应用部研发组负责公司场景化信息应用系统的产品规划、定义和设计，完成场景化系统立项研发产品开发工作。

在上述专职研发机构之外，公司技术服务中心为项目提供数据库、信息集成、基础信息设施等方面的设计、开发、实施和运维服务，负责公司医疗信息化项目现场个性化定制研发，汇总不同项目客户共性需求，对公司现有软件产品功能模块进行完善，构成了公司研发体系的有效补充。

针对公司上述专职和项目研发体系，公司质量控制中心设有研发质量跟进组，负责公司立项研发产品、项目客户化订制研发的进度控制和质量测试工作。

公司现有各类技术研发人员 160 余人，占公司员工总数比重接近 40%，其中核心技术骨干 40 余人，多人取得了工信部认定的高级项目经理资格和 PMP 国际专业项目管理资格等相关认证，组成了具有较高层次和水平，人才结构合理，专业性和技术能力较强的研发队伍，为公司的新品研发和技术开发提供了人才保

证。公司其他核心人员的履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治理”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动。

公司技术研发流程遵循集成产品开发流程的管理思想设计，在功能模块化平台之上，公司针对不同研究阶段形成梯次研发布局。产品研究的每个流程阶段，都会有相应的业务决策和技术评审。当业务决策和技术评审通过无异议后，方进入下一个阶段，避免了研发过程中的资源浪费现象。

在整个研发流程中，公司全面执行项目管理、产品需求管理、产品配置管理、产品质量管理等信息反馈管理机制，以确保产品从研发、生产、销售到客户使用，整个业务链条的所有信息能够及时反馈到各个研发阶段，从而形成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的良性循环机制，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适应性和技术先进性。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3,478.84	2,757.47	3,262.71
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	15.45%	12.14%	23.33%

（六）发行人技术持续创新机制

为保持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促进技术持续创新：

1、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现已形成包括市场信息收集、可行性分析、项目立项、研发节点评审等环节在内的互相协调的研发机制，在研发过程中形成有效的信息反馈机制，缩短反馈路径，及时修正研发工作的市场需求契合度。公司将继续完善产品功能模块化开发平台，提高平台技术通用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研发效率提升。公司还将继续完善研发工作标准化流程，研发中心负责将公司积累的技术方案、操作实施经验进行整合与提炼，形成标准化技术文档，节约开发成本。

2、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研发机制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持续跟踪行业内的技术发展趋势，通过对领先技术的消化、吸收、应用和发展，推动公司产品与技术的不断创新。公司与业界保持持续的技术交流，包括积极安排核心技术人员参加国内业界学术交流活动，组织技术人员深入客户现场展开技术交流与调研等。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与大学

等研究机构以及大中型医疗机构的合作研发关系。通过合作研发，各方能够拥有自主研发形成的技术成果，同时可以合理分享其他合作伙伴的成果，充分享受合作研发带来的多方面收益，争取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立足于人尽其才，充分利用现有人力资源，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提升员工的技术水平和创新素质，为不同层次、不同学历的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个人发展空间。同时，将在现有人才储备的基础上，进一步引进国内外优秀专业人才，不断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

4、完善绩效激励机制

公司对在项目研发中贡献重大的科技人员给予充分的奖励，并定期对科技人员的表现、成绩进行考评，考评优秀的技术人员给予绩效奖励。公司鼓励研发人员在技术领域进行发明创新，对获得发明专利的员工设立特别奖，给予适当物质奖励。除在福利、职位、工作环境、设施等方面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外，公司重视人才的再培养，向核心技术人员提供不定期进修培训机会以提高其技术管理水平，使核心技术人员及时了解最新科技动态，具备更大的创新动力。

八、发行人发展战略和具体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发展战略

公司以临床医疗信息系统为核心，秉承“以患者为中心、以医疗业务为导向、以信息应用为目标”的经营理念，通过信息技术创新与深化应用以提高医疗机构运营效率、减轻社会公共卫生支出压力、促进居民医疗信息档案系统建设，致力于推进我国医疗信息化事业全面发展。

公司将继续深化和巩固其在医疗信息化领域的竞争优势，通过大数据集成应用、物联网、移动通信、云计算等前沿信息技术的应用，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功能模块的完备性和应用水平，加强全院信息平台的建设水平，稳步推进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和区域医疗信息平台业务。

公司计划通过五年努力，成为国内领先的医疗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实现从核心软件产品向整体解决方案，进而到医疗信息平台运营与数据挖掘服务的业务层次提升。为达成上述战略愿景，公司将在技术研发、项目实施、市场营销、服务保障、人才建设、资金筹措等方面进行全面提升。

（二）发行人具体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三年的具体业务发展目标为：

1、业务发展目标

在巩固军队医疗机构市场优势的同时，公司将加大地方医疗机构市场的开拓力度，提高地方医疗机构市场份额。在巩固大中型医疗机构市场优势的同时，公司将加大县级医疗机构，特别是县域医疗信息平台业务的开拓力度。力争使公司客户结构更为丰富。

在业务结构方面，公司将在核心软件产品基础上，完善信息系统规划咨询、应用软件定制开发、信息化系统建设、信息化应用推广、信息化系统运维管理等服务，提高公司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的应用水平和完备程度。同时，公司将依托区域医疗信息平台业务，积极探索信息平台运营服务商业模式创新，提高服务业务比重，把握新的市场机遇，巩固公司竞争优势。

此外，随着“互联网+医疗”服务的快速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服务在提升服务效率、改进医疗可及性方面发挥了日益显著的作用。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医院信息化建设领域的竞争优势，以电子病历为核心构建云医疗平台，通过与原有医院内部信息系统的有机集成，将医疗机构连接起来，实现信息共享、互联互通，为医疗机构间业务协同奠定基础，为区域内一体化的医疗卫生服务提供技术支撑。云医疗平台以云计算技术为基础，提供 SaaS（软件即服务）PasS（平台即服务）功能。公司逐步发展和完善了基于平台的电子病历数据共享、患者健康信息服务、预约挂号、远程会诊、双向转诊等功能。云医疗平台产品目前在杭州市富阳区、江西省景德镇市等地进行了试点，商业模式尚处于探索阶段。

2、市场竞争目标

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销售网络建设，提升公司在地方医院的市场渗透能力。通过差异化市场竞争战略，构成产品、服务、销售策略的不同组合，以满足不同层级医院的信息化需求。通过与地方卫生部门合作，采用代建平台、有偿运营等多种形式，加强区域医疗信息平台业务推广。

3、技术创新目标

公司将加快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信息技术与公司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融合速度，同时，围绕数据应用，构建覆盖医疗机构全部业务流程的软件

产品体系，并不断提升其功能模块应用水平。

4、人才战略目标

公司将围绕战略目标，科学规划人才队伍，优化绩效管理，指导员工合理规划职业生涯，加大高端优秀人才引进力度及对杰出贡献员工的激励措施，力争根据公司业务板块，构建相应的研发、销售、实施、支持服务团队。

5、服务提升目标

公司将秉承“以患者为中心，以医疗流程为导向”的服务理念，提升公司项目实施流程以及服务管理体系的标准化程度，引入 SaaS（Software-as-a-service,）软件运营服务模式，全面提升公司运营服务综合能力。

（三）发行人当年及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围绕上述发展战略和目标，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规划：

1、产品与业务模式发展计划

公司将不断完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模块及应用延伸开发，提高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的综合应用能力，使其成为医疗机构全院信息集成平台；加强新一代医院管理信息系统（HIS）、医院资源管理信息系统（HRP）等医院管理应用系统的开发，完成上述系统与电子病历系统的数据链接与信息共享，形成完备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针对专科医院、县级医院进行有针对性的产品开发，通过专科电子病历、标准电子病历的开发，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客户覆盖能力。

公司将以全面的信息化手段做支撑，以流程化、高效化、专业化的团队为核心，为医疗机构提供各种技术与咨询服务。通过服务进一步保持公司产品的稳定运行，逐渐实现公司盈利模式的多样化，在“产品+项目”的基础上逐步增加“服务创利”。

2、业务拓展计划

公司将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和营销投入。首先，在坚持数据应用为中心、完善大中型医疗机构直销网络的同时，以开发区域医疗信息平台为目标，广泛建立其余卫生部门营销渠道，并选择性关注重点地区专科医院市场，扩大市场覆盖率。其次，适当增加营销投入，通过产品营销、展会营销、服务营销及品牌营销等活

动，不断提高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和知名度。第三，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契机，完成公司全国销售网络的建设，审慎选择地区合作伙伴，丰富公司业务扩展手段。

公司将加强与国际医疗信息化领先企业的交流合作，通过技术合作、市场代理等多种合作形式，将国际先进的医疗信息系统应用理念引入国内市场，在大型医疗机构中完成业务试点，并逐步推广。

随着公司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内涵不断扩展，公司将加大新建医院市场的扩展力度，借助公司在医疗机构信息系统应用领域的优势，为新建医院提供包括信息系统规划设计、软硬件一体化配置、整体系统集成调试、系统维保在内的医疗信息系统整体交付服务。

3、技术创新与研发计划

（1）加强通用研发平台和研发模块化建设

公司将在已有的软件模块、核心系统、JAVA 系统、.NET 系统、延伸应用等研发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各研发平台研发深度，以及各平台间的通用数据交换，增强平台内功能模块的可扩展性和可替代性，实现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的相对分离，增强技术通用性，缩短现场客户个性化开发周期。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工作的系统文档管理，强化知识积累和经验共享机制。

（2）优化研发流程

公司将通过聘请业内专业的研发管理咨询机构开展“产品整合开发”管理咨询项目，协助公司梳理和优化研发组织流程，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增加研发流程的可控性，主要工作包括：提升研发组织功能建设、产品立项决策管理、研发团队建设、研发内部管理信息化建设，继续优化研发与市场信息反馈机制，在市场需求与公司研发规划之间形成高效、及时的互动平台。

（3）研发投入与技术储备计划

公司将重点跟踪研究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通信、生物识别等前沿信息技术，结合公司现有软件产品体系，探索上述技术与医疗机构业务流程的融合，推进先进信息技术在公司软件产品与解决方案上的应用，不断提升公司医疗信息整体解决方案的应用深度与广度。公司将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中心，完成检查预约中心系统、急诊预检分诊系统、掌上就医助手、个人健康管理系统、卫生信息平台系统等重点项目研发。未来三年，公司计划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不低于 15% 的水平。

（4）研发团队建设

公司将不断完善产品研发机制，以市场需求确定研发方向，以产品预研机制控制风险，以技术能力和需求分析能力保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从制度建设入手，着重建立针对研发人员的有效激励机制、技术交流机制、内部培训制度，建设学习型组织。公司鼓励研发人员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倡导研发创新并鼓励研发人员以个人名义申请职务发明专利，在公司内部形成鼓励创新、奖励创新的良好氛围。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内有潜力的研发骨干，以引进合适技术骨干，充实研发团队。

4、管理提升计划

为适应业务规模扩张对提高公司管理水平的需求，公司计划重点在以下三个方面提升管理水平：

（1）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上市工作的稳步推进，各项投资活动的实施，公司将适时调整组织机构设置，建立起科学、合理、高效的管理模式。

（2）供应链系统建设计划

公司将在现有的质量控制体系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流程，提高效率，持续改善服务品质。同时，根据公司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项目现场管理需求，建立供应商协作计划和物料管控计划，完善财务系统与项目现场的信息共享。

（3）信息化建设计划

公司计划对现有 ERP 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扩容，提高研发、项目实施、质量控制等核心业务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强化对采购管理、现场库存管理、精细化实施管理、研发动态信息跟踪管理等关键控制节点的管理，将信息化应用贯穿于业务每一环节。

5、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作为软件企业，人力资源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核心要素。公司将加大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力度，完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建立一支诚信、高效的团队，遵循“以人为本”的人才策略，为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加强人力资源规划战略，建立支持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的“战略人才储备”机制，保障关键职位的人才引进和储备，确保一、二线用人需求。预计未来三年内，公司研发与实施团队人员规模将增加 50%。

加强对员工的职业培训，构建学习型组织，以专业培训和综合素质培训为核心，对公司员工进行系统的培训。加强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现代化管理技能培训，适当时机引进专业培训机构开展高端培训。未来三年，公司的年度培训费用规模计划保持在员工薪资总额的 5% 以上。

6、资本运作与并购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业务发展的需要。随着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和规模的逐步壮大，公司将根据需要进行适当的时机和合理的方式利用资本市场进行再融资，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筹集资金。此外，我国医疗信息化行业已经进入了信息平台集成整合阶段，具备核心产品、能够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企业市场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加大，市场集中度也将有所提高。公司将把握这一市场机遇，针对具有特色产品或技术的中小型企业，借助资本市场平台，通过并购实现优势互补，产生“协同效应”，进一步促进业务发展。

（四）拟定上述计划的假设条件和实施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对公司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

公司所在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政策等无重大改变，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和软件产业的扶持政策保持稳定；

公司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继续保持稳定；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取得成功，募集资金及时到位，投资项目市场环境无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在中短期能够继续保持稳定；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资金瓶颈。公司现已进入快速发展期，需要在项目实施、销售网络等方面加强投入，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此外，公司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也需要相应的资金投入作保障。

综合服务能力制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张，为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强化以研发、现场实施、产品交付、维保服务为一体的综合生产能力。目前，公司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与快速成长的业务规模存在一定缺口。

管理水平制约。现阶段，公司资产规模相对较小，管理架构相对简单。但是，随着募集资金的运用和业务模式的扩展，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组织设计、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市场竞争格局变化。随着我国医疗机构信息化应用水平的不断深入，越来越多的大型软件企业进入医疗信息化市场，市场竞争将由单一的产品竞争逐步转变为强调整体信息集成与数据应用的综合实力竞争。市场竞争层次的提高将对业内企业提出更高的要求。

（五）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基础上，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的目标和要求制定的，是对现有业务的延伸与拓展。公司将通过扩大现有业务规模、丰富现有产品结构、拓展与深化医疗信息化应用领域等手段保证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

上述发展计划的制定充分利用了现有业务的技术储备、项目经验、管理团队和销售网络等资源，体现了与现有业务之间紧密的衔接，扩大了项目运营实施能力，从纵向上增强公司现有业务深度，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从横向上使公司产品围绕目前主营业务，延伸公司产品结构，向医疗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拓展。公司现有业务是发展规划的基础，发展规划是现有业务的深化、完善和提高，将使公司跨上更高的发展层次。公司承诺，公司将在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等形式，持续公告上述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上市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短期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销售能力、项目实施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是实现公司发展规划的保障。长期来看，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为公司建立资本市场融资通道，为公司的持续扩张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从根本上解决公司融资

渠道单一的瓶颈。本次发行上市，还将极大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对公司开拓区域医疗集团客户均会产生积极帮助。此外，公众股东积极参与、中介机构持续督导、证券监管部门外部监管、新闻媒体舆论监督等多重约束机制作用将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实现产品和技术的升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和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公司整体承继了和仁有限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设施和资产，拥有相关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不存在由其关联方代为发放工资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规范的财务规章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

户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从事相关业务所需的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分别负责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等业务环节；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经营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已经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上述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主营业务为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与解决方案提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除持有公司 75.05% 股权外，不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磐源投资主营业务均为投资管理与咨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持有公司股东磐鸿投资 10% 出资比例、持有磐源投资股东复贞投资 90% 股权、持有中控技术 0.1519% 股权。磐鸿投资、复贞投资主营业务均为投资管理与咨询，中控技术主营业务为自动化总控设备、现场总线控制系统和智能化仪表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杨波持有磐源投资股东云骥投资 80% 股权、持有金源汉鼎 10% 股权。云骥投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与咨询，金源汉鼎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上述公司与和仁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上述企业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其他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杨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企业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即不在任何时间、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2、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企业知悉其拟开展的某项业务中存在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企业将立即并毫无保留的将该项业务情况书面通知发行人，同时尽力促使发行人对该项业务拥有优先权，除非发行人明确表示放弃该项业务。

3、如出现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企业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的情形，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企业停止上述竞争业务，或停止投资相关企业或项目，并有权优先收购相关业务或项目资产、投资权益。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即不在任何时间、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知悉其拟开展的某项业务中存在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将立即并毫无保留的将该项业务情况书面通知发行人，同时尽力促使发行人对该项业务拥有优先权，除非发行人明确表示放弃该项业务。

3、如出现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的情形，发行人有权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停止上述竞争业务，或停止投资相关企业或项目，并有权优先收购相关业务或项目资产、投资权益。

2014年5月14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控制的企业磐鸿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参股企业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即不在任何时间、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2、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参股企业知悉其拟开展的某项业务中存在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参股企业将立即并毫无保留的将该项业务情况书面通知发行人，同时尽力促使发行人对该项业务拥有优先权，除非发行人明确表示放弃该项业务。

3、如出现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参股企业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的情形，发行人有权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停止上述竞争业务，或停止投资相关企业或项目，并有权优先收购相关业务或项目资产、投资权益。

三、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报告期内和仁科技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和仁科技、和仁有限5%以上股权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杨一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2	杨波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3	磐源投资	发行人控股股东
4	磐鸿投资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5	雷石瑞丰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6	金石灏纳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7	姚建民	报告期内曾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8	康仁投资	报告期内曾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9	中控研究院	报告期内曾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中控研究院 2012 年 8 月前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 依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过去 12 个月内存在关联关系, 仍视为关联方)

2、报告期内间接持有和仁科技及和仁有限 5% 以上的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杨一兵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2	杨波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3	杨依敏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4	傅烈勇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5	施一明	报告期内曾间接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6	潘再生	报告期内曾间接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7	赵鸿鸣	报告期内曾间接持有和仁有限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3、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杨一兵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
2	杨波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
3	傅烈勇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
4	夏红	发行人董事
5	沈红	发行人独立董事
6	曹健	发行人独立董事
7	冯忆文	发行人独立董事
8	章逸	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	张雪峰	发行人财务负责人
10	陈军兵	发行人监事
11	陶蓉	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
12	傅学军	发行人监事
13	任洪明	报告期内曾任和仁有限的董事
14	姚建民	报告期内曾任和仁有限的董事
15	陆瑞娣	报告期内曾任和仁有限的财务负责人

注：陶蓉系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杨波三代以内旁系亲属。

4、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杨一兵	复贞投资的执行董事

2	杨波	磐源投资、云骥投资的执行董事
3	陶冬林	磐源投资、复贞投资的经理
4	王晖	磐源投资的监事
5	杨依敏	复贞投资的监事
6	郑香叶	云骥投资的监事

注：陶冬林系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杨波之舅，王晖系实际控制人杨波配偶

5、关联自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复贞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控制的企业
2	磐鸿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控制的企业
3	磐源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杨波控制的企业
4	云骥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波控制的企业

6、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 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信银振汇	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2	复贞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3	磐鸿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	磐源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波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5	云骥投资	实际控制人杨波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6	浙江网新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赵鸿鸣担任董事及总经理，报告期内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7	浙江中控科教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潘再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8	中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及副总裁的企业
9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10	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11	浙江中易和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浙江中控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13	杭州康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的企业
14	中控（天津）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15	天津中易和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6	杭州伟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的企业
17	浙江中控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赵鸿鸣、潘再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18	中易和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长及总经理的企业
19	宁波中控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施一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0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章逸的配偶潘海强担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企业
21	北京和仁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曾任董事长、总经理，关联自然人傅烈勇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注销）

(2) 关于北京和仁有关情况的说明

1) 北京和仁历史沿革

A.2006 年 5 月设立

北京和仁设立时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浙大中控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78 号（住宅）楼 2 单元 0238 室
法定代表人：	孙优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22 日
股权比例：	中控信息，持股 40%；杨一兵，持股 20%；柯善刚，持股 13%；金源汉鼎，持股 12%；周冰倩，持股 10%；段会龙，持股 5%。

B.2010 年 1 月名称、股权变更

2010 年 1 月 11 日，北京和仁召开股东会，根据其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同意中控信息将所持北京和仁 400 万元的出资额以 1:2.5 的价格分别转让给褚健、李绍贞、傅烈勇，其中褚健以 625 万元的价格受让 250 万元出资，李绍贞以 125 万元的价格受让 50 万元出资，傅烈勇以 250 万元的价格受让 100 万元出资；同意柯善刚将所持北京和仁 130 万元的出资额以 3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一兵，金源汉鼎将所持北京和仁 120 万元的出资额以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德康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周冰倩将所持北京和仁 100 万元的出资额以 2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众和厚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18 日，北京和仁的名称变更为“北京和仁中控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北京和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杨一兵	330	330	货币	33%
褚健	250	250	货币	25%
北京德康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	120	货币	12%

北京众和厚德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100	100	货币	10%
傅烈勇	100	100	货币	10%
段会龙	50	50	货币	5%
李绍贞	50	50	货币	5%
合计	1,000	1,000		100%

C.2010年4月股权变更

2010年4月2日，北京和仁召开股东会，同意褚健将其持有的北京和仁250万元出资转让给施一明。本次股权变更后，北京和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杨一兵	330	330	货币	33%
施一明	250	250	货币	25%
北京德康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	120	货币	12%
北京众和厚德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100	100	货币	10%
傅烈勇	100	100	货币	10%
段会龙	50	50	货币	5%
李绍贞	50	50	货币	5%
合计	1,000	1,000		100%

D.2012年6月起，进入注销程序

2012年5月28日，北京和仁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注销北京和仁，成立清算组，其中组长为杨一兵，组员为段会龙、傅烈勇、施一明、李绍贞、北京德康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众和厚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2年6月6日，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出具《备案通知书》，同意北京和仁的清算组予以备案，负责人为杨一兵，组员为段会龙、傅烈勇、施一明、李绍贞、北京德康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众和厚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6日，北京同信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同信行税审【2012】第107号”《北京和仁中控数字医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清算审计报告》：“该公司审计年度内所有应缴纳的税款，本事务所认为均已在2012年11月30日之前全部缴清，不存在欠缴、未缴情况。”

2012年12月14日，北京市海淀区国税局出具“海国通（2012）21830号”《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北京和仁的注销申请。2012

年 12 月，北京市海淀区地税局出具“京地税（海）销字（2012）第 02601 号”《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注销税务登记证明》，确认北京和仁已在北京市海淀区地税办结注销登记手续。

2012 年 12 月 21 日，北京和仁清算组出具《北京和仁中控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注销清算报告》，决定注销北京和仁，北京和仁债权债务已清理完毕，各项税款及职工工资已结清，已发布注销公告。2012 年 12 月 21 日，北京和仁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决定注销北京和仁，注销后的未尽事宜由全体股东承担，全体股东一致确认清算报告内容。

2012 年 12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出具《注销核准通知书》，准予北京和仁注销。

2) 北京和仁设立背景及业务构成

北京和仁设立时至 2009 年，杨一兵历任中控信息总工程师、副总裁。中控信息在楼宇智能化工程领域，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为扩展华北地区业务，中控信息与杨一兵等人共同出资设立北京和仁，由杨一兵负责日常经营管理，作为中控信息楼宇智能化业务在华北地区的经营中心。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北京和仁参与了部分医院电子病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通过上述项目，杨一兵发现了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市场机遇，希望北京和仁主营业务能够由楼宇智能化转为医疗信息化。而北京和仁股东就此问题产生了分歧。因此，杨一兵决定辞去北京和仁相关任职，成立和仁科技专注于医疗信息化业务，北京和仁全体股东考虑到北京和仁后续经营管理的问题，决定逐步停止其业务，并将其注销。北京和仁自 2011 年起，开始逐步收缩业务规模，开始注销准备工作。2012 年 5 月至 12 月间，北京和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完成了注销。

根据北京安瑞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瑞普审字（2012）第 115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北京和仁注销前两年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A. 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资产总计	2,811.38	5,480.78
其中：流动资产	2,190.27	4,820.56
非流动资产	621.11	660.22
负债合计	777.19	1,052.65

其中：流动负债	777.19	1,052.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4.19	4,428.13

B.收入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3,089.73	9,216.92
营业成本	2,425.98	6,500.63
销售费用	347.73	270.52
管理费用	2,700.22	2,399.27
营业利润	-2,408.72	-47.17
利润总额	-2,393.93	175.32
净利润	-2,393.93	131.80

北京和仁自设立起，主要业务始终为承接中控信息整体项目中的部分楼宇智能化工程；后续经营过程中，承接了若干医疗信息化建设项目，2010 年度、2011 年度，医疗信息化业务收入占北京和仁全部收入比重低于 35%。2012 年度，北京和仁已进入注销程序，已不再承接新的业务，整体收入规模较小，当期收入主要来自项目尾款。

3) 公司与北京和仁 2011 年度互相代垫费用情况说明

2011 年度，因北京和仁处于业务收缩、注销准备过程中，公司开始正式运营。北京和仁从事医疗信息化业务的部分人员陆续离职后，转聘至公司任职。在此过程中，由于人员交接办理、北京和仁项目收尾工作等原因，公司与北京和仁存在相互代垫人员工资、费用及北京和仁项目支出的情况，按照员工转聘时间、实际服务对象、费用发生时间及项目归属划分口径，2011 年度公司与北京和仁相互代垫人员工资、费用及项目支出的具体清单如下：

项目	北京和仁为本公司代垫费用	本公司为北京和仁代垫费用	本公司接受费用代垫净额
人工成本	2,555,843.41	2,686,043.14	-130,199.73
差旅费	853,366.12	31,899.80	821,466.32
业务招待费	792,877.31	337.00	792,540.31
福利费	179,460.27		179,460.27
交通费	138,542.52		138,542.52
办公费	120,576.20	1,886.70	118,689.50
招聘培训费	90,360.00		90,360.00
参展会议费	59,296.10		59,296.10
房租物业费	39,831.80		39,831.80
捐赠赞助费	30,000.00		30,000.00
通讯费	24,261.33	185.00	24,076.33

签证考察费	3,100.00		3,100.00
营销活动费	2,060.00		2,060.00
邮寄费	960.00		960.00
水电费	120.00		120.00
其他费用	13,122.00		13,122.00
合计	4,903,777.06	2,720,351.64	2,183,425.42

北京和仁全体股东就上述代垫费用事项接受了访谈，并出具承诺：知晓北京和仁曾代和仁科技支付部分费用，不再要求和仁科技返还该部分代为支付的费用。为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和仁科技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和仁科技将上述关联方减免的债务 2,183,425.42 元进行调整，计入 2011 年度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 北京和仁与和仁科技独立性分析

A. 北京和仁与和仁科技业务独立性说明

北京和仁在后期经营过程，参与了若干医院的以电子病历系统为核心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建设项目。但是，公司业务定位于通过个性化的开发满足大中型医疗机构的临床医疗信息应用需求，因此，针对不同医院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有较大差异。此外，与北京和仁较为单一的产品结构相比，公司目前已形成包含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在内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内容也有了较大差异。

由于北京和仁智能化工程业务大部分为中控信息项目分包，因此，中控信息为北京和仁主要客户；同时，北京和仁在实施医疗信息化业务过程中，以杨一兵为首的业务团队的专业能力得到了客户的认可。解放军总医院等原北京和仁客户在有新的临床医疗信息应用需求时，会首先考虑与和仁科技合作。因此，和仁科技现有客户中，有少数与北京和仁重合，占和仁科技全部客户数量比重约为 10%。但所有重合客户的交易内容均为新项目，与北京和仁原有项目不同。在供应商方面，北京和仁供应商主要为智能化工程所需工程物资等原材料供应商。随着和仁科技数字化场景应用业务规模逐步增加，相关项目所需硬件采购与北京和仁智能化工程采购内容类似，有少数供应商与北京和仁重合，采购金额占比不足 5%。

综上所述，和仁科技业务内容虽然与北京和仁的医疗信息化业务相似，有中控信息、解放军总医院等少数客户与北京和仁重合。但是，北京和仁原有医疗信息化项目并未由和仁科技承继，其收入成本均计入北京和仁，不影响和仁科技的

经营成果。双方供应商有少数相同，主要是业务发展需要。和仁科技设立时，北京和仁业务仅限于执行已有项目，双方业务独立。

B.北京和仁与和仁科技资产独立性说明

根据北京同信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信行税审【2012】第107号”《北京和仁中控数字医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清算审计报告》：北京和仁债权债务经债权债务会议，签署三方协议，转让至中控信息，剩余应收债权做坏账损失处理；固定资产、库存商品等资产按照市场价值处理；无资产供股东分配。

北京和仁在开展医疗信息化业务过程中，曾申请了相关软件著作权。但是，以电子病历系统为代表的医疗信息系统需根据不同医疗机构需求进行较大规模的个性化开发，因此，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始终处于不断更新、完善的过程中。根据和仁科技和北京和仁股东确认，和仁科技现有软件产品系和仁科技自主编写，独立申请了软件著作权。由于北京和仁部分员工被和仁科技聘用，并参与编写了和仁科技目前拥有的部分软件著作权，因此，为避免侵犯北京和仁及北京和仁原股东的利益，和仁科技已取得北京和仁股东出具的《确认函》，确认北京和仁原股东以及北京和仁均知晓并同意北京和仁部分员工接受和仁科技的聘用，并确认该部分员工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义务、侵犯北京和仁商业秘密的情形；和仁科技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不存在侵犯北京和仁及北京和仁原股东权益的情形；和仁科技有权无偿对北京和仁软件著作权涉及的程序、文档及技术进行复制、改编、修改、使用、转让、赠予、质押、许可使用、生产、经营或其他形式的利用；和仁科技有权无偿对北京和仁持有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如有）进行使用、改进、转让、赠予、质押、许可使用、生产、经营、改进或其他形式的利用；北京和仁与杨一兵、和仁科技不存在尚未履行的协议和其他约定，不存在任何未了结事项、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北京和仁注销时已对其资产进行了妥善处置，和仁科技未承继北京和仁注销后资产，双方不存在共用、转让资产等情形，和仁科技资产独立。

C.北京和仁与和仁科技人员、机构、财务等独立性说明

北京和仁注销过程中，部分从事医疗信息化业务的人员离职后，入职和仁科技，北京和仁未曾与其员工签署竞业禁止协议，亦未曾就竞业禁止向员工支付专项补贴。北京和仁原股东已出具确认函认可。和仁科技自设立以来，即拥有独立

的人员团队、机构设置和财务核算体系，与北京和仁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等情形。

7、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8、发行人控股、参股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和仁湘雅 58.5% 股权，持有和仁云慧 60% 股权，持有天津和仁 60% 股权，持有湖北和仁 51% 股权，持有湖南和仁 65% 股权（已于 2015 年 10 月注销），上述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四、（三）公司控股、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支付报酬

公司向在公司任职的关联自然人支付报酬，除此之外，公司未向其他关联自然人支付报酬。该关联交易仍将持续进行。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发行人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 202.82 万元、191.89 万元、125.76 万元。

2、商品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控研究院采购了数字化场景应用项目需集成的照明控制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14 年度	中控研究院	照明控制系统	市场价	7,786.15	0.03%
2013 年度	中控研究院	照明控制系统	市场价	253,734.92	0.78%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资金拆借

报告期初，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同时，受客户采购付款流程影响，公司销售回款在下半年比较集中。公司上半年经营现金流较为紧张，且 2013 年上半年，公司存在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大额资本性支出。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拆入资金的情况。资金拆借方未向公司收取资金占用利息。

关联方	累计资金拆入金额	首次起始日	末次归还日
-----	----------	-------	-------

磐源投资	36,100,000.00	2013年4月	2013年10月
------	---------------	---------	----------

2、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及反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及反担保情况如下：

2013年4月13日，杨一兵、杨波、傅烈勇与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WFG（企保）浙字2013-057-01），约定杨一兵、杨波、傅烈勇为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代和仁科技清偿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9C110201300241）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支付代偿款项之日起两年。和仁科技已于2013年7月12日清偿签署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

2013年7月19日，杨一兵、杨波、傅烈勇与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WFG（企保）浙字2013-120-01），约定杨一兵、杨波、傅烈勇为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代和仁科技清偿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9C110201300503）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支付代偿款项之日起两年。和仁科技已于2013年12月24日清偿签署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

2013年9月16日，杨一兵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众安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312202013CT00000），约定杨一兵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众安支行与和仁科技自2013年9月16日至2014年9月16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3年10月25日，杨一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3100520130017312），约定杨一兵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自2013年10月31日起至2015年10月30日止，办理银行保函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2,220万元，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4年2月12日，磐源投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4PRB013），约定磐源投资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编号为“14PRSX003”的《授信业务总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2,000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4月2日，杨一兵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晖支行出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4年授保字第011号），同意其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晖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编号为“2014年授字第011号”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本金余额为1,000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8月2日，磐源投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4PRB091），约定磐源投资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2014年8月2日至2015年8月1日间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4,500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8月2日，磐源投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4PRB092），约定磐源投资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编号为“14PRJ093”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年12月30日，杨一兵、杨波分别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出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担保书》，约定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签订的《银行承兑合同》（合同编号：019C510201400248）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6,530,359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3月20日，杨一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3100520150003771），约定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自2015年3月20日起至2017年3月19日止，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6,000万元，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5年6月30日，磐源投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5PRB056），约定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自2015年6月30日至2016年6月29日间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17,000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7月1日，杨一兵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签署《最高额

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5 年授保字第 025 号），同意其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傲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编号为“2015 年授字第 025 号”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本金余额为 3,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 年 7 月 20 日，杨一兵、杨波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了《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自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期间和最高额度内发生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500 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3、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为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总体不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四）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及报告期关联交易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磐源投资、实际控制人杨一兵拆入资金，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主要为应付关联方偶发采购款，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中控研究院	2,732.94	2,732.94	230,898.78
小计	2,732.94	2,732.94	230,898.78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	发放薪酬	203.52	191.89	125.76
中控研究院	商品采购	0	0.78	25.37
	偶发性关联交易			
磐源投资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0	0	3,610.00
杨一兵、杨波、傅烈勇	接受关联方提供反担保	2013 年 4 月，为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代和仁科技清偿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杨一兵、杨	接受关联方提供	2013 年 7 月，为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代和仁科技清偿		

波、傅烈勇	反担保	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杨一兵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众安支行与和仁科技自2013年9月16日至2014年9月16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杨一兵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办理银行保函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磐源投资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授信业务总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杨一兵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晖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磐源投资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2014年8月2日至2015年8月1日期间签订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磐源投资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杨一兵、杨波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银行承兑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杨一兵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自2015年3月20日起至2017年3月19日止，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磐源投资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和仁科技自2015年6月30日至2015年6月29日期间签订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杨一兵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其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与和仁科技签署的编号为“2015年授字第025号”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本金余额为3,000万元，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杨一兵、杨波	接受关联方提供保证	为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自2015年7月20日至2017年7月20日期间和最高额度内发生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公司向磐源投资拆入资金金额为该年度的累计拆入金额。

（五）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制定后，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相关关联交易涉及的股东主动回避表决。经审议，上述应回避表决股东之外的其他参会股东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确认报告期内，和仁科技与北京和仁互相代垫费用、支付关联自然人薪酬、向关联方采购等

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利益；确认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已全部归还，未支付资金占用利息，没有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同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余额，所有事项已经处理完毕，相关债务已经得以清偿，不存在遗留问题。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4 年 5 月出具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在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前，相关关联交易决策方面的制度尚不完善，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未及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情形。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近三年发生的其它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近三年发生的关联方资金拆入已归还，不存在遗留问题，不会损害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新增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杨一兵、杨波、傅烈勇、夏红、沈红、曹健、冯忆文 7 人组成，其中沈红、曹健、冯忆文为独立董事；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陈军兵、傅学军、陶蓉 3 人组成，其中陶蓉为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董事和监事任期均为三年。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由公司发起人股东协商一致共同提名。本公司董事均由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一兵为董事长。

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本届董事会任职期限
杨一兵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杨波	董事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傅烈勇	董事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夏红	董事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沈红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曹健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冯忆文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上述各位董事简历如下：

杨一兵，男，1968 年出生，工业自动化专业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至 2013 年，担任浙江大学教师；2001 年至 2009 年，历任中控信息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裁；2006 年至 2012 年，担任北京和仁董事、总经理；2010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控信息在楼宇智能化工程领域，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为扩展华北地区业务，中控信息与杨一兵等人共同出资设立北京和仁，由杨一兵负责日常经营管理，作为中控信息楼宇智能化业务在华北地区的经营中心。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北京和仁参与了部分医院电子病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通过上述项目，杨一兵发现了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市场机遇，希望北京和仁主营业务能够由楼宇智能化转为医疗信息化。而北京和仁股东就此

问题产生了分歧。因此，杨一兵决定辞去北京和仁相关任职，成立和仁科技专注于医疗信息化业务。

杨波，男，1976 年出生，工业设计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至 2000 年，担任浙江易商软件有限公司网站设计工程师；2001 年至 2012 年，历任中控信息智能建筑事业部商务总监、智能建筑事业部副总经理、智能建筑事业部商务中心总监；2010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傅烈勇，男，1968 年出生，工业自动化专业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至 2013 年，担任浙江大学教师；2001 年至 2006 年，担任中恒世纪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研发总监、总工程师；2007 年至 2012 年，担任北京和仁副总经理、董事；2010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夏红，女，1968 年出生，工业自动化专业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至 1993 年，担任浙江省石油化工自动化技术开发公司技术员；1993 年至 1996 年，在浙江大学学习；1996 年至今，担任浙江科技学院教师。现任公司董事。

沈红，女，1968 年出生，精密仪器及机械专业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至今，历任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健，男，1969 年出生，法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至 2004 年，担任浙江浙杭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副主任；2004 年至今，担任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副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忆文，女，1969 年出生，生产过程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至 1993 年，担任杭州煤制气厂仪器仪表工程师；1993 年至 1998 年，担任浙江省卫生医药发展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1998 年至 2011 年，担任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浙江办财务经理；2011 年至今，担任浙江韦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发起人股东协商一致共同提名并由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本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本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军兵为监事会主席。

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本届监事会任职期限
陈军兵	监事会主席	全体发起人	2013年12月6日至2016年12月5日
傅学军	监事	全体发起人	2013年12月6日至2016年12月5日
陶蓉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3年12月6日至2016年12月5日

上述各位监事简历如下：

陈军兵，男，1977年出生，工业设计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至2001年，担任浙江大学方圆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1年至2013年，担任中控信息智能建筑事业部职员；2010年至今担任公司监事；2013年至今历任公司商务及投资发展部商务主管、商务中心经理。

傅学军，男，1975年出生，塑性成型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至2001年，担任杭州金松集团商务采购专员；2001年至2010年，担任中控信息智能建筑事业部投标管理专员；2010年至2012年，担任浙江亚卫通科技有限公司造价管理专员；2012年至2013年，担任中控信息智能建筑事业部商务工程师；2013年至今历任公司商务及投资发展部资质经理、商务中心副经理、监事。

陶蓉，女，1980年出生，护理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至2010年，浙江省台州市立医院护理部护师。2010年至2011年，担任北京和仁市场部职员；2011年至今历任公司技术中心、商务及投资发展部职员，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专员、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杨一兵	总经理
杨波	副总经理
傅烈勇	副总经理
章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雪峰	财务负责人

杨一兵先生，请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杨波先生，请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傅烈勇先生，请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章逸，女，1984年出生，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至2006年，担任北京现代乐手广告有限公司策划事业部总监；2006年至2007年，担任北京蔼迪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07年至2009年，担任北京七海达之国际广告有限公司客户总监；2009年至2011年，担任西藏珠峰冰川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品牌管理中心负责人；2011年至今历任公司商务及投资发展部副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雪峰，女，1982年出生，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ACCA注册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至2007年，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计划财务部产品及资金经理；2007年至2014年，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14年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公司的其他核心人员为孙兴旺、何必航、潘钦员，简历如下：

孙兴旺，男，1964年出生，计算数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至2011年，曾任山西大同矿务局计算中心科长、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实施中心副经理，2011年加入公司，现任数字医疗事业部副总经理。

何必航，男，1980年出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至2008年，曾任杭州博颐医用新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8年至2011年，曾任北京和仁技术中心产品设计团队副经理，2011年加入公司，现任数字医疗事业部解决方案部经理。

潘钦员，男，1983年出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07年，担任杭州维科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开发与实施工程师，2008年至2010年，担任北京和仁研发中心系统实施工程师，2011年加入公司，现任数字医疗事业部集成平台产品部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一兵通过磐源投资和磐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57.69% 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杨波通过磐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9.61% 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傅烈勇通过磐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55% 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杨一兵	-	3,461.27	57.69%
杨波	-	576.38	9.61%
傅烈勇	-	513.00	8.55%

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历次变动情况如下：

1、2013 年 1 月，公司引入磐源投资及磐鸿投资后，杨一兵等股东将所持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合计持有出资比例
1	杨一兵	-	1,070.00	53.50%
2	杨波	100.00	200.00	15.00%
3	傅烈勇	-	180.00	9.00%

2、2013 年 4 月，公司引入北京惠旭金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合计持有出资比例
1	杨一兵	-	1,070.00	53.50%
2	杨波	-	200.00	10.00%
3	傅烈勇	-	180.00	9.00%

3、2013 年 9 月，公司股东康仁投资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不再是公司股东。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合计持有出资比例
1	杨一兵	-	1,448.00	72.40%
2	杨波	-	272.00	13.60%

3	傅烈勇	-	180.00	9.00%
---	-----	---	--------	-------

4、2013年10月，公司控股股东磐源投资股东变更为复贞投资及云骥投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105.20万元，公司引入金石灏纳及雷石瑞丰、雷石雨花及盛景财富。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间接持有出资额（万元）	合计持有出资比例
1	杨一兵	-	1,214.48	57.69%
2	杨波	-	202.24	9.61%
3	傅烈勇	-	180.00	8.55%

5、2013年12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1	杨一兵	-	3,461.27	57.69%
2	杨波	-	576.38	9.61%
3	傅烈勇	-	513.00	8.5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其他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一兵的女儿杨依敏间接持有公司6.30%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波的岳母郑香叶间接持有公司2.40%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杨依敏	-	378.25	6.30%
郑香叶	-	144.10	2.40%

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历次变动情况如下：

1、2013年1月至2013年10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2、2013年10月，公司股东磐源投资的股权架构发生变化，引入复贞投资和云骥投资。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如下：

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杨依敏	-	132.72	6.30%
郑香叶	-	50.56	2.40%

3、2013年12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在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如下：

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杨依敏	-	378.25	6.30%
郑香叶	-	144.10	2.4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其他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投资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杨一兵	中控技术	37,450	0.1519%	直接持股	关联公司
杨波	金源汉鼎	50	10.00%	直接持股	非关联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杨一兵直接持有中控技术0.1519%股权，杨波直接持有金源汉鼎10.00%股权。中控技术主营业务为自动化总控设备、现场总线控制系统和智能化仪表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上述企业与和仁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述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15 年度薪酬领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领薪处	2015 年度薪酬
杨一兵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	30.74
杨波	董事、副总经理	本公司	29.24
傅烈勇	董事、副总经理	本公司	29.32
夏红	董事	本公司	5.00
沈红	独立董事	本公司	5.00
曹健	独立董事	本公司	5.00
冯忆文	独立董事	本公司	5.00
陈军兵	监事会主席、商务中心经理	本公司	14.91
傅学军	监事、商务中心副经理	本公司	20.65
陶蓉	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专员	本公司	14.85
章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	19.81
张雪峰	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	23.30
孙兴旺	其他核心人员	本公司	25.12
何必航	其他核心人员	本公司	25.16
潘钦员	其他核心人员	本公司	25.59

注：公司董事夏红及各独立董事每人每年度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5 万元，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人员 2013 年至 2015 年度薪酬总额为 201.09 万元、265.03 万元及 278.69 万元，分别占发行人当期利润总额的 4.69%、5.13% 及 4.87%。薪酬主要由工资、津贴及年终奖等部分组成，除夏红及独立董事外，其余上述董事、监事、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全部在公司领薪，不存在在关联企业中领薪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杨一兵	董事长、总经理	复贞投资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的股东
		磐鸿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股东
杨波	董事、副	云骥投资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的股东

	总经理	磐源投资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
		金源汉鼎	监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公司
夏红	董事	浙江科技学院	教师	无
沈红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副教授	无
曹健	独立董事	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副主任	无
冯忆文	独立董事	浙江韦宁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注册会计师	无

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它单位兼职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一兵与董事、副总经理杨波系兄弟关系，与监事陶蓉系旁系亲属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签署的协议

除夏红及独立董事外，其余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除上述协议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与本公司签订其他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禁止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了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1 月至 5 月接受了上市辅导。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联合中伦所、天健所对应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并组织了辅导考试。全体接受辅导人员考试成绩合格。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本公司近两年董事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2013年12月6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杨一兵、杨波、傅烈勇、夏红、沈红、曹健、冯忆文为公司董事，其中沈红、曹健、冯忆文系公司为符合拟上市公司要求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而引入的独立董事。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化。

（二）本公司近两年监事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2013年12月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选举陈军兵、傅学军、陶蓉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陈军兵为监事会主席，陶蓉为职工代表监事。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化。

（三）本公司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成员	职位	高管人数	聘任情况
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	杨一兵	总经理	5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增聘章逸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陆瑞娣为财务负责人
	傅烈勇	副总经理		
	杨波	副总经理		
	章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陆瑞娣	财务负责人		
2014年3月至今	杨一兵	总经理	5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免去陆瑞娣财务负责人职务并聘请张雪峰为财务负责人
	傅烈勇	副总经理		
	杨波	副总经理		
	章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雪峰	财务负责人		

最近两年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主要由于原财务负责人陆瑞娣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聘任张雪峰为财务负责人，陆瑞娣的职务变动没有对公司核心经营层和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连续性造成实质性影响，没有改变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目标及经营方针，公司经营管理的最终决策人未发生变化。

综上，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发行人在 2013 年 12 月 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公司治理尚未完全完善。2013 年 12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完善了三会制度和内控制度。同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等制度，同时，通过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制度，包括《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目前，发行人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履行相应职责，通过上述组织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发行人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十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得到完善。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

发行人 2013 年 12 月 6 日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基本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针对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规则。

2、股东大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

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发行证券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不需要经股东大会批准；对关联方提供担保除外，依照其他条款执行），以及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具体议事规则作了详细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1）会议的召集

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公司章程规定人数的 2/3 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大会。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会议的提案和通知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告知临时提案的内容。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

（3）会议的召开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4）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和支付方法；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股权激励计划；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调整或变更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认股人）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000 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100%。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设立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情况的报告》、《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的作价的议案》、《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浙江和

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选举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延长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期限的议案》以及《关于变更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等。

2013年12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代表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合作清算协议的议案》、《关于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分包协议的议案》、《关于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签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数字化项目软硬件采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变更独立董事薪酬发放方式的议案》等。

2014年3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代表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2014年度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

2014年4月18日，发行人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2014年5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实施方案的

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公司上市当年度及未来两年利润分配规划》、《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及《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议案》等。

2014年6月9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2014年8月1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等。

2014年8月20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等。

2015年3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000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100%。会议通过了《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

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2015 年 5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000 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100%。会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 2015 年度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等。

2015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000 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100%。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2016 年 2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均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000 万股，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100%。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的议案》等。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董事会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任期每届为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3、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选举和更换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4、董事会行使重大财务决策的权限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借款、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有权决定下列重要事项，超过董事会权限的，报股东大会批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300万元；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1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公司对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关联交易除外，依其他条款执行；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不需要经董事会批准）；公司章程规定的除需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事项。

5、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1/2 以上独立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6、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等制度。

2013 年 12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合作清算协议的议案》、《关于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分包协议的议案》、《关于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签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数字化项目软硬件采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变更独立董事薪酬发放方式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3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2014 年度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关于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3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杨一兵主持。会议通过了《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3 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5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当年度及未来两年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8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4 年 10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西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在湖南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在天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等。

2015 年 3 月 3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

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5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 2015 年度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5 年 7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015 年 8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并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

2016 年 2 月 4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5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的议案》。

案》、《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上述董事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

发行人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2 名股东代表监事、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 1 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民主选举或更换，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3、公司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选举和更换监事会主席；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主席行使以下职权：召集、主持监事会会议；检查监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组织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主持监事会日常工作，组织制定监事会年度工作计划；签发监事会有关文件和通知；审定、签署监事会报告、决议和其他重要文件；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该履行的其他职权。

4、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 1 次会议，每次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 1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全体监事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5、监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军兵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3 年 3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4 年 5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公司上市当年度及未来两年利润分配规划》及《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议案》。

2014 年 8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5年3月3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5年7月28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16年2月4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下列人员不得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

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或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员；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的人员；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的人员；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的人员；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人员；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的人员；《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

其中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前款所称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重大业务往来是指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重大事项；任职是指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工作人员。

2、独立董事的职权及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赋予独立董事的职权外，还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

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此类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3、独立董事制度运行及发挥作用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设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聘任独立董事后，独立董事均出席了所有的董事会会议，并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公司治理结构有较大改善，在关联交易及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时，独立董事发挥了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发展选择等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

2013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聘任章逸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董事会负责。

2、董事会秘书的职权

根据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行使以下职权：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所有问询；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及监事会的会议记录等，负责保管董事会印章；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本规则及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

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公司章程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设立董事会秘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3年12月6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同日，董事会还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并选举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议事规则和运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二分之一以上，其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审计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董事会委派。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权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审计委员会在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时，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以及发现的重大问题；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机构等外部审计单位之间的关系。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作出明确规定：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召开前五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临时会议由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二天须通知全体委员。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冯忆文、曹健、杨波	冯忆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审计委员会的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季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4年3月26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4年4月17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季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014年8月5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4年10月31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四季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5年3月2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5年4月17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015年7月27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15年10月31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

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6 年 2 月 3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杨一兵、冯忆文、傅烈勇	杨一兵
提名委员会	杨一兵、沈红、曹健	沈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一兵、曹健、冯忆文	曹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其他专门委员会运行良好。

十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通过制定和有效实施内控制度，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销售量和销售收入逐年增长，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实现了质量和效益的统一。通过加强内控，保证了产品质量，也促进了技术创新，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完整的、合理的内部控制，总体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管理风

险，根据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控制标准，发行人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所出具了天健审[2016]36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该报告对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结论性评价意见为：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四、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

十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六、公司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和担保事项的制度安排及其执行情况

（一）资金管理的制度安排及其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职责安排

财务部是企业资金管理的业务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安排如下：贯彻执行国家资金管理法规，制定企业资金管理规定；指导和规范企业各部门以及分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资金管理工作；按照企业规定的资金管理权限和支付程序，正确、及时办理对外付款；负责收集和汇总企业各部门周、月度及年度资金收付款计划并完成资金动态日报表的编报；依据批准文件，办理单位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撤销手续；核定分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银行限额、周转备用金；协调与联系政府有关部门和金融机构；研究企业的资本结构，提出融资的建议方案；办理企业的融

资业务，管理企业的债务；提出对企业闲置资金保值、增值的建议，经批准后负责执行。

2、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且公司自制定《资金管理制度》以来，均按照该制度执行资金管理事项，有效规范了资金使用，降低资金成本，保障各项经营活动高效有序进行。

（二）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其实际执行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该制度细化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对外投资的有关规定，以规范对外投资行为，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证对外投资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的效益。

1、对外投资管理的组织机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作出决策。未经授权，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投资的决定。公司总经理为对外投资实施的主要负责人，负责对新项目的实施进行计划、组织、监控，并应及时向董事会汇报投资进展情况，提出调整建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审核投资概预算、筹措投资资金、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检查、监督预决算执行情况，配合总经理完成项目投资效益评价，办理税务登记、银行开户等工作，协同相关部门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办理出资手续、工商登记等工作，并执行严格的借款、审批及付款手续。公司其他职能部门或公司指定的专门工作机构按其职能参与、协助和支持公司的投资工作。

2、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对投资的必要性、可行性、收益率进行切实认真的研究。对确信为可以投资的，按照公司发布的投资管理规定，按权限逐层进行审批。总经理有权审议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投资事项：1、单笔投资（不含委托理财）未超过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5%；2、对同一或类似项目的投资（不含委托理财），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未超过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董事会有权审议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投资事项（下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

值计算)：1、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该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投资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3、投资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4、投资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5、投资产生的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超出上述规定董事会决策权限的投资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对外投资的制度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发生其他金融资产投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行为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4、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

公司财务部应对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进行全面完整的财务记录，进行详尽的会计核算，按每个投资项目分别建立明细账簿，详尽记录相关资料。对外投资的会计核算方法应符合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

公司子公司应每月向公司财务部报送财务会计报表，并按照公司编制合并报表和对外披露会计信息的要求，及时报送会计报表和提供会计资料。公司子公司的会计核算方法和财务管理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应遵循公司会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三）对外担保的制度安排及其实际执行情况

公司创立大会表决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制度细化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对外投资的有关规定，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1、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

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是对外担保的决策机构，公司一切对外担保行为，须按程序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对外担保由公司统一管理，未经公司批准，子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不得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应当在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对公司关联方以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其中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担保，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董事会负责审议须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公司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通过方可做出决议。

2、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以及持续风险控制

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其下属财务部应当妥善保存管理所有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相关的文件资料，并按季度填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表并抄送公司总经理以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其下属财务部应当，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对担保期间内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以及财务情况进行跟踪监督以进行持续风险控制。在被担保人在担保期间内出现对其偿还债务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应当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十七、投资者权益保护的相关措施

公司依法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建立健全了各项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保障所有股东依法享有充分发表意见的权利。公司还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为公开发行上市后进一步保护投资者权利做了制度安排。公司还积极加强内部规范运作，针对资金管理、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制定了单独的管理办法，进一步树立和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健全了保护投资者的内部约束机制。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如不特殊注明，本节中数据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欲进一步了解公司报告期详细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天健所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对上述报表及其附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为天健审[2016]468 号）。

3、如不特殊注明，本节中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计。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99.84	7,532.64	7,320.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491.25	0.00	291.25
应收账款	12,115.32	10,395.56	5,927.38
预付款项	55.02	835.56	2.52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14.70	738.58	501.43
存货	11.73	1,715.49	385.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36	8.62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095.55	51.07	297.62
流动资产合计	24,583.76	21,277.53	14,726.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87.17	411.56	181.82
在建工程	11,912.90	6,350.63	1,080.41
工程物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552.79	609.10	642.61
开发支出	0.00	0.00	0.00
商誉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0.31	1.43	2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5	127.04	10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87.11	7,499.74	2,032.44
资产总计	37,670.87	28,777.27	16,758.5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6.02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应付票据	461.94	2,701.72	185.41
应付账款	5,992.17	4,395.43	2,340.82
预收款项	953.30	148.07	198.50
应付职工薪酬	1,072.70	742.18	596.47
应交税费	766.18	683.49	35.84
应付利息	11.45	5.57	1.72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83.13	232.82	314.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	232.3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766.89	9,141.57	3,672.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28.24	3,068.40	916.80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预计负债	37.34	59.29	18.99
递延收益	0.00	258.33	5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65.58	3,386.02	1,452.45
负债合计	15,932.46	12,527.60	5,125.4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3,297.90	3,322.27	3,322.27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1,229.46	705.66	239.07
未分配利润	10,878.68	6,229.68	2,052.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06.04	16,257.61	11,613.69
少数股东权益	332.37	-7.94	1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8.41	16,249.67	11,633.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70.87	28,777.27	16,758.5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元/股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减：营业成本	10,557.43	12,306.41	4,931.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1.24	207.54	187.46
销售费用	1,856.37	1,365.73	1,237.42
管理费用	5,599.80	4,438.15	4,421.86
财务费用	-57.03	32.57	60.82
资产减值损失	186.28	404.50	182.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13	43.2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8.63	4,005.83	2,961.66
加：营业外收入	1,660.21	1,183.65	1,345.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6	2.82	1.05
减：营业外支出	29.11	23.93	24.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28	2.47	2.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19.72	5,165.55	4,283.09
减：所得税费用	630.63	569.00	-96.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9.09	4,596.55	4,37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2.80	4,643.92	4,393.93
少数股东损益	-83.71	-47.37	-14.0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6	0.77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6	0.77	0.88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89.09	4,596.55	4,37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72.80	4,643.92	4,393.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71	-47.37	-14.0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17.69	21,720.56	11,337.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19	755.17	406.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1.97	1,008.05	1,42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55.86	23,483.78	13,16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99.50	10,033.55	2,63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61.44	5,129.42	4,562.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9.76	2,263.48	2,16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84	3,560.50	2,32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4.54	20,986.95	11,69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32	2,496.84	1,473.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00.00	13,6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13	43.2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1	18.42	11.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76.64	13,661.62	11.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44.97	5,597.02	1,21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316.50	13,6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91.47	19,197.02	1,21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4.83	-5,535.40	-1,205.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50	20.00	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5.00	2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6.53	2,699.00	3,865.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3,6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4.03	2,719.00	10,47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74	357.33	2,948.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92	55.82	32.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3,9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67	413.15	6,891.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36	2,305.85	3,583.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85	-732.71	3,852.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9.73	7,092.44	3,24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3.58	6,359.73	7,092.44

二、具有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般而言，公司当年新签合同会根据项目实施周期，在新签合同当年或随后 1-2 年确认收入，因此当年新签合同金额对当年及随后 1-2 年的营业收入具有一定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当年新签合同金额及上年新签合同金额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新签合同金额（万元）	20,043.92	29,278.33	24,308.64
当年营业收入/当年新签合同金额	112.32%	77.59%	57.52%
当年营业收入/上年新签合同金额	76.89%	89.62%	113.88%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报告期内业务处于快速增长期，相关数据变动较大。从上表看，报告期内公司当年营业收入与当年新签合同金额的比值范围为 58%-112%，当年营业收入与上年新签合同金额的比值范围为 77%-114%。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一）收入确认原则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

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经营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与服务、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实施以及商品销售等其他业务。主要业务类型的收入确认和计量具体方法如下：

（1）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等各类软件产品的开发与服务

该类业务主要包括电子病历软件、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等开发与服务，按照提供劳务的确认原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根据已经提供劳务占应

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具体流程：将项目分为项目启动、项目计划、项目建设、上线规划、上线运行、上线运维、项目验收七个阶段，根据各阶段完成的劳务量比例计算项目整体加权完工进度，并取得客户签字确认据以作为确认完工进度的依据。

（2）数字化场景应用中的系统工程实施

该类业务参照建造合同的确认原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为合同完工进度。具体流程：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到货报验单等依据，计算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根据项目预算管理及审批体系下经必要审核后确定的项目总预算，作为合同预计总成本，并按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合同完工进度。

（3）商品销售业务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购货方，且商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取得了客户签收单等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四）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通用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5
土地使用权	50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四、主要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2.5%、免税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母公司	12.5%	12.5%	免税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一）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本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先按 17%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八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等文件规定，本公司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起，技术服务收入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适用 6% 的增值税税率。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缴增值税。

（二）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缴营业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仁湘雅、天津和仁对符合条件的技术开发收入免缴营业税或营改增后免缴增值税。

（三）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证为软件企业，并发放编号为浙 R-2011-0110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经杭州市地税局高新（滨

江）地税分局同意，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4 年度、2015 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和仁湘雅由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证为软件企业，并发放编号为湘 R-2013-0236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因和仁湘雅尚未开始盈利，2012 年度至 2015 年无需计缴企业所得税。

（四）税收政策变化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税收政策变化，目前也不存在可预见的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税收政策调整。

公司享受的新办软件生产企业“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时间为 2012 年度至 2016 年度，其中 2012 年、201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至 201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税率 12.5%）。公司现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至 2017 年），假设国家现有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持续且公司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公司 2018 年度及以后有望按高新技术企业 15% 税率享受所得税优惠。

五、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6.70	3,525.89	-10,046.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36,305.22	97,384.97	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44,286.30	10,007,054.16	7,839,018.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1,340.84	432,038.3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4.44	873.04	-61,476.16
小 计	9,277,671.22	10,540,876.42	7,817,495.5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160,361.23	1,317,609.5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35.7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118,645.70	9,223,266.87	7,817,495.56

有关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四）利润来源分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728,004.13	46,439,184.78	43,939,345.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609,358.43	37,215,917.91	36,121,850.24

六、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2.09	2.33	4.01
速动比率	1.82	2.04	3.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23%	43.19%	30.4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7	2.71	1.9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41%	0.84%	1.37%
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8	2.64	3.34
存货周转率	12.22	11.71	19.9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29.19	5,410.66	4,439.73
利息保障倍数	310.51	82.39	124.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68	0.42	0.2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3	-0.12	0.6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72.80	4,643.92	4,393.9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360.94	3,721.59	3,612.1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企业所得税+利息费用+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当期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10、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当期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1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二）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6%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5%	0.73	0.73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2%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1%	0.62	0.62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3%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2%	0.72	0.72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公式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2 \div 2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未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¹）；S₂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¹ 因公司 2013 年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而 2013 年初的净资产值 4,219.75 万元不足股改完成时的股本 6,000 万股，因此在计算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时，期初净资产值减去期初注册资本金额的部分（2,219.75 万元），按照全年计算；6,000 万元股本超出期初净资产值的对应由老股东增加的部分（1,480.42 万元），按照 6 个月计算。

七、历次评估情况

本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和仁有限拟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和仁有限的资产净额（相关资产减负债）进行评估。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21日出具《浙江和仁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3]417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0月31日，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一、流动资产	14,082.72	14,102.79	20.07	0.14%
二、非流动资产	1,927.95	1,934.59	6.64	0.34%
资产总计	16,010.67	16,037.38	26.71	0.17%
三、流动负债	5,927.35	5,927.35	0.00	-
四、非流动负债	761.05	761.05	0.00	-
负债合计	6,688.40	6,688.40	0.00	-
资产净额	9,322.27	9,348.98	26.71	0.29%

本次评估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等资产略有增值，长期股权投资等略有减值，净资产总体评估增值26.71万元，增值率为0.29%。

八、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在进行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时，选择创业板上市公司卫宁健康（300253.SZ）作为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卫宁健康的主要原因为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软件研究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业务，并为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与公司主营业务“医疗机构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相近，均主要从事医疗领域的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卫宁健康产品主要分三类：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为主的定制软件、为软件业务做配套服务的硬件贸易及产品售后服务、系统维护等方面的技术服务，与公司两大类业务“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定制软件为主）”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软硬件结合产品）”接近。同时，卫宁健康在收入、利润、资产规模、员工人数等方面与公司有一定的可比性。而其他从事医疗信息化业务的上市公司，如东软集团（600718.SH）、东华软件（002065.SZ）等，为综合型的行

业应用软件、系统集成及相关服务提供商，在应用领域、收入及资产规模等方面与公司差异较大，不作为可比上市公司。

（一）资产分析

1、资产变动及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4,583.76	65.26%	21,277.53	73.94%	14,726.11	87.87%
非流动资产	13,087.11	34.74%	7,499.74	26.06%	2,032.44	12.13%
资产总额	37,670.87	100.00%	28,777.27	100.00%	16,758.55	100.00%

报告期公司资产规模快速扩大，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较上年末增长了147.24%、71.72%和30.9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 （1）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及原股东进行增资，资产增加；
- （2）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盈利持续投入，使资产规模增加；
- （3）通过长期借款等方式进行融资。

公司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87.87%、73.94%和65.26%。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与公司行业特点和发展阶段相关：（1）公司主要从事医疗机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与解决方案提供，核心生产要素是技术人员及自行开发的软件，生产经营用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相对较少，属于轻资产公司；（2）公司处于成长期，目前生产经营场所均系租赁，因此厂房等固定资产较少。

2、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7,599.84	30.91%	7,532.64	35.40%	7,320.05	49.71%
应收票据	491.25	2.00%	0.00	0.00%	291.25	1.98%
应收账款	12,115.32	49.28%	10,395.56	48.86%	5,927.38	40.25%
预付款项	55.02	0.22%	835.56	3.93%	2.52	0.02%
其他应收款	1,214.70	4.94%	738.58	3.47%	501.43	3.41%

存货	11.73	0.05%	1,715.49	8.06%	385.85	2.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36	0.00%	8.62	0.04%	-	-
其他流动资产	3,095.55	12.59%	51.07	0.24%	297.62	2.02%
合计	24,583.76	100.00%	21,277.53	100.00%	14,726.11	100.00%

公司各项流动资产的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7,320.05 万元、7,532.64 万元和 7,599.84 万元。

2013 年末较上年增加 4,023.1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引进的新股东金石灏纳于 2013 年 10 月增资 3,000 万元；②该年度公司两大类业务、特别是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473.40 万元。

2014 年末较上年末增加 212.59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工程建设资金投入 5,270.22 万元；②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 2,496.84 万元；③公司通过长期借款方式融资 2,699 万元。

2015 年末与上年末相比基本持平。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小，分别为 291.25 万元、0 和 491.25 万元。主要为“中南大学湘雅医院以 HRP 为核心的综合运营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咸宁医院采购信息化系统项目”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3）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长较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 2014 年度	2013.12.31/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	12,115.32	10,395.56	5,927.38
营业收入金额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应收账款净额同比增幅	16.54%	75.38%	178.21%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0.90%	62.46%	71.61%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53.82%	45.76%	42.39%

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的期初金额、当期新增额、当期收回额、期末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3年	2,196.42	14,940.78	10,967.85	6,169.34
2014年	6,169.34	26,109.13	21,256.35	11,009.52
2015年	11,009.52	24,134.91	22,260.80	12,883.63

A.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的原因

2013年至2015年各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大，各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39%、45.76%和53.82%。

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是由公司所处行业、业务特点、结算付款方式等原因造成。一、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客户为部队医院、地方公立医院及政府卫生部门、医疗行业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产品最终用户为部队医院、地方公立医院及政府卫生部门。部队、政府部门对外采购，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通常在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计划，需要通过预算、审批、招标、合同签订等流程，许多项目还需纳入财政预算、政府采购，周期相对较长。客户年度资本开支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四季度，对公司项目的付款也集中在下半年。且客户采购付款具有较强的计划性，如本年度采购资金额度用完，需要延至下一年度进行支付。同样的，医疗行业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受其最终用户付款延迟的影响，也存在付款滞后；二、公司提供软件开发服务或者工程实施劳务的时点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存在差异。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一般为签订合同后预付一部分，软件验收及应用验收后支付一部分，免费维保期结束后支付余款。由于项目实施的周期较长，在未达到软件总体验收时点或者有些模块已经软件验收、而有些模块还没有软件验收时，可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则按照已提供劳务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将随着提供劳务量的增加而增长；三、此外，公司的合同一般会约定验收后留5-10%的质保金至免费维保期结束后支付，因此，随着合同验收的增加，质保金也会带来应收账款的增加。

各期期末的质保金金额及其占应收账款比例如下表所示：

年度	期末质保金	期末质保金占应收账款比例（%）
2013年	1,167,538.60	1.89
2014年	2,536,024.60	2.30
2015年	3,885,030.95	3.02

注：期末质保金指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合同、按照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收取的质保金（应收账款）之和。

B.应收账款逐年增加的原因

公司 2013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2 年末增加 3,796.85 万元，增幅为 178.21%，高于营业收入 71.61% 的增幅。当年末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一、如前所述，公司提供软件开发服务或者工程实施劳务的时点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存在差异，2013 年公司在执行项目较多，部分项目提供劳务进度超过实际收款进度，造成应收账款金额增加；二、公司 2013 年 12 月与中控信息对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进行合作清算，根据清算协议，清算后公司应确认 1,571 万元的收入，而中控信息收回的项目工程款超过成本部分先作为自身的利润留存，暂不支付公司，所以导致公司 2013 年末存在应收中控信息 1,061.06 万元。

公司 2014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3 年末增加 4,468.18 万元，增幅为 75.38%，高于营业收入 62.46% 的增幅，增幅较前两年有所降低。本期末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业务增长较快的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合同中约定的收款一般为每月支付上月工程量的 70%-80%，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后支付到 90%-95%，质保期结束支付支付剩余的 5%-10%，所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项目的进展，应收账款增加比例高于收入的增长。另外，本期其他类业务中的硬件销售收入增长较快，而硬件销售合同中一般也有硬件交付安装调试完成后剩余 5% 左右作为质保金的约定，随着硬件销售大量增加，也造成应收账款增幅超过收入增幅。

2015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1,719.76 万元，增幅为 16.54%，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因完成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等大型项目，公司对解放军总医院期末应收款 5,600.38 万元，较 2014 年末增加 3,537.29 万元，增幅较大。本期公司完成了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项目，形成了 10% 质保金应收款 1,400 万元，加上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增补项形成应收款，该项目合计形成应收款 3,400.39 万元；另外门急诊综合楼配套的软件硬件设备采购项目基本完成，形成应收款 1,223.76 万元。因此，虽然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与 2014 年基本持平，但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仍出现一定增幅。

②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如下：

时间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 账款余
----	------	--------------	----	------------

				额的比例
2015 年末	解放军总医院	5,600.38	1年以内 5,324.41 万元, 1-2 年 171.35 万元, 2-3 年 104.63 万元	43.47%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762.33	1年以内 604.52 万元, 1-2 年 157.81 万元	5.9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634.12	1年以内	4.92%
	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546.80	1年以内 298.80 万元, 1-2 年 248.00 万元	4.24%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499.80	1年以内 422.68 万元, 1-2 年 57.12 万元, 3-4 年 20 万元	3.88%
	合计	8,043.44		62.43%
2014 年末	解放军总医院	2,063.10	1年以内 1,957.35 万元, 1-2 年 105.75 万元	18.74%
	中控信息	1,877.50	1年以内 1,331.59 万元, 1-2 年 545.91 万元	17.05%
	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71.04	1年以内	12.45%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671.03	1年以内	6.09%
	解放军沈阳军区总医院	600.00	1-2 年 126 万元, 2-3 年 474 万元	5.45%
	合计	6,582.67		59.79%
2013 年末	中控信息	1,692.74	1年以内	27.44%
	解放军沈阳军区总医院	600.00	1年以内 126 万, 1-2 年 474 万	9.73%
	解放军第 117 医院	429.00	1年以内 414 万, 1-2 年 15 万	6.95%
	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352.27	1年以内	5.71%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320.70	1年以内	5.20%
	合计	3,394.72		55.03%
2012 年末	中控信息	703.02	1年以内	32.01%
	解放军沈阳军区总医院	474.00	1年以内	21.58%
	解放军第 117 医院	285.00	1年以内	12.98%
	解放军海军总医院	244.00	1年以内	11.11%
	解放军卫生信息中心	182.69	1年以内	8.32%
	合计	1,888.71		85.99%

③应收账款中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期间	收入排序	本期前十名客户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5 年度	1	解放军总医院	5,600.38	43.47%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634.12	4.92%
	3	中控信息	9.26	0.07%
	4	河北乐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68	0.84%
	5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0	0.00%

	6	西安莱尔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	0.00%
	7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92	0.76%
	8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762.33	5.92%
	9	解放军第 117 医院	121.60	0.94%
	10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365.32	2.84%
			合计	7,573.39
2014 年度	1	解放军总医院	2,063.10	18.74%
	2	中控信息	1,877.50	17.05%
	3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671.03	6.09%
	4	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71.04	12.45%
	5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391.09	3.55%
	6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370.48	3.37%
	7	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248.00	2.25%
	8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63.16	0.57%
	9	解放军第 152 医院	63.14	0.57%
	10	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259.81	2.36%
			合计	7,378.34
2013 年度	1	中控信息	1,692.74	27.44%
	2	解放军总医院	283.72	4.60%
	3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8	3.27%
	4	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55.59	2.52%
	5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2.88	0.05%
	6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	-
	7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320.70	5.20%
	8	解放军第 152 医院	97.68	1.58%
	9	解放军第 117 医院	429.00	6.95%
	10	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352.27	5.71%
			合计	3,536.17

2013 年，存在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新增主要客户为：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解放军第 152 医院、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末，存在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新增主要客户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和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2015 年末，存在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新增主要客户为：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河北乐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有关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上表所示。

④应收账款涨幅较大的客户

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超过 100 万元且涨幅超过 30% 的客户及其应收账款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客户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5年	解放军总医院	20,630,959.94	102,783,526.62	67,410,643.28	56,003,843.28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11,712,213.34	5,371,000.00	6,341,213.34
	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2,480,000.00	2,988,000.00		5,468,000.00
	解放军第180医院	2,264,400.00	2,228,799.99		4,493,199.99
	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426,810.02	4,296,563.00	3,100,000.00	2,623,373.02
	解放军南京军区杭州疗养院	442,733.34	1,530,935.70	275,802.22	1,697,866.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麓谷支行		1,600,000.00		1,600,000.00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2,472,375.01	997,500.00	1,474,875.01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631,563.77	818,194.34		1,449,758.11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3,945,220.00	2,847,000.00	1,098,220.00
	河北乐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8,000.00	11,488,774.01	10,630,000.00	1,086,774.01
	小计	28,104,467.07	145,864,602.01	90,631,945.50	83,337,123.58
2014年	解放军总医院	2,837,206.25	154,306,783.69	136,513,030.00	20,630,959.94
	大连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555,934.97	18,594,485.03	6,440,000.00	13,710,420.00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3,207,039.98	1,756,700.02		4,963,740.00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2,072,660.00	7,717,340.01	5,879,150.00	3,910,850.01
	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1,528,335.00	2,319,295.03	1,249,500.00	2,598,130.03
	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50,000.00	4,350,000.00	1,920,000.00	2,480,000.00
	解放军第180医院	1,381,000.00	883,400.00		2,264,400.00
	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559,999.99	1,816,799.98	1,200,000.00	2,176,799.97
	解放军海军总医院	1,449,600.01	883,139.40	288,000.00	2,044,739.41
	杭州市下沙医	756,419.54	514,994.99		1,271,414.53

	院				
	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	930,995.99	471,608.00	181,514.00	1,221,089.99
	小计	17,329,191.73	193,614,546.15	153,671,194.00	57,272,543.88
2013年	中控信息	7,030,168.38	37,298,622.20	27,401,359.11	16,927,431.47
	总后卫生部	1,826,923.08	2,673,076.92		4,500,000.00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41,760.68	3,127,399.32	1,096,500.00	2,072,660.00
	解放军第117医院	2,850,000.00	4,140,000.00	2,700,000.00	4,290,000.00
	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760,000.00	2,419,399.99	1,619,400.00	1,559,999.99
	小计	12,508,852.14	49,658,498.43	32,817,259.11	29,350,091.46

⑤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217.07	79.30	306.51	8,029.17	72.93	240.88	5,356.75	86.83	160.70
1-2年	1,544.66	11.99	154.47	2,229.86	20.25	222.99	812.59	13.17	81.26
2-3年	845.41	6.56	169.08	750.49	6.82	150.10			
3-4年	276.49	2.15	138.25	-	-	-			
合计	12,883.63	100.00	768.31	11,009.52	100.00	613.96	6,169.34	100.00	241.96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如下：

账龄	公司	卫宁健康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3%	5%
1-2年	10%	10%
2-3年	2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构成主要为1年以内及1-2年，2013年至2015年末2年以内账龄账款合计占比为100.00%、93.18%和91.29%。从上表看，公司1年以内账龄的计提比例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水平。如1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改为5%，则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将较现有坏账准备增加107.13万元、160.58万元和204.34万元，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小。

公司客户主要为部队医院、地方公立医院及政府卫生部门、医疗行业系统集成商，最终用户主要为部队医院、地方公立医院及政府卫生部门，相关客户的资信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及1-2年，账龄较短，历史上未发生坏账情况。综合考虑应收账款账龄、客户的实力和信誉以及应收账款的历史回收情况，公司管理层认为，按照当前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能够覆盖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2.52万元、835.56万元、55.02万元，主要为项目采购预付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2014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同比较报告期初增长较多，主要由于公司当期承接了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分包项目和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项目，项目金额较大，建设内容较多，相应的项目采购预付款较多。

截至2014年末，公司前十位预付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用途
1	杭州惠光科技有限公司	250.56	29.99%	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数字化项目软硬件设备采购
2	江苏贝宁软件有限公司	169.83	20.33%	北京市顺义区区域卫生平台项目采购
3	杭州家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9.80	10.75%	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项目采购
4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48	7.96%	南京军区杭州疗养院数字化疗养院建设项目采购
5	杭州雷创科技有限公司	50.06	5.99%	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项目采购
6	佳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9.99	5.98%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项目采购
7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4.15	4.09%	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二期项目采购
8	浙江格林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41	3.16%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项目采购
9	杭州明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8.11	2.17%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项目采购
10	杭州市西湖区洛塔电子设备经营部	17.96	2.15%	解放军第117医院机场路分院智能化工程建设项目采购
	合计	773.36	92.56%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01.43 万元、738.58 万元和 1,214.70 万元。主要为应收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退税款和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暂付款等。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因此相应的其他应收款逐年增长。

（6）存货分析

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而销售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存货金额容易受到部分大型项目的开展或结束的影响，呈现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库存商品	3.10	26.43%	1,579.54	92.08%	259.91	67.36%
未完成劳务	8.63	73.57%	135.95	7.92%	125.94	32.64%
合计	11.73	100.00%	1,715.49	100.00%	385.85	100.00%

2013 年末存货主要系为实施项目外购的工程配套材料、SAP 软件实施服务等。2014 年末存货主要为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已采购未安装的综合布线设备及材料、会议系统设备、信息发布设备、楼宇自控设备等硬件。2015 年末随着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这一大型整体智能化项目及其配套的软硬件采购项目的完成，而新的大型智能化项目尚未开展，造成库存商品金额较小，同时形成未完成劳务的相关项目基本处于新近启动状态，相关费用发生较少，因此未完成劳务的金额也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的主要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存商品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综合布线设备及材料			394.97	25.01%	259.91	100.00%
会议系统设备			383.64	24.29%		
信息发布设备			370.94	23.48%		
楼宇自控设备			369.34	23.38%		
机房建设设备			32.50	2.06%		
计算机网络设备	3.10	100%	18.18	1.15%		
可视对讲设备			9.40	0.60%		
监控设备			0.57	0.04%		
合计	3.10	100%	1,579.54	100.00%	259.91	100.00%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297.62 万元、51.07 万元和 3,095.55 万元。2013-2014 年各年末主要为预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房租。2015 年末主要为期末尚未到期赎回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万元。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87.17	3.72%	411.56	5.49%	181.82	8.95%
在建工程	11,912.90	91.03%	6,350.63	84.68%	1,080.41	53.16%
无形资产	552.79	4.22%	609.10	8.12%	642.61	31.62%
长期待摊费用	10.31	0.08%	1.43	0.02%	22.52	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5	0.95%	127.04	1.69%	105.09	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87.11	100.00%	7,499.74	100.00%	2,032.44	100.00%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181.82 万元、411.56 万元和 487.17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10%、1.43%和 1.29%，占比较低。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办公、研发等通用设备组成。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额
通用设备	3-5 年	712.97	290.38	422.59
运输工具	5 年	79.73	15.15	64.58
合计		792.70	305.53	487.17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净额分别为 1,080.41 万元、6,350.63 万元和 11,912.90 万元。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1,020.74 万元，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增加 5,270.22 万元，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加 5,562.27 万元，主要为和仁科技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工程建设资金陆续投入。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净额分别为 642.61 万元、609.10 万元和 552.79 万元。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90.71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的部分数据库、数据管理系统软件等。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无形资产原值	753.07	732.78	693.90
累计摊销	200.28	123.69	51.29
无形资产净值	552.79	609.10	642.6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剩余摊销月数	无形资产原值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土地使用权	购买	50	560	496.46	33.10	463.36
软件	购买	3-5	0-35	256.61	167.18	89.42
合计				753.07	200.28	552.79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22.52 万元、1.43 万元和 10.31 万元，主要为待摊的办公室装修费，公司按受益期 2-3 年进行摊销。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05.09 万元、127.04 万元和 123.95 万元。2013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较多，主要系增加了递延收益——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差异导致。报告期各期末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收益	0.00	32.29	64.58
资产减值准备	95.91	76.20	29.97
其他	28.04	18.54	10.54
合计	123.95	127.04	105.09

②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收益	0.00	258.33	516.67
资产减值准备	757.41	609.60	239.78
其他	220.41	148.35	84.29
合计	977.81	1,016.29	840.74

（二）负债分析

1、负债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1,766.89	73.85%	9,141.57	72.97%	3,672.98	71.66%
非流动负债	4,165.58	26.15%	3,386.02	27.03%	1,452.45	28.34%
合计	15,932.46	100.00%	12,527.60	100.00%	5,125.43	100.00%

2、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5.6.30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461.94	2.90%	2,701.72	21.57%	185.41	3.62%
应付账款	5,992.17	37.61%	4,395.43	35.09%	2,340.82	45.67%
预收款项	953.30	5.98%	148.07	1.18%	198.50	3.87%
应付职工薪酬	1,072.70	6.73%	742.18	5.92%	596.47	11.64%
应交税费	766.18	4.81%	683.49	5.46%	35.84	0.70%
应付利息	11.45	0.07%	5.57	0.04%	1.72	0.03%
其他应付款	283.13	1.78%	232.82	1.86%	314.22	6.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	9.41%	232.30	1.85%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766.89	73.85%	9,141.57	72.97%	3,672.98	71.66%

注：占比是指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从公司流动负债结构来看，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占比较高。

（1）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为185.41万元、2,701.72万元和461.94万元，占负债比例为3.62%、21.57%和2.90%。主要为公司结算项目设备及材料款新增银行承兑汇票。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数下降，主要系上年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2,340.82万元、4,395.43万元和5,992.17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45.67%、35.09%和37.61%。主要为应付供应商款及应付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工程建设单位的建设工程款。由于公司近几年业务总体规模增长较快，数字化场景应用业务及硬件购销业务规模快速扩大，加上

正在建设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大楼，造成对外采购量出现较快增长。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198.50 万元、148.07 万元和 953.3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3.87%、1.18% 和 5.98%。主要为预收部分客户的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596.47 万元、742.18 万元和 1,072.70 万元，占负债比例分别为 11.64%、5.92% 和 6.73%。应付职工薪酬逐年上升，主要是为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需要，公司招聘了一定数量的新进员工，导致员工人数及相应薪酬增加。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35.84 万元、683.49 万元和 766.18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0.70%、5.46% 和 4.81%。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末预缴增值税转列至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报所致。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应交所得税期末余额增加。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14.22 万元、232.82 万元和 283.13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6.13%、1.86% 和 1.78%。主要为员工代垫款、股东暂借款、押金保证金等。

3、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128.24	25.91%	3,068.40	24.49%	916.80	16.68%
预计负债	37.34	0.23%	59.29	0.47%	18.99	0.35%
递延收益	0.00	0.00%	258.33	2.06%	516.67	9.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65.58	26.15%	3,386.02	27.03%	1,452.45	26.43%

注：占比是指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

（1）长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的长期借款主要为：①2013 年发生的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916.8 万元，借款期限由 2013 年 10 月分别至 2015 年 12 月及 2016 年 1 月。截至期末，

该笔借款已经归还。②2014年发生的固定资产借款（总额度1.1亿元，截至2015年末借款余额5,628万元），借款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60个月。公司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大楼建设投资的需要。

（2）递延收益

公司报告期递延收益系公司于2013年收到智慧医疗云操作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政府补助775万元，公司计入递延收益并根据3年的项目实施期分期摊销，2013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58.33万元，2014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58.33万元，2015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58.33万元。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偿债能力指标较高，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为合理，公司现金流状况较好，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同时，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有授信协议或借款合同（协议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之“一、重大合同”），有关授信（贷款）额度共1.4亿元，且大部分尚未动用，该额度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提高支付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2.09	2.33	4.01
速动比率	1.82	2.04	3.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23%	43.19%	30.4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29%	43.53%	30.58%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卫宁健康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流动比率（倍）	卫宁健康	2.34	2.58	6.53
	公司	3.32	2.33	4.01
速动比率（倍）	卫宁健康	2.16	2.49	6.46
	公司	2.92	2.04	3.82
资产负债率（合并）	卫宁健康	33.01%	34.97%	15.00%
	公司	35.61%	43.53%	30.58%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截至目前，卫宁健康尚未公告2015年年报，故上表比较两公司2015年1-6月数据。

卫宁健康2010年末净资产额不到1亿元，该公司于2011年8月发行上市，

募集资金净额约 3.4 亿元，卫宁健康上市后资金实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故 2013 年至 2014 年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均高于公司。随着其募集资金逐步使用完毕，2014 年、2015 年卫宁健康的偿债能力指标与公司的接近。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8	2.64	3.34
存货周转率	12.22	11.71	19.94
总资产周转率	0.68	1.00	1.19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效率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卫宁健康	0.63	1.77	2.44
	公司	0.77	2.64	3.34
存货周转率（次/年）	卫宁健康	2.88	12.69	9.70
	公司	5.73	11.71	19.9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卫宁健康	0.21	0.50	0.51
	公司	0.35	1.00	1.19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截至目前，卫宁健康尚未公告 2015 年年报，故上表比较两公司 2015 年 1-6 月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等资产周转效率指标均高于卫宁健康，主要原因与卫宁健康 2011 年上市后资产规模扩大、财务结构发生一定变化以及销售扩张较快有关。从卫宁健康上市前三年的指标看，其 2008-2010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数为 4.01，与公司 2012-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数 3.71 相近。其 2008-2010 年总资产周转率平均数为 1.38，与公司 2012-2014 年总资产周转率平均数 1.34 相近。公司 2012、2013 年存货周转率大幅高于卫宁健康，主要原因为卫宁健康有一定规模的硬件类业务，该部分业务需要对硬件进行备货，导致存货规模高于公司。2014 年由于公司其他类业务中的硬件销售出现大幅增长，造成公司为销售备货而采购的存货规模增长较快，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3,297.90	3,322.27	3,322.27
盈余公积	1,229.46	705.66	239.07
未分配利润	10,878.68	6,229.68	2,05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06.04	16,257.61	11,613.69
少数股东权益	332.37	-7.94	1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8.41	16,249.67	11,633.12

1、报告期股本变动情况

（1）2013年10月增资

2013年10月，金石灏纳以货币出资方式对公司增资3,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05.2万元，剩余2,894.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2013年12月整体变更

2013年12月，公司以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和仁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93,222,668.67元折合股本6,000万元，其余33,222,668.67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溢价	3,297.90	3,322.27	3,322.27
其他资本公积	-	-	-
合计	3,297.90	3,322.27	3,322.27

2013年末、2014年末的股本溢价为2013年12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净资产折股导致增加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增加3,322.27万元。

2015年度，公司购买和仁湘雅7.5%少数股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金额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溢价（股本溢价）24.37万元。

3、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229.46	705.66	239.07
合计	1,229.46	705.66	239.07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为按照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0% 提取。其中，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主要为公司按 2013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 2013 年 12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折股共同作用导致。2015 年末、2014 年末较上一年末增加，主要为公司按各期可供分配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导致。

4、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6,229.68	2,052.35	1,794.55
加：本期净利润	5,172.80	4,643.92	4,393.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3.80	466.59	442.60
净资产折股	0.00	0.00	3,693.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78.68	6,229.68	2,052.35

上表中，2013 年末未分配利润减少 3,693.53 万元，系公司 2013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折股所致。

九、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主营业务收入	22,512.58	-0.90%	22,717.54	62.46%	13,983.20	71.6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2,512.58	-0.90%	22,717.54	62.46%	13,983.20	71.6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2013 年-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大幅增加，主要受益于医疗信息化市场的快速发展和公司市场营销力度较大。2015 年，由于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大幅增加、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略有减少及其他收入大幅减少的综合作用，公司营业收入与 2014 年基本持平。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而收入规模相对大型企业而言较小，随着部分大型项目的开展或结束，收入结构存在一定的波动性。有关收入变动原因，详见下文分析。

2、营业收入的业务类别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机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与解决方案提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两大类。除上述两大类业务外，公司还存在项目配套硬件销售、专项软件开发、系统运营维护等收入，统一归入其他类。

报告期内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10,126.44	44.98%	4,374.38	19.26%	7,465.82	53.39%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10,177.16	45.21%	11,255.35	49.54%	6,204.23	44.37%
其他	2,208.98	9.81%	7,087.80	31.20%	313.14	2.24%
小计	22,512.58	100.00%	22,717.54	100.00%	13,983.2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上升较快，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在 2013 年实现增长、而 2014 年有所下降。由于 2014 年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这一大型项目带来的配套硬件销售规模较大，造成其他类的收入及占比较高。2015 年，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大幅增加，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略有减少，其他收入大幅减少，综合造成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和其他收入的比例较 2014 年的比例有较大变化，但与 2013 年的比例接近。

（1）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分别为 7,465.82 万元、4,374.38 万元和 10,126.4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3.39%、19.26%和 44.98%。

报告期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研发投入的增加，与电子病历相关的延伸应用软件收入增加所致。

2014 年度，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该年度新签的该类业务合同金额较少。

2015 年度，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5,752.05 万元，增幅 131.49%，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近几年实施的“加大地方医疗机构市场的开拓力度，提高地方医疗机构市场份额”的战略在 2015 年取得了较显著的成果，公司对地方医疗机构的销售收入大幅提高。

报告期，公司新签合同金额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新增合同金额	20,043.92	29,278.33	24,308.64
其中：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9,631.49	5,072.02	10,448.27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8,611.17	15,490.41	12,078.39
其他	1,801.25	8,715.90	1,781.98

（2）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分别为 6,204.23 万元、11,255.35 万元和 10,177.16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37%、49.54%和 45.21%，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医院客户规模及电子病历应用范围的逐步扩大，公司开始在此基础上拓展医院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由于基于数字化医院的各类场景化应用需求十分旺盛，因此公司 2013 年及 2014 年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新签合同金额、收入金额出现了大幅提高。2013 年度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于解放军第 88 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及病房楼智能化工程、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门诊教学楼智能化工程、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等大额合同项目增加及相应确认收入所致。2014 年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于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项目、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门诊教学楼智能化工程项目等大额合同项目确认收入所致。2015 年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收入较去年同期收入减少-1,078.18 万元，增幅-9.58%，主要由于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项目、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门诊教学楼智能化工程项目等大型项目主要进度于 2014 年底之前完成，本期该两项目确认收入少于 2014 年确认收入。

（3）其他收入分析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项目配套硬件销售、专项软件开发、系统运营维护等收入，报告期各期分别为 313.14 万元、7,087.80 万元和 2,208.9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25%、31.20%和 9.81%。随公司客户基数和项目基数的逐步扩大，公司 2013 年系统运营维护收入等有所增长。2014 年其他收入金额及占比较高，主要系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配套的硬件设备等销售（5,188.21 万元），及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建设项目中的硬件销售（1,472.65 万元）等确认收入所致。2015 年其他收入较去年同期收入减少-4,878.83 万元，降幅为 68.83%，主要由于本期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

项目配套的硬件设备销售仅 999.31 万元，金额较少。由于项目配套硬件销售主要为大型整体智能化项目配套，因此实现收入与整体智能化项目的实施有较大的关联，随大型整体智能化项目的启动、结束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全部为主营业务成本，其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0,557.43	100.00%	12,306.41	100.00%	4,931.13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10,557.43	100.00%	12,306.41	100.00%	4,931.13	100.00%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化而变化，总体而言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基本匹配。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和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营业成本主要为外购软硬件、技术服务等的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差旅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如下：

（1）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其他	合计
采购成本	1,853.49	4,802.90	1,052.00	7,708.39
人工成本	1,752.73	299.70	176.20	2,228.63
差旅费用	149.30	97.41	17.39	264.10
其他	179.21	104.99	72.11	356.31
合计	3,934.74	5,304.99	1,317.69	10,557.43

2015 年其他业务中的采购成本大幅减少，主要系因为其他业务中的硬件销售收入大幅减少，成本相应大幅减少。

（2）201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其他	合计
采购成本	576.51	5,332.84	4,684.65	10,594.00
人工成本	1,089.41	180.47	72.14	1,342.02
差旅费用	86.56	73.39	10.61	170.56
其他	47.60	121.95	30.29	199.84

合计	1,800.08	5,708.65	4,797.69	12,306.42
----	----------	----------	----------	-----------

2014年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及其他业务中的采购成本大幅增加，主要系因为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和硬件销售业务收入大幅提高，造成成本相应增加。

（3）201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其他	合计
采购成本	940.57	2,304.43	3.30	3,248.29
人工成本	1,111.16	138.34	29.63	1,279.13
差旅费用	104.31	15.58	0.03	119.92
其他	227.16	50.75	5.87	283.78
合计	2,383.19	2,509.10	38.84	4,931.13

（三）毛利率分析

1、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收入	10,126.44	4,374.38	7,465.82
	成本	3,934.74	1,800.08	2,383.19
	毛利率	61.14%	58.85%	68.08%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收入	10,177.16	11,255.35	6,204.23
	成本	5,304.99	5,708.65	2,509.10
	毛利率	47.87%	49.28%	59.56%
其他	收入	2,208.98	7,087.80	313.14
	成本	1,317.69	4,797.68	38.84
	毛利率	40.35%	32.31%	87.60%
合计	收入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成本	10,557.43	12,306.41	4,931.13
	毛利率	53.10%	45.83%	64.74%

（1）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4.74%、45.83%和53.10%，综合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为：一、公司所处大行业为软件和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要产品为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等软件产品，软件产品具有毛利率较高的固有特点；二、公司所处为医疗信息化领域，该领域专业化程度较高，具有一定的准入门槛，产品定价相对较高。受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扩大、数字

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及硬件销售类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以及该等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等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近年以来有所下降。具体原因详见以下分类业务毛利率分析的内容。

（2）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7,465.82 万元、4,374.38 万元和 10,126.44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68.08%、58.85% 和 61.14%。

2013 年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毛利率较 2012 年下降，主要是因为毛利率较低的项目实现的收入占本类业务收入的比例上升，造成本类业务总体毛利率下降 5.16 个百分点。其中，中南大学湘雅医院以 HRP 为核心的综合运营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杭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二期项目等项目的毛利率较低，剔除该两项目后，2013 年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毛利率为 72.78%，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2014 年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4 年毛利率较低的项目收入占比继续升高。2014 年前 10 大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收入中，毛利率低于 50% 的项目有 4 个，而 2013 年前 10 大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收入中，该类项目只有 1 个。

2015 年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的毛利率较 2014 年上升，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毛利率较低的项目收入占比下降。2015 年前 10 大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收入中，毛利率低于 50% 的项目仅有 1 个（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建设项目（信息化）），该项目的收入占同类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5.11%，而 2014 年前 10 大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项目收入中，毛利率低于 50% 的项目有 4 个，该 4 个项目的收入占比为 28%。

（3）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6,204.23 万元、11,255.35 万元和 10,177.1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59.56%、49.28% 和 47.87%。

2013 年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毛利率较 2012 年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该年度承接了几项医院建筑智能化工程为主体的项目并实现收入，此类项目相对毛利率较低，加之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当年确认收入因素的影响（详见下段描述），综合造成本类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4 年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主要原因为：① 2014 年新签合同的、收入占本类业务比例超过 65%的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项目，毛利率较低，造成本类业务毛利率下降；②解放军总医院海南分院智能化工程项目自 2011 年起在执行过程中，公司对整体项目利润（即公司可确认收入）无法可靠计量，并且无法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是否能够得到补偿，因此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公司在相关成本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2013 年 12 月，经整体项目专项审计并根据双方签订的清算协议，整体项目利润金额得到确认且相关经济利益流入可以得到可靠保证，公司一次性确认收入。剔除该项目收入影响后，公司 2013 年度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的毛利率为 46.86%，与 2014 年该类业务的毛利率接近。

2015 年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毛利率与 2014 年基本持平。主要由于本年度本类业务收入仍主要来自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智能化工程，占本类收入比重达 63.56%，该项目毛利率略高于上年度毛利率。同时，本年度新增的河北生殖妇产医院智能化工程项目和解放军总医院玉泉新城小区二期工程项目均以智能化系统集成为主，毛利率略低于上年度包括信息场景应用内容的项目。受上述两方面因素影响，公司本年度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毛利率与 2014 年度基本持平。

（4）其他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业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13.14 万元、7,087.80 万元和 2,208.9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87.60%、32.31%和 40.35%。2013 年收入主要为 2013 年确认的解放军总医院楼控系统维护保养合同收入等，毛利较高。2014 年和 2015 年收入主要为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配套的硬件设备等的销售、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建设项目中的硬件销售及解放军总医院移动护理车采购项目等收入，该部分毛利较低。

2、与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单位：%

公司	产品分类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卫宁健康	技术服务	48.36%	57.99	57.44
	软件销售	69.90%	75.18	70.66
	硬件销售	19.82%	12.43	16.40
	综合	54.63%	54.67	54.09

公司	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	44.00%	58.85	68.08
	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	47.70%	49.28	59.56
	综合	45.93%	45.83	64.74

注：卫宁健康数据来源为万得资讯。截至目前，卫宁健康尚未公告 2015 年年报，故上表比较两公司 2015 年 1-6 月数据。

与卫宁健康相比，2013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相对较高，而 2014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为：（1）卫宁健康有一定比例的硬件销售，而硬件销售的毛利率较低，因此拉低了卫宁健康的综合毛利率。而公司 2013 年几乎没有硬件销售类业务，2014 年由于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项目、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项目等项目配套硬件设备购置的需要，公司当年的硬件销售金额及占收入比重均大幅增长，造成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2）2014 年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业务收入占收入比重上升，而该类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3）2014 年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业务中的低毛利率项目较多。上述情况综合造成公司的综合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全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53.10%，与卫宁健康的半年度综合毛利率接近。

从报告期分类产品情况对比看，公司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主要为软件类产品，该产品毛利率低于卫宁健康的软件销售的毛利率；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主要为软硬件结合的产品及医院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该类产品的毛利率居于卫宁健康的软件销售和硬件销售两类产品的毛利率之间。

（四）利润来源分析

1、利润来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营业收入合计	22,512.58	22,717.54	13,983.20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营业利润	4,088.63	4,005.83	2,961.66
利润总额	5,719.72	5,165.55	4,283.09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	71.48%	77.55%	69.15%
净利润	5,172.80	4,643.92	4,393.93
扣非后净利润	4,360.94	3,721.59	3,612.19

扣非后净利润/净利润	84.31%	80.14%	82.21%
------------	--------	--------	--------

注：上表中净利润均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各期间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15%、77.55%和 71.48%。2013 年、2015 年占比相对较低，主要原因为该两年确认的增值税退税款和其他政府补助较多，因此营业利润占比有所下降。考虑到增值税退税为软件行业税收优惠，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产生的利润。同时，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

2、营业外收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外收入合计	1,660.21	1,183.65	1,345.77
其中：政府补助	1,653.16	1,180.74	1,344.7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6	2.82	1.05
其他	0.00	0.09	0.00
营业外支出合计	29.11	23.93	24.35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31.10	1,159.72	1,321.43
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28.52%	22.45%	30.8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政府补助主要由增值税退税和其他政府补助组成。其中，增值税退税的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 555.82 万元、170.30 万元和 795.10 万元，占政府补助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1.33%、14.42%和 48.10%。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其他政府补助为智慧医疗相关研发项目补助及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成长性企业专项资金等补助，报告期各期其他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788.90 万元、1,010.44 万元和 858.0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包含退税）情况如下：

（1）2015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	--------	-----------------	----

增值税超税负退税	795.1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
智慧医疗云操作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补助	258.33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智慧医疗”软件技术创新综合试点建设配套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3）25号、区财（2013）262号）
基于云计算的互联网医疗服务支撑平台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补助	15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工业类）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5）223号、杭财教会（2015）290号）
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区奖励	1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高新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高新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国家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区奖励资金的通知》（区科技（2015）33号、区财（2015）170号）
股改奖励及中介费补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高新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市高新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浙江万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股改奖励及中介费补助的通知》（区发改（2015）149号、区财（2015）186号）
基于电子病历的网络运营服务核心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	1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5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教（2015）26号）
瞪羚企业房租补贴	31.70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区（滨江）发改局《杭州市关于支持瞪羚企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杭高新（2014）2号）
基于电子病历的网络运营服务核心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补助	3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杭州市国省科技项目配套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5）177号、杭财教会（2015）176号）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奖励	2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区科技局、杭州滨江区科技局、杭州高新区财政局、杭州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省级和市级研发中心区奖励资金的通知》（区科技（2015）20号、区财（2015）86号）
贷款贴息补助	19.65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杭州市雏鹰企业、青蓝企业贷款贴息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高（2015）206号、杭财教会（2015）223号）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13.63	与收益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其他	34.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53.16		

(2) 2014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成长性企业专项资金补助	5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重点成长性企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4]532 号）
智慧医疗云操作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补助	258.33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智慧医疗”软件技术创新综合试点建设配套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3]25 号、区财[2013]262 号）
增值税超税负退税	170.3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
基于电子病历的网络运营服务核心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补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下达 2014 年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教[2014]74 号）
基于通用个人电子病历的智慧医疗云、管、端的操作系统研发补助	5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省重点企业研究院科技项目区配套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4]11 号、区财[2014]105 号）
人才激励专项资金	39.53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滨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人力激励专项资金的通知》（区财企[2014]163 号）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区资助经费	3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省、市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区资助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4]40 号、区财[2014]232 号）

社保补助	12.98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滨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申报 2013 年度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的通知》（区人社发[2014]38 号）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9.74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浙江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和减免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综[2012]130 号）
个税代征代缴手续费返还	8.36	与收益相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其他	1.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80.74		

(3) 2013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增值税超税负退税	555.82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
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成长性企业专项资金补助	33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财政厅、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省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779 号)
智慧医疗云操作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补助[注]	258.33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智慧医疗”软件技术创新综合试点建设配套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3]25 号、区财[2013]262 号）
基于通用个人电子病历的智慧医疗云、管、端的操作系统研发补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三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教[2013]151 号)
最具成长潜力企业资助经费	3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杭州市“雏鹰杯”最具成长潜力企业资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3]89 号、杭财教[2013]642 号)
2012 年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4.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财政局和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第二批杭州市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1613 号)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2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浙江赛区成长企业二等奖
社保补助	10.43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补贴	7.35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大学生见习训练实施办法的通知》（杭政办[2011]168号）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5.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浙江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和减免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综[2012]130号）
其他	3.79		
合计	1,344.73		

注：公司 2013 年收到该项政府补助 775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并根据 3 年的项目实施期分期摊销，2013 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258.33 万元，2014 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258.33 万元，2015 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258.33 万元。

（五）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1、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及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卫宁健康	16.39	16.24	19.52
	公司	7.68	6.01	8.8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卫宁健康	23.61	17.01	17.58
	公司	27.83	19.54	31.6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卫宁健康	-0.75	-1.69	-2.02
	公司	-0.68	0.14	0.43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卫宁健康	39.25	31.56	35.08
	公司	34.83	25.69	40.91

注：卫宁健康数据来源为万得资讯。截至目前，卫宁健康尚未公告 2015 年年报，故上表比较两公司 2015 年 1-6 月数据。

由于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因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较低；由于公司研发费用等开支相对较大，因此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较高。受研发费用开支较大等因素影响，2013 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卫宁健康偏高，但 2014 年随着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和期间费用相对稳定，公司期间费用占比降幅较大，2014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低于卫宁健康的期间费用占比。2015 年随着公司加大力度开拓地方医疗机构及加大云医疗方面的研发投入等因素，期间费用占比有所上升。

（1）销售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28.37	39.24%	677.77	49.63%	596.37	48.19%
业务招待费	303.13	16.33%	207.60	15.20%	247.63	20.01%
差旅费	422.90	22.78%	194.40	14.23%	184.21	14.89%
办公费	176.96	9.53%	105.25	7.71%	104.52	8.45%
维保费	135.26	7.29%	136.31	9.98%	27.88	2.25%
其他	89.75	4.83%	44.40	3.25%	76.81	6.21%
合计	1,856.37	100.00%	1,365.73	100.00%	1,237.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237.42 万元、1,365.73 万元和 1,856.3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85%、6.01%和 8.25%。2013-2014 年销售费用金额逐年上升，而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销售费用金额相应有所上升。但销售费用增幅不如销售收入增幅，因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2015 年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当年加大地方医疗机构的开发力度，销售费用增多，造成 2015 年的占比较 2014 年上升。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相关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组成。上表中的“其他”部分内容具体如下：

单位：元

明 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租赁物业费	602,429.66	340,161.44	233,338.53
会务费	153,568.00	58,906.00	161,864.00
签证考察费	6,200.00	-	42,840.70
折旧费	45,582.22	44,977.32	38,522.61
技术服务费	43,309.20	-	163,341.01
广告宣传费	46,418.00	-	128,215.00
合 计	897,507.08	444,044.76	768,121.85

（2）管理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技术开发费	3,494.80	62.41%	2,757.47	62.13%	3,262.71	73.79%
职工薪酬	1,239.77	22.14%	867.38	19.54%	605.10	13.68%
差旅费	158.35	2.83%	99.16	2.23%	87.43	1.98%
中介机构费	167.37	2.99%	408.92	9.21%	137.56	3.11%
业务招待费	96.23	1.72%	98.47	2.22%	81.02	1.83%
其他	443.29	7.92%	206.74	4.66%	248.03	5.61%
合计	5,599.80	100.00%	4,438.15	100.00%	4,421.86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4,421.86 万元、4,438.15 万元和 5,599.8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1.62%、19.54%和 24.87%。2013 年-2014 年管理费用金额基本持平，而占比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公司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类业务和其他类业务（主要为硬件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大幅增长，而管理费用金额相对稳定，造成 2014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 2013 年下降。2015 年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一方面加大云医疗业务、新军字一号系统方面的研发投入造成技术开发费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为拓展业务新引进各类员工和重要管理人员，造成职工薪酬大幅增加，而当年收入较上年持平，综合造成 2015 年管理费用占比较 2014 年上升。管理费用主要由技术开发费、职工薪酬等组成。上表中的“其他”部分内容具体如下：

单位：元

明 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租赁物业费	1,036,944.82	284,502.47	290,994.82
资质认证服务费	376,827.13	316,691.57	414,642.90
折旧费	373,174.06	231,334.27	211,099.56
签证考察费	575,166.14	77,521.60	194,652.65
交通费	189,485.03	122,788.68	190,526.81
招投标费	78,730.00	12,134.86	181,183.00
办公费	961,328.79	160,942.51	179,691.61
税费	122,337.16	210,154.28	169,376.85
无形资产摊销	166,982.63	152,381.56	153,599.28
邮电费	237,386.59	192,975.37	118,100.04
会务费	115,246.40	3,746.00	104,695.45
水电费	60,901.70	70,816.10	81,408.27
排污绿化费	55,900.40	54,823.50	30,14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7,069.05	2,157.30	18,305.05
商业保险	50,676.29	28,320.00	4,829.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696.52	146,091.53	137,093.82
合 计	4,432,852.71	2,067,381.60	2,480,339.11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支出较小，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18.48	-32.40%	63.46	194.84%	34.56	56.82%
手续费	8.76	-15.37%	7.09	21.77%	32.29	53.09%
利息收入	-84.27	147.77%	-37.98	-116.61%	-6.02	-9.91%
合计	-57.03	100.00%	32.57	100.00%	60.82	100.00%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坏账损失构成，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86.28	404.50	182.85
合计	186.28	404.50	182.85

由于 2013 年末、2014 年末应收账款增幅较大，因此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对较多。2015 年度的坏账损失较 2014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5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期末的增幅低于 2014 年末较上期末的增幅所致。

2、税收缴纳情况

（1）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	627.55	590.94	-
递延所得税调整	3.08	-21.94	-96.80
所得税费用合计	630.63	569.00	-96.80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1.03%	11.02%	-2.26%

报告期内，2013 年为公司作为新办软件企业的“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的第二个免税年度，因此该年公司当期所得税为 0。

（2）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税收优惠合法合规性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先按 17%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555.82 万元、170.30 万元及 795.10 万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缴营业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符合条件的技术开发收入免缴营业税或营改增后免缴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交通运输业和部

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财税【2013】37号），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缴增值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符合条件的技术开发收入免缴营业税或营改增后免缴增值税。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分别减免税收21.91万元、9.62万元和28.99万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证为软件企业，并发放编号为浙R-2011-0110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2年度、2013年度为免税期，2014年、2015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2013年至2015年，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分别减免税收1,081.85万元、590.94万元和626.06万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70号），公司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2013年至2015年，公司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对所得税影响金额为287.31万元、260.83万元和321.57万元。

公司之子公司和仁湘雅由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证为软件企业，并发放编号为湘R-2013-0236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开始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因和仁湘雅尚未开始盈利，2013年至2015年无需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值税返还金额	795.10	170.30	555.82
所得税优惠（2012-2013年按应纳税额优惠25%计算，2014年、2015年按应纳税额优惠12.5%计算）	626.06	590.94	1,081.8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21.57	260.83	287.31
其他(增值税优惠按应纳税额优惠6%计算)	28.99	9.62	21.91
合计	1,771.72	1,031.70	1,946.88
利润总额	5,719.72	5,165.55	4,283.09
占比	30.98%	19.97%	45.46%

3、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以及少数股东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781.75 万元、922.33 万元和 811.86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金额较大，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包括智慧医疗云操作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补助、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成长性企业专项资金补助、基于通用个人电子病历的智慧医疗云、管、端的操作系统研发补助、基于电子病历的网络运营服务核心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补助等。

报告期内，除 2014 年、2015 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获得投资收益 43.20 万元和 70.13 万元外，公司无其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少数股东损益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十、现金流量分析

（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32	2,496.84	1,47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4.83	-5,535.40	-1,20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36	2,305.85	3,583.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85	-732.71	3,852.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3.58	6,359.73	7,092.4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17.69	21,720.56	11,337.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19	755.17	406.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1.97	1,008.05	1,42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55.86	23,483.78	13,16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99.50	10,033.55	2,635.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61.44	5,129.42	4,562.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9.76	2,263.48	2,16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84	3,560.50	2,32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4.54	20,986.95	11,69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32	2,496.84	1,473.40
净利润	5,089.09	4,596.55	4,37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	80.00%	54.32%	33.64%

报告期内，2013年、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明显，主要原因为：（1）2013年以来公司收入规模扩大较多，但受医院付款流程等因素的影响，部分款项形成应收款项，当年收到的现金相对较少；（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包含配套设备、硬件等的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业务规模快速提升，公司对配套设备、软件硬件的采购量和采购金额上升较快，采购付现金额较2012年有较大增长。上述两项主要因素共同作用，造成2013年、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少于净利润。2015年，随着前期应收账款的回收，以及由于部分大型整体智能化项目逐步结束，采购付现金额减少，造成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大幅上升。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05.26万元、-5,535.40万元和-6,514.83万元。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高速发展的需要，公司陆续购置了滨江地块土地使用权、开工建设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大楼以及购买了部分软件及研发设备，投资支出有所增长。201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05.26万元，主要为支付的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大楼建设相关工程、设计费用。201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35.40万元，主要为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的建设工程等投入5,597.02万元。2015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14.83万元，主要为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的建设工程等投入3,544.97万元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末余额3,000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83.97万元、2,305.85万元和3,207.36万元。2013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公司吸收新股东金石灏纳增资收到的现金3,000万元以及公司通过应收账款保理融资取得的长期借款。201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公司通过固定资产借款方式取得的长期借款2,699万元。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公司通过固定资产借款方式取得的长期借款2,929.24万元、流动资金借款777.29万元和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417.50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计划将公司研发生产大楼的主体工程作为募投项目“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进行投资建设。除了该项目及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其他支出外，
公司没有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具体情
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与中控信息的交易

公司与中控信息的关系、业务往来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四、
（五）发行人主要客户情况”的描述。

2、重要的经营租入

公司目前无自有房产，主要经营场所租赁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
“五、（三）房屋租赁情况”。

十二、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1、和仁有限股利分红政策

根据和仁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弥补以前年度
的亏损；提取税后利润的 10% 列入法定公积金；经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向股东分配红利。

2、和仁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
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
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①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②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③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④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⑤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⑥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⑦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⑧其他：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上市当年度及未来两年利润分配规划》，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政策的宗旨和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5）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6）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2、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

依法提取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2）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3）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子公司实现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确保公司有能力和能力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4、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并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

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红股）的派发事项。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现金分红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四）本次制定利润分配规划及计划、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履行的程序

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当年度及未来两年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五）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了分析，制定了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就上述事项通过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

（一）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000 万股。其中新股发行数额不超过 2,000 万股，公司现有股东转让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其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实现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本次发行完成后，若公司利润短期内不能得到相应幅度的增加，将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面临下降的风险。

由于公司业绩受到宏观经济、下游行业周期波动以及公司项目开发进展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未来业绩难以预测，假设：公司本次发行新股 2,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于 2016 年 12 月底实施完毕；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5 年度持平，即为 5,089.09 万元；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15 年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6,000.00	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089.09	
模拟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64

依据上述测算，如果 2016 年度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能实现相应的同比增长，则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将呈下降趋势。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营业收入由 13,983.20 万元增长至 22,512.58 万元，营业成本由 4,931.13 万元增长至 10,557.43 万元，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从公司从事的业务特性分析，由于数字化医疗项目实施周期较长，以医院为主的下游客户回款结算程序复杂，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较大。而作为研发驱动型的高科技企业，为了维持技术领先型、应对技术研发风险，公司仍需维持较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又比较单一。因此，作为主营业务增长较快，盈利能力较强的高科技企业，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借助资本市场实现加速发展是公司在目前经营阶段的必然选择。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相关资源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战略性安排。其中，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应对未来行业快速发展的能力，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研发水平的提高和新产品的推出；营销网络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的销售能力及市场地位；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将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障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总体来看，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行业地位的不断提升。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医疗信息化公司之一，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有充分的准备与积累，能够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

（四）公司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和管理水平、完善人才发展战略等多种措施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提高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正式运营后第一年预计可产生净利润 6,119.60 万元，按发行后股本计算，可使每股收益增加 0.76 元，有望弥补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每股收益的摊薄。

为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部分投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施并达到预期效益。

2、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除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外，公司还将利用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营销网络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的实施，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及销售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及市场行业地位。此外医疗信息化行业和企业的发展本质上依赖于人才，公司将加大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力度，完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吸引、凝聚人才，培养、锻炼人才，建立一支诚信高效的员工队伍，特别是骨干队伍，为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将通过上述多种措施实现公司利润的增加，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关于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即期收益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做出如下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积极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签署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如下承诺：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未来拟实施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基于客观假设，对即期回报摊薄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同时，考虑到本次公开发行时间的不可预测性和未来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可能性，公司已披露了本次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制订了切实可行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相应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十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备案情况

2014年5月21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实施方案》、《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根据该等议案，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投入计划及项目审批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环评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	备案文号
1	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	34,172.67	滨环评批 [2014]075号	2年	滨发改体改 [2014]009号
2	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	6,654.72	滨环评批 [2014]077号	14个月	滨发改体改 [2014]010号
3	营销网络项目	4,010.00	滨环评批 [2014]076号	3年	滨发改体改 [2014]011号
4	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 银行贷款	10,000.00			
合计		54,837.39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战略性安排。其中，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应对未来行业快速发展的能力，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研发水平的提高和新产品的推出；营销网络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的销售能力及市场地位；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将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保障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总体来看，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行业地位的不断提升。

（二）实际募集资金量与项目投资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资金需要量为54,837.39万元，若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对先前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额超过所需资金，老股发售

总数合计不超过 1,000 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三）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意见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7,670.87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为 54,837.3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45.5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由 2013 年度的 13,983.20 万元增至 2015 年度的 22,512.58 万元；利润总额由 2013 年度的 4,283.09 万元增至 2015 年度的 5,719.72 万元，期间，公司主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26.88%、15.56%，保持了良好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满足公司扩张阶段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生产规模相适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着眼于通过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综合竞争力，通过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投入，通过营销网络项目提供公司销售能力，通过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从事医疗信息领域多年，具有丰富的行业经营和大型项目实施经验，相关技术储备丰富。公司现已建立了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措施，并将随公司业务的发展不断健全、完善。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和监督方面的作用。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对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扩大营销网络、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有重要意义。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政府投入的增加，我国医疗信息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医院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应用由早先的侧重于经济运行管理，逐步向临床应用、管理决策应用延伸，推动医院逐步实现“以收费为中心”向“以病人为中心”的数字化转变，在医院合理利用医疗资源、优化医疗业务流程、完善医院管理决策等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根据卫生部统计，国内医疗机构中，60%的信息管理系统还处于以财务管理为主的阶段，30%的信息管理系统进入了以临床为主的综合管理系统阶段，仅有10%左右采用较为全面的一体化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参考发达国家的经验，我国目前正处于由 HIS 向 CIS 和 GMIS 过渡的时期，CIS 和 GMIS 有望成为“十二五”期间医疗信息化的发展重点。

2、项目必要性

（1）有利于公司快速有效满足市场需求

政策的支持与居民对于医疗水平的客观需求使我国医疗信息行业迎来有利的发展机遇，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适应医疗信息行业的发展需要，公司需要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技术实力，增强市场开发能力，以逐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市场规模。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项目实施部门的现场生产能力和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使公司能快速有效的满足市场需求。

（2）公司发展与完善核心优势和竞争能力的需要

医疗信息化行业的竞争状况会随着行业需求的升级而日趋激烈。由于软件行业具有周期短、更新快的特点，只有不断的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和方案应用能力的公司才可能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本项目的建成后，设备、人员的增加以及公司产品线的扩展有望使客户可以享受“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3）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的需要

公司产品在研发设计之初即侧重于实现全院级别的临床信息集成功能，以达到以电子病历为核心，提高医院临床业务管理信息化水平的目的。公司以此确立了公司电子病历系统独特的技术路线：即注重临床信息集合，贴近大型医院临床业务管理需求，强调通过定制化开发实施满足医院个性化要求。该产品技术路线使得公司与医院之间不仅是简单的产品销售关系，而是包括需求分析，方案设计、定制化开发、系统实施等环节在内的全面合作。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

研发能力，以便向客户提供更多符合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产品解决方案；同时也能有效促进公司各系列软件等产品的多样化和技术升级，构建出更为完善的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

3、项目的可行性

（1）符合国家医疗信息化政策

医疗信息化是我国医疗卫生“十二五”计划的重要着力点，是我国实现 2020 年全体公民均可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目标的有力保障。按照卫生部的统一部署，首先要建设以电子病历为应用核心的医疗信息化体系，然后与居民健康档案为核心的区域卫生信息化服务平台有效对接，进而推进各级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的全面发展。公司产品涉及医疗信息融合系统、集成平台系统、一体化医护工作站系统、区域医疗信息运营平台系统、个人电子病历及健康管理服务等领域，符合卫生部“十二五”卫生信息化发展规划。考虑到目前我国的医疗信息化建设水平仍然较低、老龄化社会所带来对医疗效率的客观需求，未来国家对于医疗信息化进行长期政策支持的可能性较大。

（2）医疗信息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医疗信息产品市场前景十分广阔。根据 IDC 预测，至 2015 年我国医疗机构信息化投入占收入比重有望提高至 1.5%，投入总额将达 290.2 亿元，2017 年将达到 336.5 亿元。根据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数据，截止 2013 年 9 月底我国三级医院数量为 1,721 家，目前我国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的大部分三级医院已经建立或正在建立电子病历系统，这部分医院在未来 1-2 年将呈现继续进行系统完善，并有向临床路径、知识系统、临床决策支持、临床科研等深度应用发展的趋势，也会推动该地区二级医院电子病历系统的建设。其他中、东部地区以及西部经济较发达地区的医院，可以汲取前期已经部署电子病历系统医院的经验和教训，采用更适合自己的系统和流程，也将迎来电子病历建设和应用的热潮。未来基层医院信息系统的普及建设和全面升级，大型医院的数字化医院建设，区域医疗信息平台在全国范围内的扩展和公共卫生信息系统建设的启动，将成为医疗行业信息化发展的四个主要驱动力量，这些均属于公司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领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2011 年 7 月，公司与总后卫生部信息中心签署了《军队新一代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合作开发协议》，公司被确认为全军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化系统共建单位。

公司的基础版电子病历系统被总后卫生部信息中心统一采购并下发到全军各医院使用。新军字一号研制成功后，公司的业务预期将得以极大扩展和提升，在军队医院公司新增的业务机会包括对新军字一号系统的实施、集成、安装以及后续维护；在地方医院则有利于公司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竞争新的业务机会。

（3）公司坚持技术创新，技术积累丰富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非常注重技术的创新和积累，紧密跟踪下游各应用领域的发展趋势，不断研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报告期内年均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 15% 以上。

在长期的生产经营和创新实践中，公司形成并掌握了一系列成熟的生产经验和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 3 项专利授权，7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入选成为浙江省“智慧医疗”操作系统软件技术创新综合试点首批试点企业。此外，本次的募集资金中，公司还拟投资组建企业研究院，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此外，公司与解放军总医院等众多顶尖医疗机构有深度合作和共建关系、通过以客户医院为临床基地、各大医院的顶尖医疗专家为顾问团队，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对临床及医院经营管理的业务有较为深刻的理解。

（4）公司软件产品与整体解决方案获得市场高度认可，未来市场前景良好

公司软件产品具有国际水平的异源异构数据融合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公司数字化医院整体解决方案，已成功服务于解放军总医院、湘雅医院、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浙江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等国内知名医院，成为国内医疗行业的知名品牌，目前公司建成或在建的医疗卫生信息化系统，已收到良好的市场反应和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及净利润均保持了高于行业增长速率的持续增长。未来随着公司营销网络项目建成后市场能力的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高。

4、投资方案概述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滨江区共联路与规划二号支路交叉口西北角地块，占地面积为 10,015 平方米，项目主体建筑共 22 层，其中地上 21 层，地下 1 层，建筑面积为 36,406.1 平方米。地上建筑设计为裙房 2 层，本项目所需场地 14 层。项目建成将为公司提供相应办公、研发、运营、实施场地。

在项目实施期间，预计公司的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1	和仁检查预约中心系统软件	检查预约中心系统对医技检查科室的检查日期和时段进行预约，同时也适用于临床医生的诊间预约。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专科检查电子申请信息的获取、显示、预约、修改、查询、统计和维护
2	和仁急诊电子病历系统软件	急诊电子病历系统软件为急诊科医生提供了结构化病历文书、急诊文书模板管理、急诊诊断、病情病史、病历打印等功能的一体化工作平台。
3	和仁急诊预检分诊系统软件	急诊预检分诊系统提供了基于知识引导模式的急诊病人病情分级评估功能，通过科学、合理的预检评估指标体系，对病人的危急程度进行定性定量的评估，最终实现科学、合理的分诊。
4	和仁急诊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和仁急诊管理信息系统结合和仁公司的急诊预检分诊系统和急诊电子病历系统软件，提供了对急诊电子病历内容和急诊诊疗流程规范化质控处理，实现完整的全急诊周期的质量管理和急诊服务指标的统计功能。
5	和仁掌上就医助手软件	掌上就医助手是专门针对就诊患者设计的手机医疗服务平台，主要功能包括：随时向用户提供手机挂号服务；就诊过程中实时向手机推送挂号分诊信息；实现检查与检验结果推送与查询；提示医院药房、检查、化验的地点信息；提供医院动态，展示医院的医疗特色及专家信息等。
6	和仁个人健康管理系统软件	个人健康管理系统针对个人健康问题实现个性化健康过程服务，包括监控个人健康演变的过程，揭示生活中的健康风险因素，并相应进行管理。系统利用疾病预防学、分子生物学、临床医学、信息技术等先进的科学手段，对人体的健康风险因素进行有效的干预。
7	和仁卫生信息平台系统软件	卫生信息平台系统是临床信息系统运行的基础平台，也是集成与整合其它外围第三方与卫生医疗相关系统的集成交换平台。
8	新军字一号	新军字一号是以电子病历为核心，以精细化管理为导向，面向医疗业务、医院疗养院管理、患者服务、内部沟通、互联互通的全程数字化信息化服务平台。具体目标包括：优化工作流程与业务模式；完善电子病历体系；强化辅助管理功能；建立稳定灵活的基础架构；改善系统的可维护性；建立集成及信息标准体系

上述项目研发完成后，将提高公司满足市场需求的能力，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导地位。

（2）项目的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度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实施条件以及建设的迫切性和项目建设的外部条件等因素，确定本项目建设工期为2年，分为两个阶段：项目筹建准备期以及开发建设期。项目筹建准备期主要完成可研报告的报批，并进行外购设备、模具的考

察，室内装修等；开发建设期主要为公用工程建设以及设备等购置，安装调试及投入使用和验收。项目已于 2013 年 7 月开始施工，目前施工进度正常推进，所投资资金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所示：

项目名称	年份	T ₀₁				T ₀₂				T+1			
	季度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可研报告及审批												
2	初步设计												
3	施工图设计												
4	工程施工												
5	设备订货及制造												
6	设备安装调试												
7	人员培训												
8	生产装备、试运行												
9	竣工投入使用												

注：T₀₁、T₀₂指项目建设第一年、第二年；T+1年指项目投入运营第一年，T+N依次分别指项目投入运营第N年，下同。

（3）资金投入进度安排

项目资金的投入安排预计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T ₀₁	T ₀₂	T+1	合计
建设投资	8,273.43	18,410.52		26,683.95
铺底流动资金			7,488.72	7,488.72
合计	8,273.43	18,410.52	7,488.73	34,172.67

（4）人员规划

本项目初步定员为 285 人，其中，产品技术中心劳动定员为 50 人，研发中心劳动定员为 85 人，质量控制中心劳动定员为 20 人，项目服务中心劳动定员为 95 人，场景应用部劳动定员为 15 人，智慧医疗部劳动定员为 20 人。

（5）投资明细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包括：建设工程费用、设备购置与安装费、预备费、其它费用等。

1) 建设工程费用

本项目建设投资部分主要包含本项目主体工程的建设投资，建筑面积 36,406.1 平方米，估算标准参考所在区域的物价水平及办公区的建设要求，建设装修费用合计 15,751.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建筑面积 (m ²)	建设单位造价 (元/m ²)	装修单位造 价(元/m ²)	合计(万 元)
1	地下车库和机房	8,366.10	4,300.00	1,500.00	4,852.34
2	裙房一层与二层展厅外	4,860.00	2,100.00	2,000.00	1,992.60
3	裙房二层(展厅)	1,200.00	2,100.00	-	252.00
4	办公生产区	16,155.00	2,100.00	2,500.00	7,431.30
5	研发区	4,660.00	2,100.00	-	978.60
6	营销中心	1,165.00	2,100.00	-	244.65
	合计				15,751.49

2) 设备费用

本项目设备费用共计金额为 7,638.00 万元，其中项目公用工程设备费用投资金额为 1,500.00 万元，项目研发生产所需设备投资额为 6,13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公用工程费用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额度
1	供电（包含配电系统、照明、动力（含空调）、防雷和接地等）	850.00
2	给排水	90.00
3	暖通与空调	560.00
合计		1,500.00

项目新增仪器与设备购置方案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数量	金额(万元)
1	硬件	2,768	3,540.00
1.1	医疗应用设备	670	475.00
1.2	网络存储设备	1,139	2,106.00
1.3	外部设备	783	372.00
1.4	会议显示设备	126	568.00
1.5	原材料	50	19.50
2	软件	1,047	2,552.50
2.1	开发软件	95	987.00
2.2	应用软件	952	1,565.50
3	服务	300	45.00
	合计		6,138.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计为 1,294.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金额
1	土地使用权费	496.46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0.00
3	工程监理费用	302.00
4	勘察设计费	236.00
5	施工图文件审查费	3.00
6	培训费用	57.00
合计		1,294.46

4) 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工程建设投资总额的 5% 计算，涨价预备费按工程建设投资总额的 3% 计算。

(6) 项目选址

本项目的实施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共联路与规划二号支路交叉口西北角地块。项目用地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面积为 10,015 平方米，出让金总额为 482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了上述购地款，并取得了“杭滨国用（2014）第 200020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7) 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项目建设投资与铺底流动资金之和。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34,172.67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6,683.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488.72 万元。各细分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占投资比例	合计
1	建设投资	78.09%	26,683.95
1.1	工程费用	68.45%	23,389.49
	建筑工程费	46.09%	15,751.49
	设备购置费	22.35%	7,638.00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9%	1,294.46
1.3	预备费用	5.85%	2,000.00
	基本预备费	3.66%	1,250.00
	价差预备费	2.19%	750.00
2	流动资金	21.91%	7,488.72
3	总计	100.00%	34,172.67

(8) 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达产后首年新增销售收入 26,352.00 万元，新增净利润 6,119.60 万元，投资利润率 20.20%，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5.44%，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3.60 年，税后财务净现值（ $i = 12\%$ ）11,507.29 万元，财务效益

较好。

（9）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不涉及工业生产，已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出具的滨环评批[2014]075号同意项目建设批复。

（二）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近年来，我国政府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加大对医疗卫生信息化发展的支持力度。我国2009年启动的医疗体系改革提出“建立实用共享的医药卫生信息系统”，首次将医疗信息化的建设提高到了国家政策高度。浙江省的医疗卫生信息化在全国范围内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尤其在杭州地区培育了一批具有一定行业知名度的医疗卫生信息化企业，产业链基本覆盖了医疗卫生信息化的主要细分领域。但目前浙江省内的医疗卫生信息化企业，在技术先进性、商业模式创新性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仍然有一定的差距。同时，省内企业间协作不足，缺乏有效的协同推动机制。公司希望通过企业研究院的建立，在省内发挥行业引领作用，通过技术合作、产业联盟等方式，推动医疗卫生信息化技术开发和应用的发展。

2、项目必要性

（1）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

公司所从事的医疗卫生信息化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公司在多项技术上具有一定优势，但随着国家对医疗卫生信息化领域投资力度的加大和市场的发展，行业的竞争将日益加剧，公司需要保持技术的先进性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公司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宽，对于技术的要求将不断提高的情况下，公司现有技术中心的软、硬件条件均需有所提升。

（2）培养和引进高端人才，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的需要

由于不同医院对医疗卫生信息化相关产品的要求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来将产生更多的技术需求，需要根据技术路径构建不同的专业团队对接研发。企业研究院将参照国内外同行业领先企业科研机构标准进行建设，建成后将有利于公司引进行业高端人才，完善研发团队，从而提升研发能力，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保障业务发展的技术需求。

（3）新军字一号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需加大项目投入

新军字一号项目顺利研制对于公司未来实现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届时公司的业务预期将得以极大扩展和提升，在军队医院，公司的业务机会包括对新军字一号系统的实施、集成、安装以及后续维护；在地方，公司与同行业竞争对手在竞争新建医院的业务机会时将占据主动优势。考虑到项目的重要性和专业性，公司有必要设立独立的高素质研究团队对该项目进行研发。

3、项目的可行性

（1）公司对研发的支持和重视

公司现有的研发中心已建立起人员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奖励激励措施等完善的制度文件。此外公司还注重创新型人才的培养，制定了相应的培训体系和年度培训计划，培养员工具有强烈的创新意识、敢于创新的勇气和善于创新的能力。注重创新型人才的精神性激励、看重自身才能的发挥和自身价值的实现。发布了年度奖励管理办法和提议管理办法，鼓励创新工作。在知识产权激励制度方面，对于获得授权的专利，将给予发明人或开发小组相应的奖励。此外，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也为公司的自主创新提供了重要的物质保障。

（2）公司丰富的技术储备为企业研究院提供了扎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项目实施经验丰富，对于大型医疗机构的复杂业务需求把握较为准确。产品在较长期的临床应用中积累了较多数据和数据处理经验，产品的易用性和完善程度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同时，由于公司在与医院的合作过程中可以对于医院的医疗信息化需求有更为深入的理解，研究方向把握更为准确，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研发风险。合作医院更为公司产品研发提供了难得的临床试验机会，大幅提高了公司的研发效率。总之公司现有的丰富技术积累，为下一步科研实力的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3）政府对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的支持和重视

公司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也得到了各级政府的支持和重视。公司得到了浙江省政府、杭州市及高新区的财政补贴扶持，主要用于科研项目、科研设备、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学条件建设。浙江省政府每年也会至少安排 1 项由公司研究院主持的技术难题攻关项目，课题项目均能得到各级政府相应的资金支持。另外，各级政府会在人才政策上对公司给予优先支持，为企业培养和引进人才创造良好环境。

4、投资方案概述

（1）项目建设内容

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主要包含三部分：1) 扩建产品研发中心，研发人员 150 人，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和老产品的持续升级。2) 设立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研发人员 70 人，进行新军字一号研发及升级、新军字一号衍生产品研发。产品研发中心和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办公场地共 4,660 平方米，设备资产投资 1,508.32 万元。3) 建设智慧医疗场景实验室，研发人员 30 人，开展智慧医疗关键技术的预研和应用模式情景测试，实验室展示设备资产投资 2,413.08 万元、实验室场地 1,200 平方米。

（2）项目的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零 2 个月，建设期前 11 个月主要是项目准备、设计装修、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和人才引进及招聘等，后 3 个月主要是项目试运转验收等。

项目实施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实施项目	T ₀₁												T ₀₂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1	前期准备														
2	装修														
3	设备采购														
4	设备安装调试														
5	试运转验收														
6	人才引进														

（3）资金投入进度安排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本次募集的资金使用计划为：

单位：万元

项目	T ₀₁	T ₀₂	合计
建设投资	5,854.72	200.00	6,054.72
铺底流动资金		600.00	600.00
合计	5,854.72	800.00	6,654.72

（4）人员规划

本项目初步定员为 250 人，其中，产品研发中心劳动定员为 150 人，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劳动定员为 70 人，智慧医疗场景实验室劳动定员为 30 人。

（5）投资明细

本项目建设投资估算范围包括：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设备安装费、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

1) 装修费用

本项目根据建筑结构形式，依据项目需要，在主体工程的基础上实施相应的装修和安装工程。产品研发中心和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每平方米装修价格设为2,500元，智慧医疗场景实验室每平方米装修价格为4,000元。项目装修投资估算如下表：

序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单位造价(元/m ²)	造价 (万元)
1	产品和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	4,660.00	2,500.00	1,165.00
2	智慧医疗场景实验室	1,200.00	4,000.00	480.00
3	合计	5,860.00	-	1,645.00

2) 设备购置费用

依据项目所需的工艺设备及通用设备，设备投资分别估算如下：

产品和新军字一号研发中心项目新增仪器与设备购置方案一览表

序号	类型	数量	金额 (万元)
1	硬件	1,429	763.62
1.1	医疗应用设备	2	10.00
1.2	网络存储设备	210	470.23
1.3	外部设备	1,204	211.59
1.4	会议显示设备	13	71.80
2	软件	425	744.70
2.1	开发软件	174	341.40
2.2	应用软件	251	403.30
	合计		1,508.32

智慧医疗场景实验室项目新增仪器与设备购置方案一览表

序号	类型	数量	金额 (万元)
1	硬件	147	756.57
1.1	医疗应用设备	70	279.05
1.2	网络存储设备	38	246.14
1.3	外部设备	18	6.11
1.4	会议显示设备	13	215.11
1.5	原材料	8	8.16
2	软件	81	1,654.51
2.1	开发软件	46	813.50
2.2	应用软件	35	841.01

3	服务	1	4.00
	合计		2,415.08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是专利及专有技术使用费（包括技术资料费、专利及专有技术使用费和保密费等）180万，人才培养费20万。

4) 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工程建设投资总额的5%计算。

（6）项目选址

本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大楼1-4层。

（7）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6,654.72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1,645万元，设备购置费用3,921.40万元，预备费用288.32万元，其他费用2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00.00万元。

本项目投资进度规划为：项目建设第1年年的投资额为5,854.72万元，第2年资额为800.00万元。

总投资中各细分项目投资金额参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占总投资比例	合计
1	建筑工程费用	24.72%	1,645.00
2	设备购置费用	58.93%	3,921.40
3	其他费用	3.01%	200.00
4	预备费用	4.33%	288.32
5	铺底流动资金	9.02%	600.00
6	总计	100%	6,654.72

（8）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已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出具的滨环环评批[2014]077号同意项目建设批复。

（三）公司营销网络项目

1、项目背景

我国医疗卫生信息化起步较晚，投入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但医疗信息化已得到国家政策层面的大力支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目前国内医

疗信息化服务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高，品牌的区域性划分明显。企业能否在巩固现有的优势区域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扩大市场占有率，对区域目标市场的控制力非常重要。而目前公司的营销中心仅有 30 余人，不足以对全国目标市场实现全面覆盖，难以达到公司实现未来的发展目标的销售需求。因此扩大公司营销网络以提高公司在全国市场的竞争力。

2、项目的必要性

医院的信息化建设需求会收到地域、医院级别、现有信息化建设水平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产品的个性化定制要求较高。同时由于医疗信息化通常实施时间长、涉及部门多、技术要求高，许多问题都要根据医院的具体情况进行细化，在执行过程中随时协商解决。因此如何及时的了解客户需求，为客户设计适合的方案是医疗信息化产品的重要竞争力。目前公司在业内已经具备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技术积累，但是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区域市场的客户覆盖面还不够。随着产品线的扩大以及营销对象的扩大，有必要进一步拓展营销渠道、改进客户管理方式，通过建立区域性的分支机构和全国范围的营销服务流程，为客户提供更稳定、及时的服务。

3、项目的可行性

目前公司在医疗信息化行业中已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现有的解放军总医院等标杆项目树立公司较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为区域营销中心的建设提供了品牌支持。公司成立营销工作领导小组，对销售工作过程所涉及的多部门进行协同，确保了营销人员可以及时得到所需的资源。公司完善的营销人员培训系统和经验丰富现有营销人员将有助于确保新招聘营销人员的专业性。

4、投资方案概述

（1）项目建设内容

1) 总部建设内容

总部主要建设内容为客户管理（CRM）系统、呼叫中心（Call Center）和 POIS 服务台（POIS Service Desk）。客户管理系统负责记录客户的软件配置信息、销售、服务记录、投诉记录、服务协议等相关信息。呼叫中心总部设置在杭州，各个区域中心设有呼叫中心分部，各个区域客户通过拨打统一服务热线即可得到包含咨询、问题故障报修、销售及投诉的服务。来电会自动分配到相应区域中心的呼叫中心分部应答。POIS 服务台可记录所有客户通过呼叫中心或自己登录客户

端软件提交的服务需求，根据客户服务需求分配种类和优先级，提供远程支持或调配服务人员现场解决。

2) 区域建设内容

在全国七大区域成立区域性营销服务中心，管理区域营销工作。拟设立城市如下：

区域	中心城市	覆盖地区
华北区	北京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
鲁豫区	济南	山东、河南
东北区	沈阳	黑龙江、吉林、辽宁
华南区	广州	广东、广西、海南、湖北、湖南
西北区	西安	陕西、甘肃、宁夏、新疆、青海
西南区	重庆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
华东区	杭州	上海、江苏、安徽、江西、浙江、福建

除华东区域外，其他六大营销中心设备安装场地及办公场地将采用租赁方式取得，预计每个营销中心办公用房约为 150-300 平方米，共计约 1,270 平方米。

(2) 项目的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度

营销服务中心将于募投项目建设后第一年开工建设，预计整个项目持续 3 年，七个营销服务中心同时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

项目名称	年份	T ₀₁				T ₀₂				T ₀₃			
	季度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各地营销中心注册												
2	办公场地选址、租赁												
3	办公场地装修												
4	软硬件、设备等选型												
5	设备采购、运输，软硬件安装调试												
6	人员招聘培训												
7	中心试运行、竣工验收												

(3) 资金投入进度安排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本次募集的资金使用计划为：

单位：万元

项目	T ₀₁	T ₀₂	T+1	合计
建设投资	2,382.7	710.0		3,092.7
铺底流动资金			917.3	917.3
合计	2,382.7	710.0	917.3	4,010.0

（4）人员规划

本项目初步劳动定员为 182 人，其中，总部增加劳动定员 29 人，各区域营销中心劳动定员为 153 人。

（5）投资明细

项目建设投资为 3,092.7 万元，其中办公及设备费用 2,247.7 万元，其他费用 710 万元，预备费 135 万元，以及铺底资金主要费用 917.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 办公费

办公费包括总部及华东区域装修费、华北区、鲁豫区、东北区、华南区、西北区、西南区等租赁及装修费，租赁装修费用详情见下表：

序号	区域	面积 (平方米)	租赁费 (万元/平方米)	单位装修费(万元)	投资估算 (万元)
1	总部加华东(杭州)	1,165		0.25	291.30
2	华北区(北京)	280	0.49	0.25	206.43
3	鲁豫区(济南)	140	0.35	0.25	84.31
4	东北(沈阳)	190	0.40	0.25	122.74
5	华南(广州)	240	0.37	0.25	148.91
6	西北(西安)	190	0.37	0.25	117.89
7	西南(重庆)	230	0.35	0.25	138.51
	合计	2,435			1,110.00

2) 设备费用

总部及各区域中心信息系统建设的主要内容是：主机房建设和相关设备采购；骨干网络建设和相关设备采购；系统软件采购和布置；应用软件设计和开发；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以及信息系统应用培训。跨地区跨公司的协同业务管理平台的主要内容是：业务数据的集中管理；建设跨地域的数据交换平台；并协助人力资源、信息资源、客户资源的调配，软、硬件设备费用估算详见下表：

序号	类型	数量	金额(万元)
1	硬件	547	1,024.25
1.1	医疗应用设备	2	5.70
1.2	网络存储设备	282	729.25
1.3	外部设备	254	237.20
1.4	会议显示设备	9	52.10
2	软件	17	88.44
2.1	开发软件	4	74.80
2.2	应用软件	13	13.64
3	服务	1	25.00

序号	类型	数量	金额（万元）
	合计		1,137.69

3) 营销服务体系知识库建设费用

营销网络服务体系知识库建设主要用于搜集行业信息，完善客户资料，为公司营销工作提供科学决策支持。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项目	费用	合计
1	建立并完善客户数据库	行业报告购买	40	160.00
		市场调研公司费用	120	
2	建立并完善竞争产品数据库	行业报告购买	40	160.00
		市场调研公司费用	120	
3	建立并完善专家数据库	大型学术团体会议	250	290.00
		市场调研公司费用	40	
合计				610.00

4) 培训费

人员培训有利于员工更了解公司文化，营销技能等，促进项目成交几率。本项目估计培训费用共计 100 万元。

5) 铺底资金

根据营销网络的具体需求，本项目所需流动资金主要为员工工资，本项目估算营销网络流动资金为 2,751.8 万元/年，营销网络铺底流动资金投入为 917.3 万元。

（6）项目选址

项目在我国七大区域选择区域卫生机构多、辐射能力强的中心或现有办事处的省市成立区域性营销服务中心，管理区域营销工作，包括北京、济南、沈阳、广州、西安、重庆、杭州。其中总部及华东区域办公场地位于公司新建的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基地大楼 5 层，面积约 1,165 平方米。

（7）项目环境影响

营销网络项目已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出具的滨环评批 [2014]076 号同意项目建设批复。

（四）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

1、项目概况

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趋势、自身经营特点、财务状况以及业务发展规划等是经营情况，拟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项目必要性及管理运行安排

（1）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

近年来，我国医疗卫生行业信息产品的市场规模持续扩大，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 2013-2015 年销售规模迅速增长，营业收入由 13,983.20 万元增长至 22,515.58 万元，营业成本由 4,931.13 万元增长至 10,557.43 万元。公司的业务和人员规模不断加大使得公司对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因此公司需补充一定规模的流动资金以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

（2）公司技术开发对流动性资金有较大需求

公司是以提供医疗机构临床医疗信息系统及数字化场景应用系统的研发销售、实施集成、服务支持与解决方案提供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需要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以保证竞争优势，2013-2015 年技术开发费用分别为 3,262.71 万元、2,757.47 万元、3,494.80 万元。未来公司为了维持技术地位以及技术研发项目的不确定性特点，可预见公司的技术开发费用会持续增加，公司需要更多的流动资金以应对未来的技术研发的资金需求。

（3）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对流动资金存在较大需求

受公司业务类型、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相对较大且增长幅度较快，2013 年至 2015 年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是 5,927.38 万元、10,395.56 万元和 12,115.32 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37%、36.12%和 32.16%。此外由于公司项目的结算周期相对较长，较大数额的应收账款对公司日常的运营资金需求形成了一定压力。

（4）偿还公司的银行贷款有利于财务状况的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银行借款共计 6,354.25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以及生产基地等建设项目的推进，公司未来可能会更多的通过银行贷款进行融资。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在未来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负债结构，减少利息费用支出。

（5）公司提供的产品类别有较大的流动资金管理压力

公司所提供的业务数字化医疗项目具有较长的实施周期，公司需提供配套的软硬件采购，需要垫付一定的采购款，另外在争取项目和实施项目的过程中还需垫付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公司面临较大的流动资金压力，有必要补充一定的流动资金。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上述流动资金进行管理，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合理运用，对于上述流动资金的使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三、固定资产投资变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数额较少，本次募集资金将大幅增加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	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项目
1	房屋、建筑物	16,751.49	1,789.16	291.25
2	机器设备	8,638.00	4,065.56	1,137.69
	合计	25,389.49	5,854.72	1,428.94

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每年摊销及折旧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物	设备折旧	每年新增折旧额合计
1	医疗信息化产品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	1,060.93	1,641.22	2,702.15
2	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	113.31	772.46	885.77
3	营销网络项目	18.45	216.16	234.61
	合计	1,192.69	2,629.84	3,822.53

由于公司目前固定资产较少，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使用将大量增加未来每年的折旧金额，根据测算的每年新增折旧金额为 3,822.53 万元。但是由于目前公司已进入业务的快速增长期，且后续公司研发实力的提升和营销网络的拓展将有力推动公司的业绩增长。根据前述收入测算，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后首年即可实现收入 26,352 万元，后续随着国内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将会保持稳步攀升状态，因此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带来的业绩提升能够化解新增折旧带来的经营压力，不会对未来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公司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在负债金额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的各项偿债指标将会得到较大改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会大幅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也将进一步下降，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

（三）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而在建设期间内，投资项目对公司盈利无法产生较大贡献，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因财务摊薄而有所降低。

从中长期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扩大现有经营规模，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充产品技术储备，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销售服务能力，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得到提升，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也将得到较大提升，加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后折旧费用上升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建设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折旧费用 3,822.53 万元，短期内可能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压力。但基于可研报告的盈利预测，募投项目投资前景良好，投入后首年即有望实现营业收入 26,352 万元，净利润 6,119.60 万元，完全能够在覆盖新增折旧费用。此后，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的业绩提升以及折旧费用的不断降低，新增折旧费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销售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 3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订时间	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甲方
2014 年 3 月	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	14,141.00	实施解放军总医院总承包工程内的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分包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解放军总医院为见证方）
2014 年 1 月	门急诊综合楼数字化项目软件硬件设备采购	7,500.00	作为整体工程中的数字化项目软件硬件采购	解放军总医院
2013 年 11 月	信息化工程开业前项目总承包建设项目合同书	3,549.57	提供相关产品、实施、服务，包括临床数据中心、信息集成平台、基础业务、电子病历系统等项目建设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义乌医院
2015 年 11 月	无锡市锡山人民医院新建工程项目（一期智能化工程标段）合同	2,600.00	无锡市锡山人民医院新建工程一期智能化工程，包括综合管线、电子巡更、移动探视、数字化手术示教、排队叫号、医院能源管理系统等	江苏晓山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数字化医院建设项目合同书	1,680.00	电子病历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临床数据中心软件、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和仁临床路径软件、和仁移动护理系统软件（闭环环医嘱与条码应用）、决策支持系统软件（数据仓库与商业智能化应用）、患者服务信息系统定制和质量控制系统建设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2011 年 12 月	军民融合发展共建数字化医院合作项目协议书	1,670.00	提供数字化医院建设项目相关产品、实施、服务，包括建设临床数据中心、完善电子病历系统建设等，具体履行以双方 2013 年 11 月签署的《医疗信息集成平台系统合同书》（合同金额为 303.60 万元）、2013 年 11 月签署的《新版电子病历系统合同书》（合同金额为 288.00 万元）以及后续签署的其他合同为准	解放军海军总医院

2012年4月	数字化医院建设项目	1,580.00	提供产品、实施、服务，数字化医院建设总体规划、电子病历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等系统建设	解放军沈阳军区总医院
2015年12月	福州总医院病房大楼智能化系统工程合同	1,501.03	提供福州总医院病房大楼智能化系统工程管线、存储器、交换机、门禁等相关设备及安装	福建省中智建设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7月	军队新一代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合作开发协议	1,500.00	由公司负责军队新一代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研究开发，并购买公司电子病历系统作为军队新一代医院疗养院信息系统研究开发的基础	解放军卫生信息中心
2013年2月	数字化医院建设项目合同书	1,437.00	提供相关产品、实施、服务，包括电子病历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系统等项目建设	解放军第152中心医院
2015年10月	咸宁市中心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咸宁医院采购医院信息化系统项目合同书	1,350.00	提供集成平台、HIS系统、EMR系统、临床数据中心等信息系统的实施及服务	咸宁市中心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咸宁医院
2015年3月	河北生殖妇产医院弱电工程施工合同	1,171.68	负责河北弱电生殖医院整体智能化工程，包括综合布线系统、信息发布及分诊叫号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智能化VIP病房等项目建设	河北乐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2年6月	以HRP为核心的综合运营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1,165.00	开发实施以HRP为核心的综合运营管理系统建设应用软件，用于HRP人财物资源管理系统、HCRM患者服务管理系统、OA办公自动化系统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2014年4月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1,100.00	开发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中HRP综合运营管理系统的相关应用软件，包括物资供应链管理、统一采购请领平台研发等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2014年3月	信息系统维护保养服务合同	999.00	解放军总医院西院各楼、外科大楼、肿瘤大楼的自控系统及信息设备为期5年的维护保养服务	解放军总医院
2013年9月	电子病历核心软件项目合同书	980.00	提供产品、实施、服务，包括电子病历系统软件、和仁临床路径软件系统等项目建设	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
2015年12月	重庆市急救医疗中心门诊住院综合楼项目网络信息中心软件服务合同书	885.89	提供医疗信息集成平台、HIS系统、影像传输归档系统、手术麻醉信息系统等软件的实施及相关服务	重庆市急救医疗中心
2015年5月	无线医疗管理信息软件及其相关硬件项目合同	859.02	为景德镇市第二人民医院提供移动护理等软件系统及实施服务，提供整体硬件网络架构、无线网络接入及相关手持设备终端	景德镇市第二人民医院
2014年	技术开发（委	830.00	为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	华中科技

11月	托)合同		济医院开展集团化HIS系统的现场定制研发	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2011年12月	数字化医院建设项目协议书	760.00	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临床信息相关系统项目建设	第三军医大第一附属医院
2013年5月	临床数据中心核心软件系统开发合同	760.00	提供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临床数据中心软件、临床路径软件、电子病历个性化需求开发、决策支持系统软件等项目建设	解放军第180医院
2015年9月	西湖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合同	737.16	杭州市西湖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建智能化工程,包括综合布线、无线巡更、考勤管理等系统建设	杭州市西湖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2年9月	信息化建设临床数据中心系统项目合同书	680.00	提供产品、实施、服务,包括临床数据中心软件、医疗信息集成平台软件、一体化医护工作站软件系统等项目建设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2013年11月	HRP系统建设合同	523.80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同济医院HRP系统建设项目,包括HRP研发平台及第三方开发工具的定制开发,项目咨询规划、产品设计、项目管理	中控信息
2014年12月	电子病历平台改造升级项目合同书	438.00	提供门诊电子病历、急诊信息系统、临床路径等软件产品及功能改造、现场实施等服务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2015年1月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392.34	解放军总医院玉泉新城小区二期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北京城建北方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8月	过渡门急诊楼信息系统项目合同书	389.54	提供急诊信息系统、挂号系统、药房系统等软件产品及功能改造、现场实施等服务	解放军成都军区总医院
2015年4月	新版电子病历系统合同	329.00	提供新版电子病历、护理电子病历、病案质控系统、临床路径软件等产品及相关实施服务	重庆新桥医院
2015年10月	武汉同济医院外科大楼、行政楼信息化基础建设项目维保合同	310.00	负责实施并完成外科大楼、行政楼信息化基础建设系统范围内各子系统所有软件、设备和线路的维保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公司与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解放军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弱电智能化工程分包合同、与中控信息签署的解放军第117医院机场路分院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已履行完毕）、与中控信息签署的解放军第88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采购及安装调试合同（已履行完毕）最终业主均为军队单位。杭州市滨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了《证明函》，确认和仁科技可承揽由军队单位作为业主的智

能化工程，具体采购流程及相关资质要求，根据军队发布相关规定执行。上述合同涉及的军队单位均确认知晓并同意公司承接相关工程。

（二）建筑施工与采购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 3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建筑施工与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订时间	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内容	供应商
2013 年 5 月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6,470.00	承包公司位于杭州滨江高新区物联网园区生产基地工程，工程内容包括桩基工程、土建工程、水电安装、通风工程、弱电工程等	台州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2015 年 7 月	建筑施工合同	1,775.00	承包公司位于杭州滨江高新区物联网园区生产基地幕墙工程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设备供货合同	703.93	购买楼宇自控系统设备等。2014 年 9 月，双方签署了《补充合同》，约定增加采购风阀执行器等，增加采购金额为 131,680 元，合同价款变更为 7,171,025 元	西门子楼宇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采购合同	580.00	采购 8 种规格的热浸锌加厚桥架用于 301 医院门诊大楼项目	江苏精通电气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采购合同	420.00	购买 IP 标清 D1 彩色网络半球摄像机、16 盘位存储转发服务器等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技术开发合同	350.00	委托开发医院信息管理系统、医保接口等	武汉同和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三）授信及借款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授信及借款合同如下：

2014 年 8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4PRJ093），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为公司提供 1.1 亿元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起 60 个月。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磐源投资为该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15 年授字第 025 号），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为公

司提供 3,00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间自 2015 年 7 月 2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杨一兵为该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3010120150027648），约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公司为公司提供 2,260,184.30 元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杨一兵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9C110201500381），约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公司为公司提供 5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杨一兵、杨波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33100720130001267），约定公司以 11 项软件著作权出质，为银行保函业务提供最高额为 2,960 万元的债权担保，担保债权确定期间 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0 日，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4 年 8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14PRD062），约定公司以杭滨国用 2012 第 200047 号土地使用权及其之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与该行 2014 年 8 月 2 日至 2017 年 8 月 1 日期间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2014 年 8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保证金质押总协议》（合同编号：14PRZ069），约定公司为其与该行自 2014 年 8 月 2 日起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协议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

二、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形。

四、其他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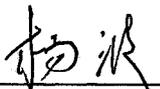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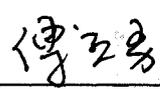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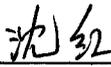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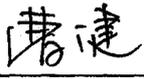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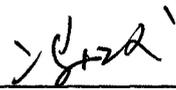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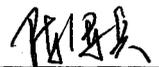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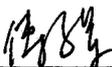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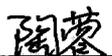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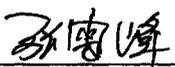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杨一兵	杨波	傅烈勇	夏红
			
沈红	曹健	冯忆文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陈军兵	傅学军	陶蓉

本公司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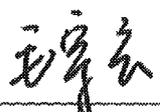
	
张雪峰	章逸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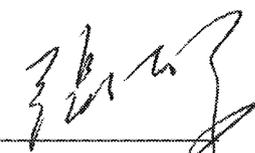

毛宗玄


王丹

项目协办人：


李嵩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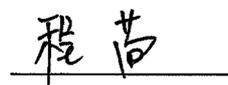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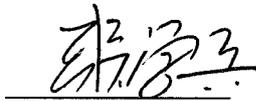


孙 为



程 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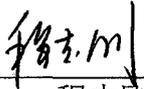
张学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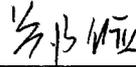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36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36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志刚 郑 俭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 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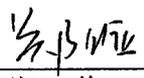
二〇一六年二月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298号、天健验（2013）339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志刚 郑 俭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 翔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附件的查阅

（一）附件的查阅期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 至 4:30

（二）附件查阅地点

- 1、 发行人：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一兵
地址： 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 E 座 302 室
联系人： 章逸
联系电话： 0571-81397006
传真号码： 0571-81397100
发行人网址： www.herenit.com
发行人电子邮箱： contact@herenit.com
- 2、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地址：北京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5 层
邮政编码：100026
联系人：李 嵩
联系电话：010-60833067
传真号码：010-60836960
电子邮箱：lisong@citics.com